

臺中市和平區民代表會第 2 屆第 5 次定期會議事錄

1、會次：第 1 次會

2、開會日期：中華民國 110 年 5 月 10 日上午 9 時 30 分起至是日中午 11 時 30 分止

3、開會地點：本會三樓議事堂

4、出席代表：(1) 楊淑青 (2) 羅清輝 (3) 林永富 (4) 徐裕傑 (5) 吳天祐 (6) 管慧莉 (7) 王秋助 (8) 林吉財 (9) 蕭有祥 (10) 羅進玉 (11) 陳志勇 等 11 名。(以簽到順序)

5、缺席代表：

6、列席人員：區長吳萬福、秘書王正顯、民政課長古志偉、行政課長郭麗珍、產業觀光課長吳以山(代理)、建設課長謝曉君、土地管理課長柯兆庭、人事主任黃中建、主計主任周暖筑、政風主任陳金龍、清潔隊長陳海光(代理)、圖書館管理員楊天祥、幼兒園園長張雅卿、本會秘書宋國慶

7、來賓：

8、主席：陳志勇 紀錄：蘇秀珍

9、查報出席人數：

主席陳志勇報告：現在開會時間已到，請秘書查報已簽到出席代表人數。

秘書宋國慶報告：本會應出席代表 11 人，現已簽到出席 11 人。

主席陳志勇宣佈開會：本次大會應出席代表 11 人，現已 11 人出席，已達開會法定人數，現在本次會開始。

10、開會典禮：(如儀)

11、主席致開會詞：

吳區長、王秘書、公所各位主管、本會各位同仁大家早。今天是本會第 2 屆第 5 次定期會第 1 次會，本次定期會主要是區長施政報告、各單位主管工作報告及審查 110 年度總預算第一次追加減預算案、109 年度總決算案。相信各位代表對預算書、決算書及各項提案都已經有充分的了解，

那在會前也有認真的研究及準備，也希望各位代表能本於監督區政的精神，充分提出區政革新的建言，做好區政把關的工作。最後敬祝與會的全體人員身體健康，萬事如意。謝謝！

12、報告事項

(一) 會務報告：

秘書宋國慶報告：

1、報告上次會議決議處理情形：

本會自上次(第2屆第4次)定期會於109年12月8日結束以來，已有半年的時間，在此期間曾召開3次的臨時會，在上述第4次定期會暨3次臨時會的議決事項，計有區長提案9件，代表提案含臨時議案30件，均經本會依照相關的規定於會後送請各有關機關執行，有關處理情形如同書面報告資料，敬請各位代表參閱。

2、報告彙編議事資料經過情形：

本會第2屆第5次定期會議事資料，係經本會主席核定會期後，於110年4月22日分別以和區代字第1100000209、210、211等3號函請區公所、各代表提案及報請臺中市政府備查；並經臺中市政府110年4月27日府授民地字第1100099985號函核復同意備查在案。本次會計收到代表提案13件、區公所提案4件，隨即編印會議資料，並予完成裝冊，轉送各代表及各出席人員。

3、報告議事日程：

本次定期會之議事日程自110年5月7日起至110年5月18日止，共計12日，詳細內容請參見會議資料內之日程表。

4、報告代表席次：

本次定期會代表席次，依據本屆第1次臨時會所抽籤之席次，不再更動。

5、報告本會閉會期間工作情形：

本會處理日常業務，承蒙主席、副主席、各位代表暨各有關機關首

長、主管之指導與協助下，皆能夠順利推動。在此謹代表會務單位全體員工，向各位致上最高的謝意，有關閉會期間的工作情形，請參見議事資料內之閉會期間工作行事概要表。

6、報告上次會議決議區公所執行情形：

本會第2屆第4次定期會暨3次的臨時會議決案之執行情形，敬請各位代表參閱區公所提報之決議執行情形表，如有不清楚或者需要補充說明的，敬請各位代表於質詢期間或者是相關的議程時間提出，並由區公所相關主管說明報告之。以上報告。謝謝！

(二)、施政報告

1、區長施政報告

主席陳志勇報告：

請區長施政報告。

區長吳萬福報告：

陳主席、楊副主席及各位代表女士、先生、宋秘書，大家好！

一、前言

欣逢貴會第2屆第5次定期大會開議，萬福率領王秘書及一級主管到貴會報告本所推動區政工作的執行情形，至感榮幸！感謝各位代表的支持與鞭策，萬福就任區長雖僅八個月，期盼在所會攜手合作下，使區政工作之推展及運行更加落實與完善。由衷感謝各位代表及所有區民，在貴會指導與支持下，讓和平區發展能更趨完善。

以下謹就本所建構幸福家園之施政願景，以財政、人事、建設、土地行政、產業發展、民政、衛生、文化及幼兒教育等重要施政措施及成果，向大會提出報告。敬請陳主席、楊副主席、各位代表女士、先生不吝指教。萬福謹代表公所全體同仁，敬致謝忱。

二、財政：

依據地方制度法第 83-7 規定，實施自治所需財源，由直轄市政府依據本區自治事項、改制前三年度稅課收入平均數及其他相關因素予以設算

補助。110 年度臺中市政府補助本區的一般性補助收入為新台幣 2 億 4 千 927 萬 8 千元整。

因本所財源籌編困難，為使總體財政資源合理且有效率的配置，收支預算得平衡，爰於編列年度預算時，係依『收支對列』及『施政優先順序』原則編列，並妥適分配有限資源，以達成提高行政效率，進而推動財政之健全發展。

三、人事：

在地原住民族人才是本區一項重要人力資源寶藏。本區於民國 103 年 12 月 25 日依地方制度法改制為直轄市山地原住民區，為地方自治團體，設區民代表會及區公所，分別為山地原住民區之立法機關及行政機關，依法辦理自治事項，並執行上級政府委辦事項。萬福秉持「在地做主，族群共榮」理念，為留住本區及所屬機關原住民族人才，呼應盧市長 109 年 11 月 3 日市政會議中，串連山區與都會原住民能量，推動「原住民族產業創新價值計畫」的表示，持續力挺政府對進用原住民族比例的重視，未有懈怠，期符合地方實際需求。

四、建設：

本區今年度公共工程建設，其項目、範圍包含「地方小型工程」、「水保及農路維護小型工程」、「簡易自來水設施改善工程」、「簡易自來水水質檢測」、「路燈維護」、「公園、綠地、行道樹管養」、「道路設施標標線」、「搶通搶險開口合約代辦費」、「排水路環境維護代辦費」、「原住民族部落特色道路改善計畫」、「原住民族部落永續發展造景計畫」、「原住民族基本設施維持費」、「石岡壩及天輪壩以上水質水量工程經費」、「台電發電年度協助金建設經費」、「110 年度無自來水地區供水改善計畫第三期」、「109 年度提升道路品質計畫」、「109 年度大甲溪南勢段疏濬工程兼供土石採售分離作業」…等。110 年度計畫執行工作項目預計 35 件，執行經費包括本所本(110)年度預算 2,397 萬 500 元整、代辦經費 3,147 萬 8,922 元整、計畫型補助 2,917 萬 9,000 元整、一般捐獻（台電、石岡壩及天輪壩以上水質水量回饋）2,844 萬 8,545

元整，總計本年執行金額約新臺幣 1 億 1,307 萬 6,967 元整。

五、土地行政：

和平區這塊土地上，萬福生於斯，長於此，深感土地乃區民安身立命之根本，本區為原住民族地區，本所受原住民族委員會代為管理之原住民保留地，並作為「臺中市和平區唯一原住民自治區之原住民保留地」執行機關，對於原住民保留地之管理及利用，萬福乃是責無旁貸，其施政政策與本所長期之重要工作事項之一。

值此法令重大變革之際，唯恐因誤傳或區民不了解，滋生疑慮或恐慌，遂責土地管理課至各里辦理原住民保留地土地政策宣導會，俾區民了解，並在第一線、第一時間協助民眾解決土地問題，深獲好評。

一直以來，萬福以「族群共存共榮」為目標，從未改變，深深以為「族群共存共榮」須建立於這片原住民保留地上，而地權不安定，民心如何安，如何安居樂業，地方產業又如何發展，所謂：「皮之不存，毛將焉附」，正是人與土地關係之最佳寫照，萬福受這塊土地的養育，「民之所欲，常在我心」，會更積極更認真為和平而努力，以回應區民之期望。

六、產業觀光暨發展：

本區自然環境及氣候特殊，農業及森林資源豐沛，加上泰雅部落文化、客家文化及閩南文化等原漢融合，人文薈萃，地方觀光發展潛能雄厚，現屬後防疫時期，因疫情嚴重致造成國外旅遊不易、使得國內旅遊蓬勃發展，亦是本區產業觀光行銷的機會。

產業觀光課業務包含農林漁牧、地方觀光、產業發展等各項業務。依據年度計畫及考量地方需求，按期程規劃農林牧產業之推廣與管理、梨山茶產地證明標章業務、轄區農糧情調查、執行農業天然災害救助、全民造林及獎勵輔導造林等，推行國家農林業政策，落實為民服務。並且與相關單位配合作物產季辦理農特產品行銷推廣，建立農特產品牌，加強宣導行銷，以提升區域農民經濟收益。

另外，本所配合年度水果產季辦理活動，透過寓教於樂的方式介紹本區

農特產，在互動遊戲中置入行銷，讓遊客更了解本區文化風情與旅遊特色。另外，本區自 108 年度獲選交通部觀光局「2020 台灣經典/山城 30 個小鎮」，故 109 年度配合 2020 山脈脊梁年，本所爭取交通部觀光局補助經費，結合臺中市政府原住民委員會及社區資源，辦理自達線泰雅原鄉觀光行銷宣導活動，加強行銷在地農特產，推廣部落生態旅遊及在地文化。

再則，本所將賡續發展公共造產事業，改善相關硬體設施，提供遊客及居民更優質服務，提高服務效能及形象，增加設施使用率。

有關文化部分，本區有部落文化、客家文化及林業文化等，可以提供民眾層次豐富的多元文化旅遊體驗，期許「文化和平、生態和平、產業和平」能夠深植人心，創立和平品牌，培養居民自信心，吸引更多遊客到訪，提升旅遊產值。

七、民政工作：

1. 區里行政業務

每年召開里鄰長會議，強化與各里辦公處之聯繫平台，辦理防災兵棋推演，防災準備與規畫急難收容處所，簽訂救災物資開口合約，致力防災準備與設施建置，期使區民生命財產得以保障。持續配合中央及臺中市政府防疫政策，落實居家檢疫及關懷作業。

2. 宗教殯葬業務輔導未立案寺廟合法化，持續辦理公墓更新(興建納骨牆工程)，配合內政部補助既有公墓更新作業。

3. 社會福利業務 辦理急難紓困專案(原馬上關懷)、急難救助、敬老活動、中低老人生活津貼、敬老愛心乘車卡製發、長青學苑、低收入戶、身心障礙身心補助等，建構本區完善之社福制度。

4. 社區發展業務持續輔導各社區發展協會會務、修繕活動中心，締造優質安全之社區環境。

5. 體育建設方面辦理年度區運動會，選拔本區體育人才並推廣運動休閒活動。

八、衛生環境：

本年度(110 年)至 3 月 31 日止，清運民眾住家廢棄物計 1067.22 公噸。營業

商家清運處理計 1277.28 公噸，總計清運 2344.50 公噸。另資源回收計 119.686 公噸；廚餘回收計 96.360 公噸。

1. 積極為民服務：主動洽詢各里辦公處或代表及地方仕紳待協助事項，如民眾因婚喪喜慶衍生一般廢棄物、農事生產之農業廢資材(套袋、枝材、廢農藥瓶、肥料袋)、社區打掃等，積極協助清運工作。
2. 消除髒亂點：為持續消除髒亂點，業依水源保育與回饋計畫，擬定臺中市和平區加強巡防及公共區域環境綠美化計畫。
3. 辦理區內登革熱、腸病毒、新冠病毒等法定傳染性疾病疫情防治並定期實施環境消毒，防止滋生病菌媒介，保障社區安全。
4. 汰舊換新清潔車輛：經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補助汰換 5 部資源回收車，其中 2 部已於 110 年度初撥交使用。3 部資源回收車由臺中市政府環境保護局驗收程序中，將持續洽辦進度。
5. 推動職安與身心健康服務管理：精進教育清潔隊員職場安全觀念與意識，對健康及身心狀況之高風險人員實施衛教與自我認知，落實健康檢查結果，採分級工作管理，預防工作負荷促發疾病，擬訂及執行職業安全衛生管理檢查計畫，防範工作場所發生職災，維護人員身心健康，塑造友善、健康、安全的工作職場。
6. 隊部管理：推動清潔隊員專業教育訓練，依據勞動基準法等相關勞動法規並符合社會環境變遷與區務發展，修訂臺中市和平區公所清潔隊隊員管理辦法及臺中市和平區公所清潔隊臨時人員管理辦法，保障勞動條件，達成勞資和諧，以有效正面管理，提升工作效率。
7. 全面提升優質公廁：輔導所建檔公廁申請公廁特優場所認證，建置公廁髒亂即時通報處理管道，並定期巡檢列管公廁，督導公廁管理單位加強清潔維護頻率，以符合「不髒、不濕、不臭」原則。
8. 重要景點門戶環境清潔維護：建立髒亂點通報清理機制，管制使用生雞糞，列管本區重要景點及交通場站，請各據點攤商落實環境自主管理，並設置固定巡檢人力，每日派員巡檢，達到立即處理改善之目標，以維持環境潔淨。配合區

轄相關公部門定期實施道路清理、潔淨觀光景點。

9. 科技稽查：精進科技器材，突破傳統查緝模式之困境，提升蒐證完整度與查緝效率，有效遏阻違法，參與檢警環平台運作，快速查緝環保犯罪，降低污染事件發生。
10. 源頭減量與回收：推廣多元化資源回收宣導，鼓勵里辦公處及社區活動中心等據點設置希望資收站，增加回收管道。實施垃圾強制分類巡檢破袋檢查，強化回收，落實資源再利用經濟。
11. 建構廚餘處理示範點：積極向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申辦高效能轉化廚餘處理示範點，透過機械化方式加熱、分解生活廚餘轉化為肥料資材，提供農友使用，期於全國原鄉做起頭示範之勢。

從廢棄物收集清運、強化廢棄物資源回收再利用、源頭減量、積極防疫；減免疫病滋生、推動環境及防災宣導教育、科技執法、落實職場工作安全、維護本區環境整潔，提供區民有優質服務與效率，以達環境永續，打造清淨居住家園，是本區清潔隊努力的目標。

萬福抱持主動與積極的態度，帶領同仁一起來執行環境保護工作，亦細聽民意，協調溝通，共同與鄉親守護本區的環境品質，營造健康乾淨的宜居家園。

九、文化暨幼兒教育：

1. 文化—社會上需要一個人人可自由使用的機構，提供印本及其他格式的知識，以支援正規教育或非正規教育，已是建立及維持多數公共圖書館的重要理由，也是公共圖書館的核心任務，每個人都需要教育，不會因為完成正規教育而結束，而是一項終身的活動，在愈趨複雜的社會裡，終其一生隨時需要新的技術，公共圖書館在這個過程裡，扮演重要的角色。

公共圖書館是民主國家提供民眾繼續教育及終生教育的殿堂，是記錄人類文明思想與創造力的寶庫，藉著豐富的館藏，可濯清民眾心靈，美化休閒生活，並協助學生擷取及時資訊，為了實踐公共圖書館服務社會大眾的目的，應該提供民眾免費而平等的利用，不論其種族、膚色、國籍、年齡、性

別、宗教、語文、外貌或教育程度，圖書館均一視同仁。

圖書館下半年度將持續開辦各類講座及研習活動，主題包括心靈成長、親子共讀故事會、食農教育、職能學習、樂齡休閒、假日電影院等，透過與社區團體及學校的參與，推動本區人文藝術之發展、縮短城鄉圖書資源差距、提升本區圖書館利用率、期許圖書館成為社區教育與休閒娛樂的重要場域。

2. 防疫方面—為因應「新型冠狀病毒肺炎(COVID-19)」防疫，加強宣導防疫期間本館讀者借書服務以網路預約借書為主，另避免人群群聚館內隨時提醒讀者保持安全之社交距離，實施實名制登記，入館民眾配合量額溫、全程戴口罩，年度各項圖書館活動依照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訂定之『「COVID-19」因應指引：公眾集會』及依照「臺中市政府因應 COVID-19 疫情防疫規範」辦理。

3. 幼兒教育—本區立幼兒園實施各項教保服務皆以幼兒為本位，在尊重及滿足幼兒發展需要前提下，重視品德教育，養成幼兒良好生活習慣，健全幼兒身心發展。幼兒園之各項課程與活動，以做中學為方法，培養幼兒獨立自主的學習態度以及帶得走的能力；同時更積極連結家庭及社區，提供幼兒在生活中探索，認同在地文化；在參與社區活動中紮根在地，成為貢獻社會的棟梁。

本區立幼兒園全體夥伴戮力推動各項學前教育工作，提供幼兒豐富且完備的優質教保園地，讓家長放心、大家安心，讓每個和幼的孩子在充滿愛及關懷下「快樂學習、健康成長」。

十、結語：

萬福感謝區民及各位代表支持與指正，我們將持續努力為區民帶來更好的生活，建立屬於和平區的特色與風貌，打造讓區民有光榮感的幸福地區。

再次感謝陳主席、楊副主席、各位代表女士、先生給予萬福與公所團隊的支持與指導。敬祝大會圓滿成功，各位身體健康、幸福平安。謝謝！

2、區公所各單位主管工作報告

主席陳志勇報告：

請民政課工作報告。

民政課長古志偉報告：

主席、副主席、各位代表、宋秘書、區長、王秘書、各位主管大家好，就在我們民政課工作報告之前，我想跟各位代表致歉，因為我們在編印這次代表會資料的時候，可能是編版的問題，有漏編我們行政課的工作報告，那我們有把行政課的工作報告，單獨有重新列印一份到各位代表桌上，請各位代表見諒。以下是民政課工作報告。

- 一、自治行政—①有關里工作會報以及鄰長會議，就是我們每個月會召開里幹事的工作會報，還有辦理我們各里的里鄰長會議，還有在今年我們已經辦理完成 110 年度里鄰長文康活動。然後桃園市復興區公所到本所參訪，那他們來的對象是里長以及各鄰長。②調解業務，我們總共受理調解案件有 10 件，都是民事，成立有 7 件，不成立有 3 件，調解比率 70%，還有在 3 月底我們有辦理原住民保留地的相關法規講習，我們的講師是請臺中高等行政法院的法官來上課，參加的對象是調解委員及調解行政人員，還有也邀請土地管理課的同仁一起來上課。③選舉業務，今年主要是 110 年 8 月 28 日星期六，我們辦理全國性公民投投票的選舉工作。④守望相助，持續輔導各里守望相助隊的業務。
- 二、宗教禮俗—①寺廟宗教管理，辦理未立案宗教場所填寫清查表。持續輔導各寺廟辦理寺廟登作業。②墓葬管理，第一個是我們大梨山地區納骨牆前置的作業，山崩與地滑地質敏感區的基地地質調查以及地質安全評估，我們現在已經完成評估作業，因為這個基地它的地層岩體破碎，那未來很可能會有滑動破壞的可能性，我們評估報告就是不建議進行大規模的建築施工，雖然未來開發的範圍比較小，但是擾動地層的話，仍可能會破壞它的穩定性，那如果說能決定辦理開發者，除了要符合區域計畫法、非都市土地開發審議作業規範、水土保持法、環境影響評估法，還有地質法的相關規定，那我這邊是建議先規劃財源辦理聯外道路的工程後，再依需求分年、分期辦理基地開發作業。③有關竹林納骨牆興辦事業，這個興辦事業已經完成，那我們現在是

要辦理的是針對竹林公墓要做起掘作業，因為起掘的費用大約是 331 萬元，元，那我們在年度因為沒有編列這個預算，所以我們計畫向臺中市政府來申請補助。④雪山坑公墓改善計畫前置作業，目前我們的水保計畫，還有興辦事業計畫，已經在今年 3 月 17 日完成發包作業，是由惇陽工程顧問有限公司來承攬，現在正依照我們契約書來趕辦，那起掘的作業的話，原定在 4 月 21 日上網公開招標，那 5 月 4 日開標的時候，因為廠商未達三家，我會再辦理第二次的發包作業。

三、國民教育—①今年我們在兒童節的時候，致贈本區轄內各級學校，還有幼兒園兒童節紀念禮品總共 571 份。還有就是請里幹事協助各國小發送 110 年度的新生入學通知單。110 年 1 月至 4 月底止，我們總共接獲有 4 位中輟生的通報，還有復學通報總共 4 件。②有關國民體育，辦理本所 109 年第 9 屆全國泰雅族運動大會暨傳統技藝競賽活動。還有就是辦理我們和平區公所 110 年度河濱運動公園場地的維護及管理。

四、民防業務—每個月配合辦理防災緊急通訊設備測試，就是在今年的 4 月 1 日下午，我們在公所 3 樓辦理 110 年本區災害兵棋推演。

五、各項役政業務—持續辦理役男的抽籤、役男入營、役男教育講習、役男體檢，還有辦理役男撫卹作業。

六、原住民福利—①110 年 4 月 27 日上午於本所召開臺中市和平區 110 年度第 3 屆原住民族泰雅歌謠舞蹈競演活動第一次籌備會議。持續協助辦理 110 年度經濟弱勢或原住民建購及修繕住宅業務，受理期間是從 5 月 1 日至 6 月底止。②部落會議，於 110 年 4 月 12 日晚上 6 點 30 分於桃山部落辦理達觀里雪山坑公墓多元葬法水土保持、興辦計畫委託設計服務設計規劃圖公共事項說明。

七、社會行政—①社區發展業務，持續輔導每一個社區發展協會的會務正常。②辦理本區博愛國小 90 週年校慶，學校也有一起來配合社區辦理里校聯合運動會。

八、社會救濟—①老人福利，辦理敬老活動，照顧老人，宏揚敬老尊賢固有倫理

道德，增進老人福利及身心健康的業務。②辦理中低老人生活津貼，還有就是老人傷病住院醫療看護補助。③每個月會針對獨居老人去進行訪視、發放大人袋以及防疫口罩。④110年重陽敬老禮金發放總共有2658人次。⑤中低收入戶調查，辦理109年度下學期低收入戶交通補助，總共有153人。⑥身障者福利，我們持續受理身心障礙者的鑑定、生活符合補助、停車證以及日間照顧及住宿式照顧費補助。⑦全民健保業務，持續辦理第六類被保險人及眷屬承保相關的業務。⑧急難救助，截至3月底，我們總共辦理了原住民急難救助共3案。⑨區民團體意外保險，110年度區民意外保險履約期限是從1月1日至12月31日為止。109年度11月1日起至4月20日止，總共受理案件有38件，其中1件為意外、身故壽險有37件。⑩國民年金，持續做國民年金總清查案件的輔導。

九、社會教育及福利服務活動—①婦幼福利服務，持續辦理兒少生活扶助，特殊境遇家庭子女生活津貼、特殊境遇家庭緊急生活補助等作業。②發放未滿兩歲的育兒津貼。③辦理2至4歲的育兒津貼。④遲緩兒童療育及交通補助，總共補助了5人次。⑤社政表揚，訂於110年4月30日辦理110年度模範母親表揚活動計畫。⑥持續辦理模範父親、金婚金鑽婚的活動。

十、客家業務—①配合臺中市政府客家事務委員會辦理110年度推動客語通行成效評核作業。②配合臺中市政府客家事務委員會推動客家文化生活及產業環境營造計畫潛力點推薦。

十一、衛生保健業務—為因應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的影響，我們這邊有配合勞動部辦理安心即時上工計畫，然後按照這個計畫，辦理每月用人的津貼，那我們到目前為止，總共從去年11月到現在，辦理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居家檢疫關懷共有22件，辦理居家檢疫關懷作業費總共執行了20,900元。民政課工作報告完畢。

主席陳志勇報告：

請回座，接下來請建設課報告。

建設課長謝曉君報告：

主席、副主席、各位代表、宋秘書、區長、王秘書、各位主管大家早安，建設課工作報告，請各位代表參閱會議資料第 9 頁至第 11 頁，在此做一個重點報告。有關我們各里橋道路橋樑排水工程的部份，那我們奉核定解凍 15% 的部份，新台幣 257 萬 1,682 元，我們已經辦理委託監造的技術服務在案，預計在 5 月 14 日開標。辦理本區路燈裝設及檢修工程，這部份我們已經在 4 月 23 日完成簽約，4 月 28 日開工，那目前已經陸續派工檢修，履約期限至 110 年 11 月 31 日，金額是 150 萬元。有關簡水的部份，109 年無自來水地區供水改善計畫第三期，我們已經完工結案。那在 110 的部份，總計費是 24,570,000 元，這個部份也依我們預算法的部份，辦理我們這次第一次追加減的辦理中，我們預計在 5 月 19 日開標，那原則等保留決標後，就是等我們追加減通過後，再來決標。再來南天博簡易自來水的系統，我們已經奉核定解凍 180,000 元整，辦理 6 場次，我們目前已經先開了三個場次的部份，另外 4 個場次，我們預計在 5 月份召開。109 年度石岡壩的水源保育回饋金計畫，我們已經在陸續辦理派工當中，預計在 6 月 30 日完成。再來 110 年度石岡壩水量保護的回饋計畫，我們也是經過經濟部 110 年 3 月 26 日核定在案，我們依預算法規定納入 110 年第一次追加減的預算來辦理，如果預算通過後，依規定辦理採購事宜。原住民保留地部落特色道路計畫，109 的部份，我們已經在去年 11 月 30 日完工，已經完成辦理請款結案了。再來基礎原住民地區基本設施維持費，109 的部份，在去年 12 月 11 日完工，也依規辦理完工結算。110 核定的部份，也是因為我們解凍 15% 的預算，目前正在上網招標，技術委託服務在案。再來 109 年度大甲溪流域天輪壩水質保護區回饋計畫，我們在 110 年 1 月 29 日完工，計畫經費是 300 萬元，那 110 年度也是核定我們 300 萬元，也經過 3 月 26 日同意核定在案，我們也是納入本所 110 年度第一次追加預算辦理，俟預算通過後，再來辦理採購事宜。以上簡單報告。其它另外我們有爭取捐來吊橋的部份，也是預計在 5 月 14 日來上網委測監造，其餘因為我們另外有爭取的經費，因為尚未核定，所以沒有列在我們工作報告，俟核定之後，我們會再跟代表會這裡來做報告，以上。

主席陳志勇報告：

請回座，接下來請土地管理課報告。

土地管理課長柯兆庭報告：

主席、副主席、各位代表、宋秘書、本所區長、秘書及各單位主管，大家早！土管課工作報告，分別在書面第 11 至第 13 頁。首先針對原住民保留地權利賦予部分，截至 4 月 30 日止，原住民取得部分已經共計 156 件。無償取得共計 23 件。公告改配 76 件。所有權移轉 57 件。租用部份合計為 106 件。續租 47 件。新租 21 件。贈與租用 24 件。繼承租用 14 件。總計 262 件。再來就是配合東地所，然後民眾可以申請土地謄本及地籍圖謄本，今年 4 月底總計已經核發 533 件。在土地權利審查委員會的部份，目前我們開了 5 次的土審會，總共送審了 263 件。無意見總計 213 件。有意見的部份總計 50 件。那在對外部分，我們加強宣導原住民保留地相關法令，以保障原住民土地權益，那也會建立在我們土地承辦人的部分，能夠為民服務的觀念及建群土地審查的一個功能，那一樣就是要保障我們的積極輔導為民服務的一個觀點。再來就是配合東地所，我們會受理土地複丈的部分，也會跟東地所配合，那會同跟東地所一起去現場會勘實測，以上是土地管理課的工作報告。

主席陳志勇報告：

接下來請產業觀光課報告。

產業觀光課長吳以山（代理）報告：

主席、副主席、宋秘書、與會各位代表、本所區長、王秘書以及各課室主管，產業觀光課工作報告，工作報告的部分在第 13 頁至 18 頁。

- 1、農業推廣輔導—①辦理 109 年度 12 月 30 及 11 月 1 日上旬寒流高接梨穗農災的部份，受理總共 71 件，金額是 2,786,766 元，這個部分已經轉撥到農災戶的帳戶裡面。②簡易水保申請案件 73 件，配合市政府水利局違規查報 18 件。③109 年度春茶受理 10 件，冬茶 8 件，總共是 18 件，張貼數是 5,718 張，今年度春茶受理總共 13 件。④和平區農會辦理本區的農特產品行銷活動已經執行完畢，去年度是 68 萬元，執行地點是在新北市的板橋區農會，

還有綠色環境給付的部分，總共受理 39 件，貨源生產證明 3 件。⑤本所辦理農地接電 23 件。⑥109 年度獼猴害的補助計畫總共申請 3 件，109 年底都已經核撥完畢。⑦109 年度產銷班生產及防治資材補助申請案總共有 65 個產銷班，申請的產銷班 64 班，核撥的金額是 512 萬元。⑧辦理 109 年度農林漁牧業普查，本區的部分總共 2700 件，然後這個部分已經從 5 月 1 日開始執行，預計是 6 月 30 日以前要完成普查的作業。

- 2、造林計畫—①109 年度獎勵輔導造林總共 10 件，新受理案件 3 件，舊案是 7 件。②110 年度禁伐補償的案件總共收了 84 件，然後 84 件裡面含有 11 件是新申請案，這個部分在今年 5 月跟 6 月這個時候已經安排做這一個檢測的作業。③辦理 110 年度國私有林地會勘案件 4 件。④辦理本區谷關段泡腳池二葉松受保護樹木這個部份，之前經過風險評估，評估之後，他們是建議說這個橄欖樹的部分，建議我們修剪或是把它移除，保持在地的一個用電的安全。
- 3、觀光事業之推廣—①109 年梨山暨谷關泰雅原風歲末迎新活動，還有 2020 的自達線農特產品展售聯歡活動晚會、大梨山泰雅部落梨果的推廣計畫，還有今年度梨山賓館前辦理的全國最高升旗典禮活動，都已經辦理完竣。②110 年度的部分，請參閱第 16 頁第 18 項，梨山茶暨水蜜桃的行銷活動，這個部分就是還在申請計畫中，先跟其他機關來申請相關的經費。③110 年度五葉松和平區觀光季暨珍愛水電資源宣導活動也是一樣，在跟台電申請相關的經費來做一個辦理。
- 4、公共造產業務之推廣—①谷關立體停車場委外營運第二期權利金是 135 萬元。②有關谷關多目標使用立體停車場委外營運租金收益分配，業與參山國家公風景管理處達成共識，每期分予該處 13.3%權利金。
- 5、休閒產業之推廣—配合輔導本區德芙蘭及大雪山休閒農業區等相關業務，還有產業發展的部分，本所辦理的話，因為有關露營區稽查的部分，我們公所都是配合協助的一個角色，然後配合市政府協助聯合稽查總共是 23 件。
- 6、農業推廣輔導—①簡易水土保持案件 73 件，配合水利局違規查報 18 件。②

辦理 109 年度農民節，補助農會辦理，公所是核定 8 萬 5,000 元，也是已經核銷完畢。③109 年度地方自治觀摩活動，也是在 109 年 10 月 21 日至 23 日已經辦理完竣，本所參加人數是 58 名及自費一名眷屬，總共 59 名參與。④辦理農地使用證明書核發的部分是 32 件及農業設施容許審查 35 件。⑤配合農會辦理農保會勘 39 件。⑥補助農機用油以及農業機械使用證核發 39 件。⑦辦理對地綠色環境給付的部分 39 件。⑧辦理貨源生產證明 3 件。⑨辦理農業用地無農舍套繪證明 19 件。⑩補助有機資肥料 13 件。⑪辦理申請農地接電案 23 件。⑫廢止容許 1 件。以上報告完畢。謝謝。

主席陳志勇報告：

課長請回座，接下來請行政課工作報告。

行政課長郭麗珍報告：

主席、副主席、各位代表、宋秘書、區長、王秘書及各位主管，大家好！行政課麻煩各位代表詳見補充資料，行政課報告部份我們總共有 9 大業務項目。

- 1、出納業務—依人事動態編制員工薪資，然後依據支出傳票簽發支票零用金撥付及按月編製區庫存款差額解釋表。
- 2、綜合所得稅—協助財政部中區國稅局東勢稽徵所辦理相關所得稅申報，目前正協助申報報稅中，它的期間是 5 月 1 日至 5 月 31 日，它的協助地點在公所的二樓。
- 3、服務及效率—推動行政電腦化加速作業流程，然後我們再為民服務實施服務台及課室櫃台服務有填寫範例隨到隨辦，每年聘請師資上課加強服務態度，在公卓網站上設有區長信箱，在人口政策部分配合臺中市政府的政策辦理宣導計畫。
- 4、資訊作業—①辦理員工相關應用系統的申請事宜，並訂定本所資訊安全推動小組設置要點及成立資訊安全推動小組，同時要配合臺中市政府辦理各項資通安全實施計畫及資安責任檢核。②網站及電子看板部分，我們隨時更新電子看板及網站的消息跟編修，今年 3 月有辦理公所網站的檢核作業。

- 5、公文管制考核—①依照本所的文書流程管理稽核要點辦理公文檢核作業，同時稽催公文處理情形，加強預現未辦案件的處理。②行動市政會議訪視行程部分，配合臺中市政府的行動會議室市長訪視計畫，協助規劃聯繫及各項列管案件的辦理。
- 6、檔案管理—每天都要辦理當年度的檔案分類入卷，那已完成 109 年 9 月至 110 年 2 月現行檔每半年的檔案目錄會送至檔案管理局，那同時我們持續辦理檔案銷毀計畫，以確保檔案資料保存維護、銷毀、移轉及回溯建檔的需要。
- 7、事務管理—①辦理財產及物品管理的登記、管理、養護、減損、月報及年報表等，在去年 109 年度 8 月 1 日至 109 年 12 月 30 日已完成年度的財產跟物品的盤點作業。②工友跟行政管理部份，本所的工友目前有 2 名、幼兒園技工有 1 名，行政助理 20 名。③辦理獎懲、平時考核及年終考核等事宜。④宿舍管理部份，辦理借用、登記、契約書公證、扣房屋津貼及宿舍檢修等事宜。⑤車輛管理部分，辦理公務車輛借用管理、維修保險等。⑥廳舍管理部份，依採購程序辦理器材及設備的維護，並依契約書規定。⑦每半年辦理消防講習及每年 5 月辦理消防安全申報。⑧勞健保部份，行政課協助勞工同仁薪資調整加保退保及協助各項給付事宜。⑨採購作業部分，辦理各項財物勞務的採購及共同供應契約請購、下訂等事宜。並協助本所各業務課勞務採購公開上網招標及決標公告等作業事宜，以上報告完畢。

主席陳志勇報告：

各位代表，我們先休息 5 分鐘。

休會（上午 10 時 45 分）

續會（上午 10 時 50 分）

主席陳志勇報告：

各位代表，我們繼續開會。接下來請人事室主任工作報告。

人事主任黃中建報告：

主席、副主席、各位代表、宋秘書、區長、王秘書及各位主管，大家好，人事室工作報告。

- 1、任免遷調業務方面—依公務人員任用法規相關規定辦理，民政課課員楊惠珍等 20 人次的任免遷調作業，詳如書面報告。
- 2、銓敘審定—辦理民政課課員楊惠珍等 11 件任用案，業經銓敘部審定。
- 3、考試分發—建設課課員及技士 2 職缺提報列入本 110 年公務人員高等考試三級考試之任用計畫。
- 4、訓練進修—110 年 4 月 14 日辦理 110 年度性別主流化專題講座性別意識培力訓練以及辦理 110 年度性別主流化專題講座 CEDAW 教育訓練。以及配合市政府辦理各項人員派訓作業。
- 5、獎懲—本所自 109 年 11 月 1 日起至本 110 年 4 月 1 日止獎懲 42 人次，分別為嘉獎 1 次計 21 人次；嘉獎 2 次計 17 人次；記功 1 次計 2 人次；申誡 2 次計 2 人次。
- 6、福利方面—發放 109 學年度第二學期子女教育補助，16 人次補助金額 19 萬 5,800 元。殮葬補助 1 人次，補助金額 17 萬 6,260 元。健康檢查補助 1 人次，補助金額 3,500 元。
- 7、退休、撫卹及照護—①109 年 11 月 1 至 110 年 4 月發放退休人員月退休金及月撫慰金共 155 人次。②發放退休人員春節慰問金 12 人次。③退休人員年終慰問金計 4 人次。④二等服務獎章獎勵金計 1 人次。
- 8、公保健保及退撫基金—本區於每月 1 日辦理公保及退撫基金繳納及異動清冊清單等寄送作業，以及人員異動隨時辦理健保業務。
- 9、人事資訊系統管理—①配合行政人事總處的各项規定。②每月按時報送本區及所屬機關的各種人事資料異動。人事報告以上。謝謝。

主席陳志勇報告：

主任請回座，請主計主任工作報告。

主計主任周暖筑報告：

主席、副主席、各位代表、宋秘書、區長、王秘書及各位主管大家好，主計室工作報告請參詳 23 頁。

- 1、歲計—本區 109 年度總決算，業已編製完竣，送請本區區民代表會審議。②本

區 110 年度第一次追加減預算，業已編製完竣，送請本區區民代表會審議。

- 2、會計—①嚴格執行預算控制，依本區 110 年度法定總預算暨本所各單位之計畫與提送之工作進度及預算分配表，協助進行預算管控。②加強內部審核，依據行政院主計處函頒「內部審核處理準則」執行內部審核等工作，並提起意見協助機關發揮內部控制之功能。③辦理各項會計事務，依會計法等相關規定辦理付款作業及編製會計報告並公告。④編製會計報表，依規定期限按月編製會計報表，送陳臺中市政府及審計部臺中市審計處備查。
- 3、統計—①推行公務統計，依據統計法統計法施行細則、公務統計方案辦理。②加強統計調查，切實執行督導各項統計調查業務，配合上級機關增刪修訂公務統計月報、年報等，以供參考。③依據和平區戶政事務所資料及本所歲入、出預算辦理統計年報及統計分析。以上主計室報告。

主席陳志勇報告：

主任請回座，請政風主任工作報告。

政風主任陳金龍報告：

主席、副主席、各位代表、宋秘書、區長、王秘書及各位主管，大家好，政風室工作報告，政風室工作報告總共 6 項。

- 1、預防貪瀆不法—①法令宣導，積極宣導政風法令提升員工依法行政的觀念。②針對本公所辦理的公共工程，積極辦理二級督導，停留點檢查若有發現缺失及要求他限期改善，廠商應規定辦理。
- 2、實施業務稽核—針對易滋弊端業務進行專案稽核及清查，若有發現缺失研提興革建議要求各課室積極辦理。
- 3、處理檢舉事項—針對上級交辦及民眾檢舉事項，經依期限辦理澄清結案。
- 4、公務機密維護及機關安全維護—除了積極宣導之外，並與行政課不定期或定期辦理保密及機關安全檢查。
- 5、公務人員財產申報—本區各課室主管均依規定財產申報，並做實質審查與比對。以上政風室報告完畢。

主席陳志勇報告：

主任請回座，接下來請清潔隊工作報告。

清潔隊長陳海光（代理）報告：

主席、副主席、各位代表女士先生、宋秘書、本所區長、王秘書、以及各課室主管，大家早！清潔隊工作報告，請參閱會議資料第 24 頁至第 28 頁，在這邊做大概說明報告。

- 1、垃圾清運轉運業務—①本轄區所清運垃圾的地區是分 3 大部分，大甲溪線、大安溪線以及大梨山地區，截至今年 3 月 31 日為止，家戶的廢棄物以及營業商家的清運廢棄物處理，總共是 2344.50 公噸，至於大型傢俱以及農業廢棄物資材，是採預約定點方式排定期程前往清運。②另外在轉運部分，大梨山地區他每一天產生的垃圾約一天 40 噸，然後大概 7 月到隔一年 2 月，因為屬於農產期與賞楓及櫻花季大概是 15 噸，這個地方收集清運後，堆置於福壽山轉運站，原則上是每天調派 2 部 17 噸資源回收車，行駛台 8 線臨 37 便道，單程運距計是 110 公里，轉運到后里焚化廠焚燒處理。另外我們已經跟臺中市政府環境保護局商借 25 噸資源回收車，實際上已經在 4 月底開始運作在執行。③一般廢棄物處理，這一項是屬於代清除處理費用，本區的分類為隨自來水費徵收與非自來水徵收，隨自來水費徵收是由自來水公司在水費中代徵本區的自來水用戶清除處理，然後繳納臺中市政府統籌辦理。非自來水部分，是為期市府環保局代徵每一戶一年度應該是每一戶 1,128 元，有關營業商家部分，是依據廢清法 28 條規定，本所同意委託並簽訂契約，然後由本隊代辦處理，至於沒有簽約的部分，就是則請自行委託民間環保公司代為清除。
- 2、環境衛生業務—請參閱第 26 頁，其中有一個登革熱、腸病毒等流行疫情的病毒，本隊是排緊期程，每年頻率至少 2 次到各里實施消毒作業。原則上每週四於公所大樓周遭辦公處所實施消毒作業。
- 3、資源回收業務—資源回收是屬於委外，是由本隊收集後清運到委外廠商，依合約規定變賣價金，然後廠商每個月繳付本所的專戶，詳細的資料請參閱。
- 4、垃圾強制分類—對轄區的各大飯店、營區、機關學校，我們是實施隨車破袋稽查，如果有違規，就是拍照勸導，另外商家業者於一年度內違規三次以上，

將解除代清除契約，請業者自行委託民間業者。

- 5、廢棄車輛拖吊及拆除違規廣告—本項執行機關為臺中市政府環境保護局、協辦機關為臺中市政府警察局，本所清潔隊將協助清查彙整資料或者是由警察機關通報，然後轉層市府環保局去拖吊。
- 6、水肥垃圾處理—因應現況的人力不足，評估後可能要調減商家清運或其他業務，以籌編專人專班執行。
- 7、垃圾掩埋場—污水處理排放水質監控，本年度業發包委外廠商環保公司實施監控檢測水質與操作，檢測報表按月及各季陳報環保局去備查。
- 8、環境保護教育宣導—辦理區下 8 個里以及各部落、社區、學校的環境保育的教育宣導。以上清潔隊報告。

主席陳志勇報告：

清潔隊長請回，請幼兒園園長工作報告。

幼兒園園長張雅卿報告：

主席、副主席、各位代表女士先生、宋秘書、本區區長、王秘書、及各位主管，大家早安！幼兒園的工作報告如書面資料第 29 頁至 30 頁。①幼兒園學前教育的部分，主要分為是學前教育的教保行政業務與保育業務。②行政業務的部分，主要是協助家長申請各項學前補助。③另外就是有關於幼兒園各分班的廳舍及設施設備的管理室修繕，以及改善等相關事項。④同時也包含了幼兒園幼童車的車輛管理維修、定期的檢驗保養等事項，以及幼童車司機的人員管理。⑤就是包含了幼兒園各項的安全維護管理，各分班建築物消防的安全維護管理及定期申報及投保業務等。⑥教保業務的部份，除了配合各個政府到本所所轄 4 個分班進行各項宣導之外。⑦特教服務的業務，包括學前特教的各項篩檢檢定安置以及相關的服務工作。⑧幼兒學前衛生保健業務，包含幼童的各項健康檢查以及園舍的一個健康環境維護。⑨各項重點衛教的宣導工作。⑩規劃與辦理執行各項教學保育工作，除了對於幼兒園幼兒的各項課程執行的話，也包括足以工作的落實。⑪教職人員的在職進修規劃。⑫親子教育活動，期望能夠達成全員配合各項的業務推展。以上幼兒園

報告結束。

主席陳志勇報告：

園長請回，接下來請圖書館。

圖書館管理員楊天祥報告：

主席、副主席、各位代表、代表會宋秘書、區長、王秘書、各課室主管，大家好，圖書館工作報告。

圖書館行政管理—①年度計畫提報及執行，教育部 110 年補助公共圖書館多元閱讀推廣實施計畫」計畫書已經在 109 年 10 月 29 日提交臺中市政府文化局，俟計畫經費核定後辦理。②營運管理，維持本館營運之各項行政業務，如影印機租賃契約簽訂、圖書館公共意外責任保險，還有火災保險投保、本館設備維修、其它業務推行相關採購，均依規定辦理採購完成。③持續辦理臺中市公共圖書館跨館借書還書及預約服務。④館藏發展，109 年 11 月至 110 年 4 月份新書上架分類編目建檔數有 870 冊，含期刊雜誌。⑤推廣服務方面，截至目前本館總館藏量為 54,550 冊，109 年 11 月至 110 年 4 月份讀者借閱人次有 3,321 人含網路預約、讀者借閱冊數有 8,127 冊、網路預約借書有 2,971 冊。⑥109 年 12 月 4 日辦理傳統版印 DIY 樂齡活動參加的人數有 30 人。⑦109 年 12 月 11 日在和平區健康促進推廣協會辦理「插花藝術講習」樂齡活動，參加人數有 30 人。⑧110 年 3 月 19 日辦理多元閱讀推廣活動，食農教育第 1 場次研習課程「保健水果-檸檬應用 DIY」活動參加人數有 30 人。⑨110 年 3 月 30 日與石岡親子館共同辦理「快樂聽故事」親子共讀活動第 1 場)參加人數有 30 人。⑩每週六、日辦理「和平假日電影院」活動，供來館民眾選播。⑪110 年 3 月 17 到 5 月 19 日在本館 1 樓閱覽室展出「和平陶藝展」。⑫110 年度「開卷有益集點送好禮」活動在 4 月 1 日起開放讀者集點兌換。⑬110 年 4 月 22 日與石岡親子館共同辦理-「快樂聽故事」親子共讀活動第 2 場參加人次有 24 人。⑭110 年 4 月 23 日辦理多元閱讀推廣活動，食農教育第 2 場次研習課程「讓香草植物走進生活中~香草膏 DIY」活動，參加人次有 30 人，圖書館工作報告完畢。

主席陳志勇報告：

各位代表，今天的工作報告已經報告完畢。那我們繼續下一個議程。

1 3、討論提案（三讀議案一讀會）

第 1 案 類別：主計 編號：所 033

案 由：為本區 110 年度總預算第一次追加(減)預算案，提請審議。

辦 法：提請代表會審議通過後，函報臺中市政府核備，並依法公告。

主席陳志勇報告：

請主計主任說明。

主計主任周暖筑說明：

主席、副主席、各位代表、宋秘書、區長、王秘書及各單位主管大家好。本區 110 年度總預算本所各單位依照法定預算數及進行進度何時執行為在年度進行中應中央補助款臺中市政府補助款及業務上所需，依法依補列追加減預算，依據 110 年度中央及地方政府預算籌編原則第 6 點辦理本區 110 年度總預算第一次追加減預算案，本次追加減預算案歲入來源別科目進追加減金額為補助及協助收入 46,043,000 元，捐獻及贈與收入 33,885,000 元，合計 79,928,000 元，歲出政事別科目進追加金額為一般政務支出 1,491,000 萬元教育科學文化支出 1,100 萬元經濟發展支出 59,596,000 元，社會福利支出追減 8,840,000 元，社區發展及環境保護支出 3,460 萬元，合計 78,182,000 元，以上主計室報告，謝謝。

主席陳志勇報告：

各位代表對於 110 年度總預算第一次追加(減)預算案，一讀會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提付表決。

大會議決：照案通過。

主席陳志勇報告：

各位代表，今天的議程是工作報告及討論提案三讀議案一讀會，現已討論完畢，那今天會議就到此結束。謝謝各位！

1 4、散 會（中午 11 時 30 分）

臺中市和平區民代表會第2屆第5次定期會議事錄

1、會次：第2次會

2、開會日期：中華民國110年5月11日上午9時30分起至是日中午11時45分止

3、開會地點：本會三樓議事堂

4、出席代表：(1)楊淑青(2)王秋助(3)蕭有祥(4)吳天祐(5)管慧莉(6)羅進玉(7)羅清輝(8)林永富(9)林吉財(10)徐裕傑(11)陳志勇 等11名。(以簽到順序)

5、缺席代表：

6、列席人員：區長吳萬福、秘書王正顯、民政課長古志偉、行政課長郭麗珍、產業觀光課長吳以山(代理)、建設課長謝曉君、土地管理課長柯兆庭、人事主任黃中建、主計主任周暖筑、政風主任陳金龍、清潔隊長陳海光(代理)、圖書館管理員楊天祥、幼兒園園長張雅卿、本會秘書宋國慶

7、來賓：

8、主席：陳志勇 紀錄：蘇秀珍

9、查報出席人數：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現在開會時間已到，請秘書查報已簽到出席代表人數。

秘書宋國慶報告：本會應出席代表11人，現已簽到出席11人。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宣佈開會：本次大會應出席代表11人，現已11人出席，已達開會法定人數，現在本次會開始。

10、開會典禮：(如儀)

11、主席致開會詞：

區長、王秘書、公所各位主管、本會各位同仁大家早。今天是本會第2屆第5次定期會第2次會，本次定期會主要是民政課專案報告及專案報告問題說明及答覆、三讀議案二讀會及區政質詢答覆。現在會議開始。

1 2、專案報告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請民政課專案報告和平區公所辦理松鶴部落受災戶遷住雅比斯街簡易住宅爭議案，區公所辦理進度專案報告。

民政課長古志偉報告：

主席、副主席、各位代表、宋秘書以及公所區長、秘書及各單位主管，大家早安！民政課針對我們區公所辦理松鶴部落受災戶遷住雅比斯街簡易住宅爭議案區公所辦理進度做專案報告。

壹、辦理情形：

- 一、本案本所 110 年 3 月 28 日(星期日)上午 9 時整指派承辦人攜帶向財團法人扶助基金會-法律扶助書面申請書、繼承系統表繼承等相關表件，並會同貴會的管代表還有徐裕傑代表前往雅比斯街向住戶鄉親詳細說明如何填寫申請事宜。
- 二、本所為關懷住戶的填寫狀況，在 110 年 4 月 19 日(星期一)及 110 年 4 月 26 日(星期一)晚上前往住戶丘世幸家了解填寫與收件情形，截至 110 年 4 月 26 日已收件 38 件住戶申請資料，目前還是有 25 號跟 43 號兩戶未將申請資料繳交，那其餘資料目前我們正在審核查對中。
- 三、本所對於未繳交申請資料之住戶，已經請住戶代表丘世幸先生協助通報，並於在 4 月 30 日將 40 戶申請表件收齊後，在 110 年 5 月 3 日送本所，俾利向財團法人扶助基金會提出申請。那我在這邊再補充報告，因為我們公所的法治員，他很細心積極馬上到我們法律扶助基金會臺中分會，先去跟他們預定就是在 5 月 26 日的下午 1 點 30 分，我們會請徐裕傑代表，還有我們住戶代表丘先生，會到臺中分會去面談，那後續的準備程序，會由法扶律師來辦理，然後我們這邊區公所會來協助跟配合來提供我們就是律師需要的一些資料，但是我們去之前，因為我們還要請各住戶來提供他們住戶的財產所得證明，還有身分證影本、委任書，但是因為我們目前還在審核每戶的資料，還是有蠻多住戶有缺財產所得跟身分證影本，不過我們最

近還是會很積極的向各住戶來索取他們應該準備的資料。以上報告完畢。

13、專案報告問題說明及答覆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各位代表對於民政課的專案報告，有沒有什麼意見？管代表請！

代表管慧莉提：

謝謝課長的報告，請承辦人。承辦人辛苦了，已經做到9成多了，那我在請問這兩個案子沒有完成的是第一個郭家臻是怎麼了？

承辦人陳清輝說明：

郭家臻的部分，他是25號，那因為他旅居國外，所以我們這個部份也沒辦法找到他的人。

代表管慧莉提：

好，陳玉妹呢？

承辦人陳清輝說明：

陳玉妹部份，他也是符合我們民法規定的繼承人，那另外有一個楊貴香他也是合法繼承人，所以這個部份他們可能要協調。

代表管慧莉提：

所以不影響。

承辦人陳清輝說明：

不影響。

代表管慧莉提：

好，那你們大概什麼時候要送法扶？

承辦人陳清輝說明：

這個部分我們是5月13日請住戶能夠將身分證影本。

代表管慧莉提：

後天。

承辦人陳清輝說明：

對，財稅證明還有委託書，希望能夠在5月13日。

代表管慧莉提：

補齊是不是？

承辦人陳清輝說明：

對，那最慢應該是在5月20日到我這邊。以上報告。

代表管慧莉提：

5月20日送到這裡，然後多久送到法扶？

承辦人陳清輝說明：

我們5月20日全部備齊之後，我們會正式跟法扶那邊遞相關申請文件。

代表管慧莉提：

好，那這一段時間就麻煩你趕快催。

承辦人陳清輝說明：

是的。

代表管慧莉提：

還有就是在送法扶差了這一兩件應該無妨，不會影響到去爭取的權益。

承辦人陳清輝說明：

不會。

代表管慧莉提：

不會，好，謝謝，辛苦了！

承辦人陳清輝說明：

謝謝代表。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針對雅比斯的這個案子，請問各位代表還有沒有什麼意見？羅進玉代表請！

代表羅進玉提：

課長，想請教你，第7頁第4點，你手上有嗎？這一份專案報告。

民政課長古志偉說明：

那個應該是建設課三叉坑的。

代表羅進玉提：

對，三叉坑的，你現在不是在說這個，不是喔！好，謝謝。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請問各位代表針對雅比斯這個案子，還有沒有什麼意見？（沒有）課長請回。下一個議程。

1 4、區政質詢及答復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請各位代表自由發揮，管慧莉代表請！

代表管慧莉質詢：

請清潔隊長，隊長好，辛苦了，坐這個位子應該蠻辛苦，很繁雜的業務，在今年1月1日的時候，我們公告了一個雞糞的管制，對不對？

清潔隊長陳海光（代理）答復：

對。

代表管慧莉質詢：

好，那我再請問你一下，我們做到哪些了，到目前為止。

清潔隊長陳海光（代理）答復：

謝謝代表的指正，我可以來說明嗎？

代表管慧莉質詢：

不用，你只要講說我們做多少績效？

清潔隊長陳海光（代理）答復：

目前那個生雞糞的管制，我們就只有討論過一次。

代表管慧莉質詢：

什麼叫討論過。

清潔隊長陳海光（代理）答復：

那一次是109年8月19日，在梨山遊客中心會議室，然後跟參山處還有市府環保局以及當地的里長。

代表管慧莉質詢：

不是不是，我要的不是這個，因為我昨天仔細看了你的工作報告內容

裡面，就沒有生雞糞取締的工作項目，裡面是空白的，我昨天甚至還把所有定期會的資料鋪在地上，趴在那裡一個一個翻找也沒有，我為什麼會注意到這個，昨天下午 4 點 22 分有民眾傳給我訊息，我唸一下，我簡短唸，管代表請協助，夏季到了，梨山蒼蠅又到處是，來梨山及谷關地區旅客不斷抱怨客訴這樣的環境衛生真是要改善改進，這直接因素是菜農使用生雞糞肥料，問題是否應再加強稽查，現在剛好代表會期間，請協助發聲，他給我了一個靈感，就是說，你怎麼沒有列在你的工作項目裡面，因為這個是非常嚴重的問題。

清潔隊長陳海光（代理）答復：

管制生雞糞，因為牽涉到很多單位，最主要就是那個交通的破口。

代表管慧莉質詢：

對，我現在就是要問你，我們做到哪裡？譬如說宜蘭南山那裡過來，還有我們這裡上谷關那個管制站，其實很好管。

清潔隊長陳海光（代理）答復：

報告代表，我認為破口在哪裡，應該是在花蓮跟合歡山上來那邊。

代表管慧莉質詢：

那你為什麼沒有列在工作項目裡面？

清潔隊長陳海光（代理）答復：

因為沒有成果。

代表管慧莉質詢：

什麼叫沒有成果？

清潔隊長陳海光（代理）答復：

你稽查不到，有時候他晚上出來，那晚上那邊。

代表管慧莉質詢：

不是不是，隊長，除了我們要成果也要績效以外，你還要列在你的工作項目裡面，這個算是很大項的，我想這個當然是橫向各機關都要配合辦理，既然在梨山地區有這樣的詢問，我也覺得很嚴重，就像我們講說小黑蚊會不會影響到所謂的觀光，那蒼蠅也會，會影響到民眾上山用餐，那個蒼蠅滿天飛，你應該列在裡

面，然後做我們常態性的取締跟管制，我不相信沒有一部車上去，這半年。

清潔隊長陳海光（代理）答復：

當然是有，而且都是趁那個…。

代表管慧莉質詢：

有，你為什麼不要取締呢？

清潔隊長陳海光（代理）答復：

我們根據公路總局管制站給我的資料，他們今年已經攔查過 23 次，他們都持有合法證明文件。

代表管慧莉質詢：

什麼叫合法證明。

清潔隊長陳海光（代理）答復：

它那個是熟成的，有經過環保局的檢驗，就是說它那個不會造成污染，他才會上去。

代表管慧莉質詢：

幾件？

清潔隊長陳海光（代理）答復：

好像之前，我有交給代表它熟成的資料。

代表管慧莉質詢：

所以它如果具有這個證明，我們就可以放行。

清潔隊長陳海光（代理）答復：

對。

代表管慧莉質詢：

請問一下，如果是熟成的話，就不會有蒼蠅嗎？這個不在我們的公告範圍之內嗎？

清潔隊長陳海光（代理）答復：

對，不在我們的公告，我們公告的範圍就在生雞糞而已，就是沒有熟成的。

代表管慧莉質詢：

所以你確定會不會參雜在裡面。

清潔隊長陳海光（代理）答復：

不是我確定，他合法的證明文件也不是偽造的。

代表管慧莉質詢：

因為我相信，我收到這個 LINE 一定是他們非常的感受到了，一定不只是說真的是熟雞糞，然後就沒有蒼蠅。

清潔隊長陳海光（代理）答復：

應該是蔡主任。

代表管慧莉質詢：

我不要說是誰。

清潔隊長陳海光（代理）答復：

我知道，因為他有打電話給我過，然後我們有預定，預定本來是這個禮拜。

代表管慧莉質詢：

這個禮拜。

清潔隊長陳海光（代理）答復：

他不曉得我們這個禮拜跟下禮拜是定期會，所以我把它延到 5 月 20 日。

代表管慧莉質詢：

5 月 20 日。

清潔隊長陳海光（代理）答復：

對，這天我好像有跟秘書報告過了，我們是延期 5 月 20 日，而且生雞糞管制牽涉到的單位，不是只有一個區公所、公路總局、參山處、警察局，尤其警察局特別重要，就攔查的那個。

代表管慧莉質詢：

沒關係，我知道這個橫向的機關團體非常多的，我們是要配合辦理，那 5 月 20 日，你要在哪裡召開。

清潔隊長陳海光（代理）答復：

5 月 20 日我就是還在找地點，應該是前一次。

代表管慧莉質詢：

好，那沒關係，那你 5 月 20 日召開的目的是什麼？

清潔隊長陳海光（代理）答復：

就是聯合稽查生雞糞的協調。

代表管慧莉質詢：

那我再請問一下，每年我們種高麗菜的雞糞是什麼時候？

清潔隊長陳海光（代理）答復：

2 月到 4 月。

代表管慧莉質詢：

所以你會不會太慢了，辦這個活動？

清潔隊長陳海光（代理）答復：

還有比較大眾的是 7 月到 10 月。

代表管慧莉質詢：

5 月 20 日的時候，他們 7 月已經埋下去了，是不是 7 月熟成，所以說是不是在這一塊我說隊長，當我們收到 1 月 1 日這個公告的時候，是不是在這個公告的之後，也許已經來不及了，也許之前你就應該把我們所有的各機關團體，像你說的，要跨單位的來做一個聯合的會議，你會不會 5 月份，現在是太慢了

清潔隊長陳海光（代理）答復：

報告代表，有一個牽涉到很重要的單位叫農業局，因為大部分的這個，坦白講這個所有的項目所有造成的，因素最多的應該是農業方面的，才會造成這個，而且我們清潔隊…。

代表管慧莉質詢：

不用，你不用講到那麼大，我的意思是說我們不必像這樣子，我這裡有一份資料，宜蘭他們聯合報的報紙，他們在這邊就寫說，他們怎樣進生雞糞的施肥，這個是我們說了算，我們自己本身要非常的嚴厲，然後他們在配合我們，你不要說工作都不是我們公所，可是我們一般是環保局的，就地方清潔隊去取締去管理，就不要說丟給他們，應該是找一個聚會來針對這個問題，我們去解決，是不是這

樣，今天這個會議既然是我們來主導，那是不是應該就是我們來把相關的單位集合起來，早一點解決這個問題，不管是任何警察的稽查，你說農業局問題在哪裡，參山他們也很希望滅蚊、滅蒼蠅。

清潔隊長陳海光（代理）答復：

他的答覆說他們是與農產運銷為主，生雞肥料那些都不關他的事。

代表管慧莉質詢：

然後這邊，我想我們應該做一個通盤的檢討，那5月20日你盡快就是把當地的代表，甚至於其他有關單位一起做一個會議紀錄，然後我們開會，一定要有目的，然後一定要執行，不能只是一個聊表這樣子，開完會什麼就沒了，沒我的事了，再加強一下，我不相信在2、30件這個裡面的熟雞糞，那個卡車沒有偷渡的，誰來檢驗，誰來看那個證明文件，一車一車看是誰？

清潔隊長陳海光（代理）答復：

就是稽查。

代表管慧莉質詢：

誰稽查。

清潔隊長陳海光（代理）答復：

我們自己也有派人去，3個管制我們都會派人去。

代表管慧莉質詢：

不是，我要問的是上谷關，如果說你碰到2、30件是誰在那邊稽查？

清潔隊長陳海光（代理）答復：

那是環保局派人的。

代表管慧莉質詢：

環保局，不是我們的人？

清潔隊長陳海光（代理）答復：

應該是要我們去稽查的，可是我們對於這種資訊，環保局是比較專業的，所以他們會過來協助。

代表管慧莉質詢：

不是不是，那請問清潔隊長，車子的上面有兩部車要上去，是誰稽查。

清潔隊長陳海光（代理）答復：

什麼車子上面。

代表管慧莉質詢：

就是有兩部卡車在那個管制站要上山了，誰稽查？我們只是抽查，對不對？

清潔隊長陳海光（代理）答復：

他們是從中橫這一條嗎？

代表管慧莉質詢：

對，我是以這個來講的話。

清潔隊長陳海光（代理）答復：

譬如是不是？

代表管慧莉質詢：

對。

清潔隊長陳海光（代理）答復：

管制站就查了，那個不合法就不能放行。

代表管慧莉質詢：

可是管制站不是我們的人，他願意查嗎？

清潔隊長陳海光（代理）答復：

我們之前有協調過，幫我們查一下。

代表管慧莉質詢：

所以是變成說連他們的保全管制站的人員也要跟我們一起開會議。

清潔隊長陳海光（代理）答復：

他看到那個生雞糞，他會打電話給我們，我們就派巡查人員過去。

代表管慧莉質詢：

好，那我想說請你快點，因為也是觀光旺季了，而且也是下一批的要開始種植了，對不對？所以在這一塊加強一下，加油一下，我希望不要再聽到民眾的抱怨，還有地方機關的質疑，加油啦！

清潔隊長陳海光（代理）答復：

我會努力，謝謝代表。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各位代表還有沒有其他意見？徐裕傑代表請！

代表徐裕傑質詢：

主席、區長，還有各課室主管以及我們代表同仁大家早安，我想說針對這個問題，也有民眾 LINE 給我就是講和管代表的意思一樣，那管代表剛剛也有詢問過，我想說他也是問了差不多，在這裡我想說，請我們清潔隊的部分，因為剛才你有提過我有在注意聽，確實是這個污染，這個生雞糞問題，實在講起來有時候講到蒼蠅兩個字，但是它涉及的單位蠻多的，所以隊長要執行的時候，確實會面臨到很多的困難，相關單位那麼多，那是不是說我請我們區公所清潔隊的部分，來自己主動邀請相關單位，像你剛才就講到，譬如說我們分局，他們可以在公路的部份來做一個稽核稽查，那環保局的部份，涉及到那麼多的單位，然後參山國家管理處的部份，他們搞不好也有這個部分的經費，可以挹注到這個裡頭來聘請人員來做整合的配合，因為梨山地區風景優美，遊客眾多，但是這個蒼蠅若是那麼多的話，說實在的是非常影響在地生活品質以及遊客的興致，可以講說都減弱很多，我們也曾經到梨山地區去用餐，可以講說一直用餐一直趕蒼蠅，那在這段期間，說實在的，隊長，我們在上一屆的時候，也是針對垃圾處理的問題，也是滿關心的，你也知道，但是這個問題，我覺得從這屆在過來，我們都有一直銜接把這個垃圾的問題一直在改善當中，我之前也有聽過你講的意思就是說垃圾的部分已經改善了很多，你也是有用心去爭取那部叫什麼車子？

清潔隊長陳海光（代理）答復：

25 噸的資源回收車。

代表徐裕傑質詢：

25 噸的，所以說它發揮了很大的功能，那在這個部分，我們說實在的應該要給你獎勵啦！

清潔隊長陳海光（代理）答復：

謝謝。

代表徐裕傑質詢：

那我現在回歸到蒼蠅的問題，我想說既然那個層面涉及那麼多，我請你跟相關單位的部分來聯繫一下，像剛才管代表有提，就是有關於我們和平區梨山地區改善環境污染，如何的來針對生雞糞的部份來做一個稽核的動作，我想說我們這個動作要有，我們也沒有必要說把這個事情好像是推回到其他單位去，那我們主動的請他們來，譬如說環保署的，他們會來參加嗎？

清潔隊長陳海光（代理）答復：

會。

代表徐裕傑質詢：

搞不好他們會有更好的意見，那我們整合大家的意見看怎麼做，逐年的有一直進步，梨山的蒼蠅，因為我們的努力可能會逐漸地減少，我想說這種的事情，沒有辦法一竿見影，馬上做好完全沒有蒼蠅，但是我們區政做工作的部份，我們要往前慢慢的推，不要說這個問題困難很多，就丟置在那裡，我相信你有聯繫各單位，像剛才所提，我就覺得不錯，來開個會，然後相關單位聚集在一起共襄盛舉來拿出我們要解決這個事情的辦法來，我相信這幾年當中，應該會有很大的進步，所以我希望隊長，你就先從中做一個動作，會期結束後邀請相關單位來開一個協調會，好不好？

清潔隊長陳海光（代理）答復：

謝謝代表，我剛也說明了就5月20日在梨山遊客中心。

代表徐裕傑質詢：

好，謝謝。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謝謝裕傑代表。各位代表還有沒有其他意見？永富代表請！

代表林永富質詢：

主席、區長及各課室的主管跟與會的代表，大家早安！我想我們提到蒼蠅的問題，我們後山有3個代表，我們感同身受，那剛剛我們其他同仁也提到這個問

題，這個蒼蠅早就已經死灰復燃了啦，而且剛剛聽隊長說 5 月 20 日要召開一個會議，本席認為太晚了，因為蒼蠅在梨山已經開始活動力很強了，但是據我所知道宜蘭、大同的部分，他的蒼蠅是比我們還嚴重，但是他們實施了 3 年之後，據我所知道他們減少 6 成這個蒼蠅量，甚至於他們的蒼蠅已經比我們梨山還要少好很多了，那這部分可能我們進步的空間還是很大，我比較想要了解就是說，自從去年本席提到這一個蒼蠅問題的時候，我們也希望說能夠稽查重罰，那我請問隊長，從去年到現在有沒有開罰過這樣子違規載運雞糞的罰單？

清潔隊長陳海光（代理）答復：

目前沒有。

代表林永富質詢：

那很糟糕，幾乎晚上我開夜車的時候，梨山最大交通破口就是在南投端到梨山段這個部份，那邊幾乎是沒有人在做管制的，宜蘭端那邊過來的話，那邊他們本身就有做管制，那中橫部份我們自己可以管控，那最大破口就是在我們南投端進來梨山這個部份，因為我常常開夜車，走合歡山也好，走力行產業道路也好，我就看了一卡車一卡車雞糞就載到梨山來了，那我問他說，你進來的時候有沒有什麼稽查，他說沒有，那針對這個問題，我們是不是能夠針對比較需要部份加強稽查，那我不曉得說我們稽查的能力到底有多少，我想半夜也不可能會稽查，那是不是在我們下肥料雞糞旺季的時候，來加強做稽核方式，那我想說 20 日這樣聯合的這種會議，可能也需要針對我剛所講這幾個問題要做一個強制的管理，那我們梨山是觀光的一個重鎮，那我們有一個參山處，他對這部分也非常的在意，他也願意協助，那我想說我們也不要客氣的請他在這部份不管是人力、財力的部份，他都可以做這部分的補強，我想說雖然我們今年度又比較晚了，而且這個蒼蠅又再次地在梨山地區來做這樣子一個環境的惡化，我想隊長這邊，這個部分一定要特別用心，因為梨山的整個形象都被蒼蠅打敗了，我們看了也是於心不忍，隊長這部份，請努力一下。

清潔隊長陳海光（代理）答復：

我回應一下代表說破口的問題，我本來就是有一個想法，就是在南投端那個

地方，我為什麼一定要協請我們和平分局，那個地方就誠如代表所說的，你不要說夜間，白天也是沒有人在管制，那現在就是快到梨山那個地方或許可以協請南投縣政府來幫忙，那邊有一個派出所，那邊就可以攔查下來，我們也可以請南投縣的一起來開會。

代表林永富質詢：

不管是如何防堵的話，現在這邊是最嚴重的地方，但是我一直希望說，就是說有一個開罰的先例，這些司機就很怕了，因為我們知道它罰的很重，而且直接扣車，這樣的話，可能只要有開罰過，有這樣的一種案例的話，很多司機絕不敢去冒然的嘗試，但是到現在我們還是沒有這樣子一個開罰紀錄，所以他們就比較稍微隨便一點，本席再一次提醒一下。

清潔隊長陳海光（代理）答復：

好，謝謝。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各位代表還有沒有其他意見？吉財代表請！

代表林吉財質詢：

隊長，你先放輕鬆一下，因為待會第一個問題也是生雞糞，我怕你會覺得招架不住，怎麼一直問生雞糞的部分，你先放輕鬆一下，那當然我要問的是這個生雞糞的部份，如果是我們公所撇開就是所謂的依法行政，比方說撇開公權力，如果是我們自己去開罰單，可不可以？

清潔隊長陳海光（代理）答復：

可以。

代表林吉財質詢：

可以，市政府絕對都會採納。

清潔隊長陳海光（代理）答復：

我們的公告裡面就是我們主導的。

代表林吉財質詢：

那這個部份我要先去了解，那再來就是事實上跟永富代表提的一樣，我本身

是做果園，我隔壁種菜的，幾乎我看到的也是生雞糞都還在倒，那可能在將來的稽查工作，因為一般種菜他大概一年可以種3期，那他要播種前的那個時間點可能我們就要開始做稽查的工作，那可能我們工作上做得比較平凡的話，他可能多少他們會有壓力，這個也會減少很多他們去倒生雞糞的部份，這是第一點。當然在目前我自己知道的事，我本身沒有下生雞糞，我下有機肥料，那今年度因為溫度比較高，那事實上蒼蠅還是滿天飛，也不完全是生雞糞的問題，當然不是說百分百，只是說他只要有屬於有機肥料確實蒼蠅就會滋生，這是第一點，那可能這個部份將來我們都要去做探討，譬如說農會一直到市政府，這個將來我們都要去做討論。第二點就是跟建設有關，或許我們清潔隊沒有編列這個部份經費，那我昨天聽區長跟各課室的施政報告及工作報告，那我也希望區長這個部份，將來也協助我們清潔隊會同建設課，我當初提了好幾次在梨山地區，比方說要設置圍籬不要把垃圾傾倒到下方的路端，這個部份我提了好幾次，這個垃圾都往下倒無形中也增加了蒼蠅的滋生，我想就這個部分，如果清潔隊沒有編列這樣一個相關經費，我想區長是不是會同建設課協助清潔隊，以上兩點，謝謝。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各位代表還有沒有其他意見？永富代表請！

代表林永富質詢：

隊長，另外就是對梨山地區垃圾轉運站的部份，那這兩天我有去看了現場確實改善很多，那你也跟我回覆說是因為有大型的車輛，所以會比較快，那我不曉得大梨山是這一陣子的支援呢？還是說以後永續都會來做這一種的清運，這第一點。第二點就是說，當我們的這個垃圾轉運站整個清空之後，那你也跟我說過要規劃所謂垃圾分類的部份，不是清完就整個工作就結束了，梨山地區目前的分類制度很糟糕，你也知道，那如果說整個垃圾場地清完之後，你對於這個場地的規劃要怎麼使用，包括我們清潔隊的辦公室，是不是都要有一個完善計畫，我希望能夠超前部署，不要說等到到了時候再做，那不曉得你對本席目前這樣的一個問題，有沒有什麼計畫或是什麼想法。

清潔隊長陳海光（代理）答復：

謝謝代表的提問，關於這一點，去年王秘書帶領我們清潔隊差不多在夏季的時候，行政院環境督察總隊跟我們有開個會，針對就是轉運站的問題，他有提供給我們很好的一個回應就是說，只要你把那個轉運站廢棄物垃圾清光的話，你提報計畫過來，就是會幫我們在當地提供很多的建築設施，包括辦公廳或是設置資源回收那個一格一格的那種，我們要做細分類 12 分類，我們那個計畫已經弄好了，應該在這個月底也會發文給督察總隊，他有答應要給予我們這筆經費。

代表林永富質詢：

那我是希望說早一點，不要說到時候我們那麼晚才去申請，那我們垃圾每天都有這樣一個進入，你到時候清完又進入，結果我們沒有分類場，到時候又把整個預定地場所被垃圾給佔據的話，那你就又要從頭再來了。第二個就是說我們如果說做分類的一個區域的話，那人力的部分，你要怎麼調配。

清潔隊長陳海光（代理）答復：

還是梨山清潔隊。

代表林永富質詢：

你認為夠嗎？

清潔隊長陳海光（代理）答復：

他們目前的工作就是收運，他們只是離這裡比較遠一點而已，他們工作其實比下面輕鬆多了，所以說他們收完以後，就要把那分類分出來。

代表林永富質詢：

因為我之所以這樣問，因為梨山垃圾量非常大，那垃圾的分類也是非常多，那以目前人力的話，梨山的人力你也知道是非常缺乏的，非常的不夠，如果到時候又要做分類站的時候，這些同仁負荷的了嗎？這部份我先跟你做一個了解，好做評估，那我想剛剛的有提到說，我們轉運車如果清完之後，那這部車子到底是不是還可以留用在我們這邊，因為聽說是你用借來的，我想說持續，我是建議，不曉得你的看法怎麼樣。

清潔隊長陳海光（代理）答復：

我打算就是說，我們清完了以後，那個車子不要馬上還，還是要做備用。

代表林永富質詢：

隊長，不是打算，是要確定。

清潔隊長陳海光（代理）答復：

那不是我們的車。

代表林永富質詢：

但是之後就可以要求，不要到時候收完市府拿走了，我們又要開始出去的比進來的少，那不是又累積出來了嗎？

清潔隊長陳海光（代理）答復：

至少要把那個硬體建築，就是辦公室優化計畫做完以後，才打算推廣。

代表林永富質詢：

好，那可以的話，這部車就跟我們的環保局講說，我們確實需要這樣車子才能夠解決大梨山的垃圾問題，留下來做正常清運的話，就沒有垃圾山的問題，可以吧！

清潔隊長陳海光（代理）答復：

可以。

代表林永富質詢：

好，謝謝。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各位代表還有沒有其他意見？吉財代表請！

代表林吉財質詢：

隊長，我再補充一點，那這個之前在市政會議，我記得我們區長也跟市長提過，要增加我們大和平地區的，比方說我們清潔隊的人員，就這個部分，那有沒有增加這個到現在我還不清楚，但是之前我問過你梨山地區，包含我們這邊本隊這個區域一直到自達線，我說垃圾總量哪個地區最多，我記得你跟我答復是梨山最多，那我希望明天你答復我，這三個區的人員調配，是不是很適當，好不好？就明天答復我，今天不用答復我。

清潔隊長陳海光（代理）答復：

你說梨山的人力配置是不是？

代表林吉財質詢：

對，整個包含山下，就以垃圾量來講的話，是不是整個的配置是不是恰當。

清潔隊長陳海光（代理）答復：

目前我認為是恰當的，因為他們目前的工作並不會很輕鬆。

代表林吉財質詢：

那他山下做的工作比較多嗎？

清潔隊長陳海光（代理）答復：

山下的工作是比較雜。

代表林吉財質詢：

對，是比較雜，他是一整天都在收垃圾嗎？我們一天住戶都在倒垃圾嗎？

清潔隊長陳海光（代理）答復：

目前我們已經改進很多，我們不再像以前一樣，說你收完垃圾就休息待命，我們下午還會安排很多工作，因為他們本來就上班 8 個小時，你其他也不能說你可以回家，這樣不行。

代表林吉財質詢：

就垃圾的總量噸數，我想說明天就不一定要在會議裡面告知我，私下告知我也可以，好不好？

清潔隊長陳海光（代理）答復：

好。謝謝。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各位代表還有沒有其他意見？管慧莉代表請！

代表管慧莉質詢：

隊長，不要緊張，我要問你，因為我把上回的資料，全部逐字逐字針對你上一次裡面的內容，謝謝你，也蠻辛苦的，尤其在一般廢棄物處理，一般民眾就是有分自來水跟非自來水，如果我每年收到 1,128 元，我有繳納的話，就是我們大型的家具，你就可以來清運。

清潔隊長陳海光（代理）答復：

沒有，大型家具又另外，這個是家戶的垃圾。

代表管慧莉質詢：

我們一般不是有繳 1,128 元。

清潔隊長陳海光（代理）答復：

那個大型家具不算在裡面。

代表管慧莉質詢：

那是算在哪裡。

清潔隊長陳海光（代理）答復：

這個要先跟我們訂契約，然後再看你的東西有多少，外面一車是 2,000 元，可是我們怎麼算的，我要問班長。

代表管慧莉質詢：

一般的，我們家具。

清潔隊長陳海光（代理）答復：

那不包括 1,128 元裡面。

代表管慧莉質詢：

不包括，那我們每年繳的那個錢是什麼？

清潔隊長陳海光（代理）答復：

家戶垃圾。

代表管慧莉質詢：

家戶垃圾，就是所謂的家具。

清潔隊長陳海光（代理）答復：

不包括家具，家具是大型家具，你如果再收大型家具，那個大型家具一定要安排時間，那個車不夠裝。

代表管慧莉質詢：

對，所以我要釐清一下，那 1,128 元，我繳的這個是什麼？

清潔隊長陳海光（代理）答復：

廢棄物，垃圾廢棄物。

代表管慧莉質詢：

你們的廢棄物釐清是指說？

清潔隊長陳海光（代理）答復：

大型家具不算。

代表管慧莉質詢：

我家清除的垃圾很多，婚喪喜慶的時候，一大堆垃圾，這個就算。

清潔隊長陳海光（代理）答復：

你那些是算垃圾。

代表管慧莉質詢：

就算一般的垃圾。

清潔隊長陳海光（代理）答復：

你說那沙發、床墊那些就一台了，就不用再裝別的了。

代表管慧莉質詢：

好，那我釐清一下，再來就是請你翻到工作報告 27 頁，資源回收業務這裡，我稍微跟上一回的比，我們的資源回收業務公庫的收入是 28,908 元，這是現在的，對不對？你知道去年是多少嗎？

清潔隊長陳海光（代理）答復：

五萬多吧！

代表管慧莉質詢：

不到，是 43,445 元，我很會念數字，那個區長就不一定，他在區政報告的時候，他就對那個數字個十百千，我特別訓練一下自己，然後我說去年的定期會是 43,445 元，所以你有沒有去想過這樣的問題，為什麼多出來，我們的垃圾分類，會不會沒有落實。

清潔隊長陳海光（代理）答復：

你講的是廚餘，這不是回收。

代表管慧莉質詢：

資源回收不是就是包括裡面了

清潔隊長陳海光（代理）答復：

資源回收跟廚餘是兩個不同的廠商。

代表管慧莉質詢：

你這個公庫入計 28,908 元，是什麼？

清潔隊長陳海光（代理）答復：

你的第一段是資源回收。

代表管慧莉質詢：

對。

清潔隊長陳海光（代理）答復：

第二段才是廚餘。

代表管慧莉質詢：

好，那這樣子沒有減少了，那就是我看錯，可是還是少啊！

清潔隊長陳海光（代理）答復：

當然少，因為 0.3 元是很少。

代表管慧莉質詢：

什麼 0.3 元。

清潔隊長陳海光（代理）答復：

每公斤是 0.3 元。

代表管慧莉質詢：

還是少，好，沒關係，我要說的就是說，剛剛永富代表也有這樣的質疑，就是說我們的垃圾分類有沒有落實，沒有沒有，你不要講，我講我自己在南勢，我坦白講，我到人家家裡去，然後吃那個麵的碗，他就直接丟下去垃圾，這個我們要承認，你不要否認，我說你們怎麼丟下去，然後他們講說，沒關係，反正他也看不到，他也不會檢查，這個是個案的時候，會不會全盤都是這樣，我跟你講，我要說個例子就是我們在新社，我家裡旁邊，副座，你去過我家裡，外面很多箱子，對不對？其實那個我全部都是準備要回收給別人的，雖然我會覺得蠻雜的，

但是要很確實的做，因為曾經公所的垃圾車，不是我，別人把垃圾丟上去，他一打開看，又丟回去，車子就走了，那是很好的經驗，讓大家知道這是一個教育，你不要說有落實，我自己這樣看，到好幾戶人家家裡去，你們怎麼這樣丟，我很納悶，我們甚至於就吃完以後，沖乾淨，然後再去放在一堆的，我是準備一個箱子，準備回收的滿了，還有報紙，我就給外面比較有人需要的這樣子，可是我要說的是，和平完完全全沒有很落實，針對這樣的沒有落實，你有什麼超前佈署。

清潔隊長陳海光（代理）答復：

我們有破袋檢查。

代表管慧莉質詢：

那到現在沒有幾個。

清潔隊長陳海光（代理）答復：

當然，你說每一個都破袋，不可能。

代表管慧莉質詢：

怎麼會不可能，好，你不用破袋，我建議是不是你在車子的前面，綁個紅布條，上面就說要落實分類，會隨時稽查，而且會丟回去，我跟你講，你弄個幾天，抓三、四個以後，他們就會確實了。

清潔隊長陳海光（代理）答復：

我們其實做這個宣導，那個一定…。

代表管慧莉質詢：

我跟你講，你直接用做的，你不要再宣導，我的意思是用紅布條，你們旁邊也在廣播，然後還有就是一定要抓幾個來看，讓民眾幾次看到你們很落實，他們就會確實了。

清潔隊長陳海光（代理）答復：

我破袋拍照三次，以後就是開罰。

代表管慧莉質詢：

對，這樣可以做到嗎？

清潔隊長陳海光（代理）答復：

我們就這樣做，被破袋的那一戶，不可能有第二次第三次了。

代表管慧莉質詢：

旁邊看到的也會警覺，我覺得那個也是一種警效，好不好？

清潔隊長陳海光（代理）答復：

好。

代表管慧莉質詢：

那你們全部人員現在總共多少？

清潔隊長陳海光（代理）答復：

46 個。

代表管慧莉質詢：

梨山多少？

清潔隊長陳海光（代理）答復：

13 個。

代表管慧莉質詢：

13，然後和平呢？

清潔隊長陳海光（代理）答復：

包括行政助理 33。

代表管慧莉質詢：

33，然後那邊呢？那條線？

清潔隊長陳海光（代理）答復：

這邊是 33 個，梨山是 13 個。

代表管慧莉質詢：

所以這樣是 46 個，人員夠嗎？非常足夠，你現在是天下第一大隊。

清潔隊長陳海光（代理）答復：

你說人員夠，如果根據我們轄區的話，人員絕對不夠。

代表管慧莉質詢：

不不不，我覺得太多了，我覺得人是絕對夠的，你在這個人員方面，他們的

上下班，請問你有落實酒測嗎？因為我已經知道有幾個專門喝酒，你不要說沒有喔！隊長。

清潔隊長陳海光（代理）答復：

坦白說沒有很完整，不過我們的確在這邊管制的很嚴格。

代表管慧莉質詢：

我不相信。

清潔隊長陳海光（代理）答復：

我們的秘書，他會不定期去監測酒測。

代表管慧莉質詢：

因為我知道去年發生了一件案子，然後你跟我大家都知道，我會覺得我們是不是落實上下班酒測可以嗎？好，你說秘書會隨時去監測，那你有沒有做，有沒有落實，你要誠實說，有還是沒有。

清潔隊長陳海光（代理）答復：

我們現在一直在做那個。

代表管慧莉質詢：

一直在做，有還是沒有落實。

清潔隊長陳海光（代理）答復：

沒有完全落實。

代表管慧莉質詢：

好，這樣就誠實了，我是希望就說，沒有我們去改善，為什麼呢？這樣的事情可以保障你的工作，也可以保障他的工作，不要造成因為酒駕，觀感不好，然後把對方弄受傷了，我自己開車，我都告訴我自己要小心，我自己受傷也罷，我不要傷害到別人，這個是非常嚴重的，我們是希望在清潔隊的工作人員自己對酒駕是零容忍，帶著酒意去上班是零容忍，這樣可以嗎？

清潔隊長陳海光（代理）答復：

可以。

代表管慧莉質詢：

可以這樣的要求，還有就是在人員的訓練方面，我會覺得就是有時候你們可能跟民眾接觸，有些語言上年輕人會比較衝爆，其實很多事情官跟民可能站在不同的角色的時候，我們可以用緩和的立場去跟民眾解釋，我覺得這個是很好的，不是說我就大聲，我就贏了，不是這樣，你就好好的跟他溝通，為什麼現在不能這樣，現在我要破袋，是因為我們沒有落實等等的，這種語言的話語，而且要溫柔一點，我想在人員的訓練方面，我看到你的工作報告裡面，都沒有，其實清潔隊也很需要在職訓練。

清潔隊長陳海光（代理）答復：

當然。

代表管慧莉質詢：

酒測的提醒，還有跟民眾的接觸等等，當然是要還是不要？

清潔隊長陳海光（代理）答復：

要再教育。

代表管慧莉質詢：

當然你講的，但是因為你知道可是沒有做，所以我希望你在這個未來的工作報告上面，加強人員的訓練，再來第二個就是我剛說的生雞糞的取締，還有那個管制，剛剛在談到那個垃圾的清運車，我回想到市長來的時候，我們講的水肥車，一樣你說沒有人力。

清潔隊長陳海光（代理）答復：

對。

代表管慧莉質詢：

我是你，隊長，我會強制的要留下這部水肥車，其實你一直說沒有民眾，因為我們是沒有績效，0，為什麼？因為我們沒有去宣導，你看，那天我們還記得市長來的時候，他很訝異說這麼大的一個區，怎麼會沒有水肥車。

清潔隊長陳海光（代理）答復：

我們有水肥車，是不合。

代表管慧莉質詢：

你先不要阻斷我的話，是沒有，他認為怎麼會不能使用，這樣講好了，乾脆有，不能使用，不適合，然後後來是潭子環保局的副局長就來跟我講，我就跟他講我要一部，他說好，那試運了多久？在這裡多久？半年？

清潔隊長陳海光（代理）答復：

沒有，一個多月。

代表管慧莉質詢：

一個多月，因為我們是沒有使用，其實是不會使用。

清潔隊長陳海光（代理）答復：

到年底要還人家。

代表管慧莉質詢：

你怕什麼，你因為沒有去訓練人員，不會，對不對？不會操作，也怕操作，有人會操作嗎？不會，我告訴你，我是你，我一定跟環保局副局長說，請他幫我訓練這樣的人，你都沒有去做這個，你就擺在那裡，反正時間到了就給他，我人不夠，這個我覺得是最大的錯失，我常會說我們在為民服務有時候為民去想一下，是不是當我們有車子的時候，慢慢來，我們在跟他們要人，你一句說沒有人，我不會負責，然後車子你搬走，我覺得好可惜，你車子有在，他們願意給我們，你就進一步要人，說我們人力不夠是不是請他派我們的人去受訓，就樣子我們不是一步一步可以達到我們的效果嗎？而不是車子擺在那邊，你要拿走就拿走，我也少一份工作，我要再把這個話帶進來就是說，剛講到這個垃圾清運車，你不能在講說再給我們一個月，好，你就拿走了，跟他們講說我們有這樣的需求，你可以前跟後比照，去年跟今年有這部車跟沒這部車，之前的效果跟他反映，我們要這部車，然後再跟他要人，不是這樣嗎？你是管最多人的，如何來管這麼大的一個隊，隊長，我是希望多用心帶他們，然後該做的我們做到，再來我們去超前部署，所以我前面沒講到的就說，這個會議你為什麼到5月20日才開，如果超前部署，你應該是要在1月份就要召開了，我覺得很多的事情思維，我怎麼在這個位子上去幫我的地方去做一件事情，去努力服務他們，我想我們都要努力，所以很可惜水肥車不知道還能不能要的回來。

清潔隊長陳海光（代理）答復：

我會要回來，我再加強跟副局長在研討一下。

代表管慧莉質詢：

因為不只我，其實後來我到公所，有一個民眾跑到我前面來說，代表，有人說要去抽水肥，這個抽水肥，我知道你說使用者付費，沒關係，就是跟民眾講要抽多少該給多少，我們在外面好像是 3,500 元，大概 3 年到 5 年抽一次，就是一個坑這樣子，至於我們，當然可以去詳訂，如果你真的要這部車，我覺得要努力，很可惜那麼大的一個區域，沒有這個東西，以後會變成很嚴重的環境衛生，加油，隊長，我想我們都在這個位置上，而且我們都是地方人，然後為我們的民眾去想他們的需求，盡量滿足，感謝你，謝謝。

清潔隊長陳海光（代理）答復：

謝謝。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各位代表還有沒有其他意見？永富代表請！

代表林永富質詢：

隊長，因為梨山的垃圾問題太多了，所以我還是要再一次來對這部分來加強的監督，那剛剛管代表說水肥車，他那邊可能一趟要三千多元，到梨山是要一萬塊起跳，所以我們民眾沒辦法負荷，這邊跟你稍微說明一下。第二部分在你的報告書裡面第 26 頁，有提到一個垃圾員稽查處理，我為什麼提這個問題，因為我們去年在梨山所謂垃圾山的部份，我們有做號稱科技執法，以監視器來做這樣一個取締，那不曉得說做這個科技執法，成效如何？到底有沒有改善，有沒有做開罰？

清潔隊長陳海光（代理）答復：

這個當然有警效的一個功能，差不多從開始監視器設置以來，我們開罰了 13 件，都是開罰外地人，我們本地的是因為有里長的說明，就是去給他原諒一下，因為這個監視器照到有包括紅外線的功能照的很清楚。

代表林永富質詢：

本席認為，我的觀念垃圾也是零容忍，在梨山地區有垃圾沒辦法在看到這麼好的環境被垃圾給整個破壞掉，所以鄉親也好，只要是拍照到的，而且是累犯的話，我覺得亂世用重點，還是要開罰，因為現在梨山人認為說那邊有監視器，就算拍到也沒有對他做一個開罰，據我所知道，他們對那個好像都是不在乎，而且倒的都是外勞，外勞你們也不知道要找誰，對不對？你到時候把錄影帶的畫面給我，我可以幫你找雇主是誰，可以幫你做勸導，這部份好像比較弱了一點，所以呢？造成又有新的垃圾點出來了，這部份我之前有跟你提過，那既然我們用了這麼好的一個科技設備來做取締的話，如果有這樣子連續的人跑在那邊丟垃圾的話，一定要強烈取締，不惜開罰，這樣才有嚇阻作用，要不然你拍放那邊的一個監視器，有跟沒有一樣，甚至於有人過去戴著口罩，還跟那個攝影機揮揮手很諷刺，那我想說本席再一次來建議，既然我們用科技執法的話，我們就把它落實，只要有這樣子一個處罰的話，相信梨山的口耳相傳的話，至少會減少很多。

清潔隊長陳海光（代理）答復：

好。

代表林永富質詢：

好，那以上。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各位代表還有沒有其他意見？管代表請！

代表管慧莉質詢：

我昨天晚上真的是逐字在看這些資料，所以有問題的我就要問隊長，隊長，你翻到 26 頁，推動社區環境改造與綠美化，那你是怎麼樣辦理，要怎麼推動？我跟你要花嗎？你的計畫內容工作項目，我跟你要花，我要環境整理，是不是民眾就可以，因為你要環境美化。

清潔隊長陳海光（代理）答復：

環境美化這個就是說，針對社區啦！

代表管慧莉質詢：

針對社區，那表示我們南勢社區，如果要的話，就跟你要花要樹苗，你的目

的是什麼？

清潔隊長陳海光（代理）答復：

環保局有行文給我們，他是像中央單位級的苗木。

代表管慧莉質詢：

不是不是，我們這裡是怎麼拿得到美化這個東西。

清潔隊長陳海光（代理）答復：

就是提出申請。

代表管慧莉質詢：

社區跟你申請？

清潔隊長陳海光（代理）答復：

對。

代表管慧莉質詢：

你就會給。

清潔隊長陳海光（代理）答復：

我就報上去，我這個文有發給里辦公處，各里如果有需求的話。

代表管慧莉質詢：

那大概在你那個解說方面，稍微在釐清一點，就是配合辦理，然後就是說各社區如果需要來這裡要，不要很空泛，然後不知道裡面內容是什麼，不是跟你要花，我想要種花，我家裡，然後跟你要花，這樣不是，是社區的綠美化。

清潔隊長陳海光（代理）答復：

對，社區綠美化。

代表管慧莉質詢：

清潔包括環境整潔也是，所以對內容大概在清楚一點，然後就27頁這裡，廢棄車輛拖吊及拆除這裡，我看了上回的資料，我們本來有7部廢棄車。

清潔隊長陳海光（代理）答復：

這個好像去年是永富代表提出來的，這個主辦單位是環保局，然後協辦是我們警察局，我們就是受理通報，我們只有呈報而已，請他們去處理。

代表管慧莉質詢：

所以我們這裡只有通報而已，你就不必寫那麼多，好像都是我們在做，然後我看了一下，去年是7部，今年是沒有了嗎？廢汽車。

清潔隊長陳海光（代理）答復：

我上個月去梨山，好像還有看到3部，都在參山處附近。

代表管慧莉質詢：

你有沒有問參山處。

清潔隊長陳海光（代理）答復：

那個問環保局就好，那個是他們隨意棄置在那邊的。

代表管慧莉質詢：

對，趕快解決，那3部你怎麼不解決。

清潔隊長陳海光（代理）答復：

我有通報。

代表管慧莉質詢：

通報給誰。

清潔隊長陳海光（代理）答復：

市環保局。

代表管慧莉質詢：

他要不要搬？

清潔隊長陳海光（代理）答復：

他們那個程序，就是他們還要委外發包去拖吊。

代表管慧莉質詢：

因為我昨天看是7輛，這邊沒有寫3輛，你的紀錄是空白的。

清潔隊長陳海光（代理）答復：

實際上是多少，梨山地區我真不能亂寫。

代表管慧莉質詢：

你那麼多清潔隊隊員為什麼不要去清查一次，盤點一次，一天8個小時，你

去走那邊兩個小時，我走這邊 2 個小時，那個地方就找到啦，那你先去清查，然後在最後一天的時候告訴我，最後一天的會期，下禮拜二。

清潔隊長陳海光（代理）答復：

梨山地區。

代表管慧莉質詢：

對，廢棄的，你不要拿好的在那邊…。

清潔隊長陳海光（代理）答復：

所謂的廢棄就是沒有牌照之類的。

代表管慧莉質詢：

是，影響瞻觀，影響車輛道路的，好，謝謝以上。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好，謝謝管代表，各位代表對清潔隊還有沒有什麼需要了解的？沒有的話，隊長請回，辛苦了，羅代表請！

代表羅清輝質詢：

謝謝副主席，我們所有的一級主管，還有各位同仁大家早安，首先請民政課，這裡我有幾個案子，特別是我這個案子可能非常困難的樣子，我大概好幾次有跟你談過了，在你的報告第二頁，就是竹林納骨牆，還有桃山納骨牆跟雙崎納骨牆，那這一個部份，我知道我們從 107 年就已經在開始在做，那根據我自己跟南投以及泰安鄉，我知道他們的起步比我們還晚，但是兩年內都已經起掘跟現在的設施都在做，特別是泰安鄉，那所以我們在 107 年都已經做了到現在 110 年，我不知道我們的進度如何？我想如果是說真的有困難，我相信你應該知道困難在哪裡，那能不能夠先簡短的告訴我一下，為什麼到現在都還沒有去做納骨牆，包括現在起掘的部分，特別是竹林的公墓速度特別的慢，那這個能夠先報告一下嗎？

民政課長古志偉答復：

報告羅代表，為什麼會一直拖著，我就先講竹林納骨牆，因為當初竹林納骨牆他做一個興辦事業計畫跟水保計畫，光是做一個計畫從開始一直到核准，大概過了 2 年多才完成這個計畫。

代表羅清輝質詢：

沒有經驗？

民政課長古志偉答復：

除了加上沒有經驗之外，因為可能一些法規或是當地它公基地形的關係，我們興辦事業就改了很多次，所以大概做了2年多，我們這個興辦事業整個才從市政府那邊核准下來，然後又加上因為竹林納骨牆除了興辦事業過了，但是因為我們沒有編列到竹林公墓起掘的費用，所以我們現在還沒有辦法在持續做這個前置作業，因為我們這個經費，如果要起掘的話，大概經費要300多萬元，所以我這邊正打算向市府或上級來爭取這個經費來去施做。

代表羅清輝質詢：

這個你們爭取多久？

民政課長古志偉答復：

因為我們之後會在向臺中市政府來爭取這筆經費。

代表羅清輝質詢：

我剛看到資料，在追加減預算裡面，特別在110年我們不是有1,111,000元嗎？是不是在這部份？

民政課長古志偉答復：

這個1,111,000元是要補我們之前納骨牆的興辦事業計畫。

代表羅清輝質詢：

錢不夠了是不是？

民政課長古志偉答復：

對。

代表羅清輝質詢：

好，那剛剛你還有說什麼錢不夠是3,310,000元。

民政課長古志偉答復：

這個是竹林公墓起掘的作業。

代表羅清輝質詢：

那桃山的起掘作業，它的預算你們有在編嗎？

民政課長古志偉答復：

桃山的有，不過因為我們第一次招標的時候，因為廠商未達 3 家，所以是流標，所以我們還會趕快再辦理第二次上網。

代表羅清輝質詢：

那個 3,310,000 元要怎麼處理，要怎麼解決？你把你的困難講一下，也讓區長或者是秘書可以幫你斟酌一些意見。

民政課長古志偉答復：

報告代表，因為起掘這個錢，就是我們區庫的問題，當然第一個我們還是希望能跟上級補助這筆經費，但是因為上級也不知道會不會補助或是補助的時間的快、慢，那既然我們都決定要做納骨牆了，之後如果說我們新納骨牆新建的經費一個公墓大概要 1 千多萬元，如果我們把所有前置的作業都做好，就是說我們的興辦事業跟水保，還有起掘我們都做好的話，我想我們把前置作業整個都完成，我們才會跟上級申請經費，他們才會比較有很大的空間來給我們這筆預算，但是我們前提是我們的前置作要做好。

代表羅清輝質詢：

好，謝謝你講的很清楚，我相信在後面區長跟秘書有聽到，我們 331 萬元確實是不夠，那我們沒有錢，如果是要跟我們市府要錢，可能要非常冗長的時間，那我們是不是再檢討一下，如果是說有餘款，特別是在今年，我們就趕快先去編這個 331 萬元，先把竹林公墓起掘的部份能夠去做，那等於說跟桃山起掘的這一個案子一同發包，另外就是我們要做納骨牆，當然是上千萬元的預算，那這個我們一定是要跟上面去要，所以說這個部分，我相信區長或者是秘書有沒有什麼更好的意見，能夠在今年就先把這一個 331 萬元先補足，我們先去做這一個起掘的工作，我們請秘書來說明可以嗎？

秘書王正顯答復：

主席、各位代表、宋秘書、區長、各位同仁大家早，針對羅代表這個問題，其實我們一上任的時候，區長就已在責成，要把這件事情趕快的完成，因為從 104

年開始納骨牆廊的一個觀摩一直到現在，整個的業務都沒有推行，而且卡在預算的執行，也從 107 年開始就已經半保留到現在，所以上一上來的時候，我們就已經很努力在這個區塊，也責成我們民政課還有承辦人員，對所屬的這些的環境該上網發包的、水土保持計畫的、環評的，那我們都有各方面在著手，至於羅代表所講經費的問題，其實我們大概從兩方面來著手，第一個就是向中央向上級主管機關申請補助，真的要是有一點困難，大概我們會在報請代表會同意，在年底的時候，挹注讓我們使用在這個區塊上面，替我們納骨牆廊的工程能順利來進行，以上做一個簡短的報告。

代表羅清輝質詢：

謝謝秘書的報告，這一個當然兩方面我們可以去做，但是我一直很希望這個不要再拖了，為什麼 107 年到現在 110 年，那如果在拖下去 111 年，可能我們都還沒有去做好，所以說這個部分 331 萬元，是不是可以從我們的區庫這邊先勻支把這個工作先把它做好，那另外我們向上面爭取的預算，我們再回來再補貼或者再歸墊也都可以，那謝謝秘書的報告，你請回。那另外剛剛這個案子，其實我要突顯的是什麼，就是說你看看這一個案子，我也不曉得到底是什麼原因能過這麼長的時間，都一直沒有進度，所以我一直在想，因為居民有時候在跟我講，他說竹林公墓不是最早我們都已經公告了嗎？馬上都要起掘了，那現在是怎麼一個情況，你都沒有去盯，我說可能我疏忽了，我再問一下，那我問的實況是這樣子，那現在這一個部分，我剛剛就講我還是希望用區庫的預算先墊支，把這個 331 萬元先把它補足，那另外後面我們先把起掘的工作把他完成了以後，另外一方面我們趕快去把要做納骨牆的預算，趕快再去爭取，那當然會比較累一點，這個剛好有兩個地方，另外雙崎的部份，我想課長你再督促一下，跟里長大概在溝通一下，然後趕快把這些的資料先補足，好不好？這可以嗎？

民政課長古志偉答復：

好，可以。

代表羅清輝質詢：

可以，那這個部份，我原本是想說請你在下個禮拜一禮拜二來報告這個事情，

但是我這樣子問秘書，這樣子應該是 ok 的，沒什麼問題，那也等於你的石頭掉了一半了，也等於是 OK 了，所以說你的難處 331 萬元，應該都很好解決，另外就是說桃山的流標了一次，這個原因，我也不知道是什麼原因，你可能要再注意一下，一流掉了以後，你看這個預算今年度又沒有辦法去執行，所以說這個在麻煩盯一下，好不好？這個雪山坑的部份，好，以上謝謝。

民政課長古志偉答復：

謝謝代表。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各位代表還有沒有其他意見？吉財代表請！

代表林吉財質詢：

課長，首先第一個問題在你的工作報告第二項，就守望相助這個部份，我只是要去了解說，他們一年不管是夏季還是冬季穿的隊服，大概是多少金額？

民政課長古志偉答復：

金額的話，我要再去查，我們都有編經費。

代表林吉財質詢：

那你明天再回覆我這個部份，我想了解就是說，因為就是冬季他們比較冷，他們有比方說尋求隊部上是不是可以協助他們，那目前就是我也跟廠商爭取，他們有 52 的隊員，永富代表應該很清楚，那 52 個隊員廠商已經同意協助他們一個人 4,000 元冬季的隊服，那最近可能就是他們會做這樣的一個分配，所以我會問這個部分，這是第一個。第二個就是針對你的工作報告第 5 頁部落會議，針對環山興建工程吊橋的部分，那個部份我想說你可能就是要在督促平等部落會議，因為你也應該清楚最近要做改選的工作，那請他們趕快去改選，然後把我們市政府的一個案子趕快去把它落實，因為畢竟他是要經過部落會議，因為我們現在部落會議是還沒有改選，不知道你清不清楚，我們平等的部落會議，並還沒有改選。

民政課長古志偉答復：

這個我大概了解，因為其實南湖溪新建吊橋，其實我們是會看他的興建內容跟他影響的狀況，是不是真的需要動用到我們部落的諮商同意權，我這個還是要

等到我們市府新工處，他先付一些資料，如果說真的是不會影響到我們當地民眾的一些生活或是什麼的話，我們是建議他們直接像部落開一個說明會就好了。

代表林吉財質詢：

最後就是應該算是比較重要的一點，記得我們臺中市市政府民政局局長吳局長親自到我們平等部落，應該你也清楚，大概在國曆2月初那時候，針對我們風雨球場，他特別提到就是大概半年的時間，請你把他規劃出來，那二月到現在已經三個多月了，到目前你有沒有在進行這個部分？

民政課長古志偉答復：

報告代表，就是目前針對平等風雨球場，我們現在還在請廠商規劃，他的風雨球場的計畫，因為有考慮到地形的關係，所以我們目前是朝兩個半場的籃球場去做規劃，他沒辦法做整個標準的球場，我們是朝兩個一半的球場去做規劃，那目前我們還是會請廠商，因為我們現在沒有編這個經費，我們還是會跟民政局去申請這個規劃經費，來請求協助。

代表林吉財質詢：

那我想說你的速度盡快一點，我記得吳局長答復好像是說，你要經費包含規劃費找他拿，他有這樣承諾，對不對？

民政課長古志偉答復：

對。

代表林吉財質詢：

我記得林議員也在、冉齡軒議員助理、里長也在，大家都有聽到，時間點是給你，那剩下大概還有3個月時間，我希望說你速度加快一點，那吳局長已經承諾說經費找他拿，這個大家都有聽到，那現在只是說我們規劃的時間一直訂不出來，我希望說你速度快一點，好不好？

民政課長古志偉答復：

好。

代表林吉財質詢：

再來一個，松茂社區原本的舊派出所，那我詢問臺中市政府，當然也是跟我

們土地牽涉有關，到現在是我們土地的規劃有問題，他們本來也是要去部分規劃，可是好像都卡在我們公所，我問一下好像都不是卡在市政府。

民政課長古志偉答復：

我們有去看舊松茂派出所旁邊那一塊地，因為他們是要蓋球場跟活動中心，但是我們評估過了之後，因為真的是需要很大的經費，因為他整個地形比較陡，而且可能會發生崩塌的情況，要一筆很大水保的經費來去做。

代表林吉財質詢：

將來他們的土地取得會不會有問題？

民政課長古志偉答復：

當然土地取得是由我們區公所來辦撥用，但是如果說之後要興建球場跟活動中心的話，我覺得還是要很審慎的去評估，因為他要花一筆很大的水保經費。

代表林吉財質詢：

那土地取得是沒有問題。

民政課長古志偉答復：

當然土地我們去辦理撥用是沒有問題，不過是說如果要朝社區他們所希望說要蓋球場跟活動中心的話，我是覺得還是要再去做評估，因為他那個要花一筆水保經費要花很多錢。

代表林吉財質詢：

可是我剛剛提到那兩項，就像你說平等的風雨球場，大概你的規劃，比方說你的範圍沒有這麼寬，是不是說你也在這個時間內跟社區去做一個溝通，好不好？

民政課長古志偉答復：

是。

代表林吉財質詢：

那松茂社區也一樣，你不要說閒置擺在那邊，松茂社區也搞不清楚到底是要做還是不做，那是不是我們公所這邊要先去做個答復，好不好？

民政課長古志偉答復：

是，好。

代表林吉財質詢：

以上，謝謝。

民政課長古志偉答復：

謝謝代表。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各位代表，我們先休息 5 分鐘。

休 會（上午 10 時 50 分）

續 會（上午 10 時 55 分）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各位代表繼續質詢，還有沒有其他意見？管代表請！

代表管慧莉質詢：

請民政課長，辛苦了，在你的工作報告第 5 頁裡面的部落會議，剛剛你跟吉財代表在談的時候，就說很多部落會議的任期也到了，我再請問一下，你有沒有盤點過我們全區部落會議，具有成立的有幾個？然後沒有成立的有幾個？還是還沒有盤點。

民政課長古志偉答復：

有，我大概了解，因為我們那麼多部落會議，其實真正有在運作，然後有核備他們會議記錄給我們的，目前我這邊整個看過後，其實有 3 個。

代表管慧莉質詢：

所以其他都沒有核備。

民政課長古志偉答復：

對。

代表管慧莉質詢：

因為最近地方上在做很多的東西，也要有所謂部落會議的同意，譬如我這樣講好了，因為我們在技藝中心那裡就想要蓋一個場所。

民政課長古志偉答復：

對。

代表管慧莉質詢：

那個應該也類似聚落會場。

民政課長古志偉答復：

聚會所。

代表管慧莉質詢：

對，要做這個聚會所，因為我們南勢的部落會議，並沒有核備，然後因為急著要做，那可以跳過這個東西去做嗎？因為沒有，我不能等你部落會議這樣的過程會太慢，這樣可以嗎？

民政課長古志偉答復：

其實我們為什麼要經過部落會議，只是會看我們到底有沒有施作工程。

代表管慧莉質詢：

不是不是，因為他們沒有核備，這個部落會議沒有健全，那這樣我們還要經過這裡，還是直接不用那裡就可以跳過，還是要等他們做完了核備完了，經過他們同意在做，因為這個啟程是非常的慢的，又浪了也許兩個月不等，我請問這樣狀況的話，我們一定要等他們核備完嗎？

民政課長古志偉答復：

其實不用等他們核備，由區公所主動來跟他們召開部落會議，這樣就可以。

代表管慧莉質詢：

對，這個就是要核備，就是要經過他們。

民政課長古志偉答復：

就是由我們區公所主動發函給我們各部落各家戶。

代表管慧莉質詢：

就是由你來協助輔導他們去辦，對不對？去成立這個東西。

民政課長古志偉答復：

就是由我們區公所主動來召開這個部落會議。

代表管慧莉質詢：

好，所以就是到現在變成這樣的問題，就是我們這個聚會所，就不能做，我們不能提計畫，因為提計畫要經過部落會議同意，是不是這樣講。

民政課長古志偉答復：

要看他的內容，如果說真的是不需要經過部落會議的同意，那就是不用。

代表管慧莉質詢：

不經過部落會議的是公共事務上的，因為這個東西有時候不能無限上綱，我們要這樣講，簡水的部分好像不必經過部落會議。

民政課長古志偉答復：

簡水我看他的內容，好像不用。

代表管慧莉質詢：

好像不必經過。

民政課長古志偉答復：

要看他的內容。

代表管慧莉質詢：

這個部落會議不是說他不好，可是不能無線上網。

民政課長古志偉答復：

對。

代表管慧莉質詢：

所以我要再回到剛剛的問題，如果我們急著要做這個聚會所，可是他上面載明要部落會議同意，可是部落會議還沒有核備完整，那這樣的團體還沒有核備完整，就等於說要跳過還是要等他。

民政課長古志偉答復：

我簡單講好了，如果說這個案子一定要經過部落諮商同意的話，但是他的部落會議並沒有完成它的核備作業的話，我們區公所會主動召開部落會議，就是由我們區公所主動來去召開。

代表管慧莉質詢：

不對不對，應該是說主動你們去協助他們辦理。

民政課長古志偉答復：

其實很多部落會議，他們都一直沒有正常運作，但是如果說真的要用到我們的部落之章同意權的話，這個部分可以由我們區公所來主動召開部落會議，就是我們來召開這個會議就可以了。

代表管慧莉質詢：

因為部落會議的章程裡面，我知道在這個部落會議，因為我們這裡都有原漢參半，那我們一定是原住民譬如 100 戶在這個部落裡面，好像一定要經過二分之一以上的人參與是不是？

民政課長古志偉答復：

諮商同意，對。

代表管慧莉質詢：

對，戶數，不是人口數，所以這個就要注意，為什麼？有的是一家來 3 戶，那還是 1 戶，那個就不是 3 戶，對不對？是以戶數為主，所以在這個過程希望大家不要有瑕疵，如果你要完備，我要說的是讓這個會議完備，然後建立有司法性，不要說 3 個來 10 個來裡面只有 1 戶，這樣是不對的，這個都要釐清好，那我是希望就說讓我們的公共事務趕快推動的時候，這個部落會議的成立，盡量有制度化，然後完整性，有司法性，這樣可以嗎？

民政課長古志偉答復：

是。

代表管慧莉質詢：

那趕快盤點，我們各部落有需要的也要成立的，在公所這方面應該要加強的輔導跟協助。

民政課長古志偉答復：

好。

代表管慧莉質詢：

簡水好像是不必經過部落會議，去查一下這個法規。

民政課長古志偉答復：

要看它的主辦事項。

代表管慧莉質詢：

主辦事項是公共事業，注意一下，謝謝課長。

民政課長古志偉答復：

代表謝謝。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各位代表還有沒有其他意見？吉財代表請！

代表林吉財質詢：

課長，記得去年度我也提過部落會議經費的編列，那去年度整個部落核備完整的，都有來跟你請款嗎？

民政課長古志偉答復：

報告代表，目前都沒有。

代表林吉財質詢：

目前都沒有。

民政課長古志偉答復：

對。

代表林吉財質詢：

還是你沒有跟他們釋放這個消息，說可以請款的部分。

民政課長古志偉答復：

我都有跟部落會議的幹部他們講，不過他們有時候召開部落會議，譬如說星期六召開，星期四、星期五才發公文，他們也沒有直接講，因為我們整個採購都要先完成採購程序，因為他們很慢才講，而且又很臨時召開，所以這部分的經費，我就沒辦法來去讓他們做支用。

代表林吉財質詢：

是喔！那今年度我希望你再跟他們釋放這個訊息，好不好？

民政課長古志偉答復：

好。

代表林吉財質詢：

第二點，我剛有跟你提到松茂社區活動中心的部分，那剛剛休息時間，我有撥給中央原民會的土管處的副處長，他好像剛剛有跟我們土管的柯課長有討論到這個部份，那他們 4 月 23 日有收到我們市府的行文，那他們對土地撥用，他們是 ok，他們說已經把公文已經寄到我們地方來了，他們是 ok 的，那所以說這個部分，你可能也是要去跟地方去做一個規劃，這個部份我先跟你講一下。

民政課長古志偉答復：

好，謝謝代表。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各位代表還有沒有其他意見？裕傑代表請！

代表徐裕傑質詢：

那剛剛聽到說部落會議的部分，本席在這裡說實在的，有一些我會覺得說比較含糊，例如剛才管代表提就是說關於部落會議，那課長你提說有這樣的情形的話，我們公所會來召開部落會議，那公所到地方去召開部落會議，那這個部份是合乎在部落會議規定的範圍內嗎？

民政課長古志偉答復：

可以，因為剛就是講到如果說真的是需要動用到部落的諮商同意權的話，但是他的部落會議可能又沒有很正常的話，可以由我們區公所去召開。

代表徐裕傑質詢：

我的意思是，公所去召開是不是等同說明會，還是部落會議。

民政課長古志偉答復：

部落會議，我們每個家戶都會先跟戶政去跟他們調資料。

代表徐裕傑質詢：

那公所去召開這個會議的話，剛才課長講，公所因為你部落還沒有成立這個部落會議的部份，那公所去介入去說明這個部份，等同是部落會議那樣是不是？

民政課長古志偉答復：

對。

代表徐裕傑質詢：

我的意思是說這個是不是和部落會議、說明會是有一些差別。

民政課長古志偉答復：

不一樣的。

代表徐裕傑質詢：

不一樣，那這樣的情形只要公所去介入去做部落會議的召開，就不是說明會。

民政課長古志偉答復：

對。

代表徐裕傑質詢：

等同部落會議通過那樣子。

民政課長古志偉答復：

對，譬如說在松鶴那邊要蓋一個大飯店，真的需要動用到諮商同意權的話，然後又加上他們部落會務很不正常，但是又真的需要動用到我們諮商同意權，我們區公所就會主動來介入召開部落會議。

代表徐裕傑質詢：

那課長你在這個部分的說明是正確的，就是公所可以主動來召開部落會議。

民政課長古志偉答復：

對，可以。

代表徐裕傑質詢：

這是正確的。

民政課長古志偉答復：

對。

代表徐裕傑質詢：

那另外我想說課長在這個部份，我想說跟課長建議，因為我們代表有很多對部落會議的諮商權有很多不清楚的地方，那另外還有就是說民眾的部分，甚至於已經有成立部落會議的這些組員，對部落會議也不清楚，像剛剛管代表講的，有些會浮到檯面上講無限上綱的議題都拿出來講的，那我想說這個部分，課長，你

這樣講你可能是很了解了，我的意思是說，有機會的話，你把部落會議諮商權的部份，甚至於我們公所裡頭行政處理的部份，譬如說像剛才講的飯店，甚至講到簡水，甚至於剛才講說納骨牆的部份，那部落會議可不可以去說反對納骨牆不做，我們現在來講的話。

民政課長古志偉答復：

納骨牆他是屬於我們公共利益的話，好像是不能這樣子做。

代表徐裕傑質詢：

不能那樣子做，若是部落會議，他們開過會，就是不准公所來做這個納骨牆，遇到這種情形，課長，你要怎麼辦？

民政課長古志偉答復：

我們就按照部落諮商同意辦法，因為它有很多阻礙事項的話，我們會按照這個規定來去跟部落做說明，說你們其實做這種的部落會議的決議，這樣是不符合程序規定的。

代表徐裕傑質詢：

所以課長，我講說這個部落會議諮商權的部份，我請課長你在這個部份要再多琢磨一下，哪一類的建設，甚至於涉及到其他的公共議題，部落諮商權的部份，我請課長，在這個部份你要多加的去了解通盤性的狀況，甚至於跟部落會議的部份來做個宣導，讓他們比較有充分的了解這個部落會議，那這樣運作的話，才不會造成我們公所跟部落上的摩擦，甚至於產生阻礙我們行政工作的作為，這樣好不好？

民政課長古志偉答復：

好，沒問題，報告代表，其實我們也有去過幾次原民會召開這個有關部落會議的會議，因為我們這邊有打算過一陣子，可能等定期會之後，我們會請各部落會議的主席或幹部跟公所的員工，或是也可以邀請各代表，因為我們這邊有想說請中央原民會長官來說明及類似開課，來跟大家講一下到底什麼是部落會議，那部落會議的諮商同意事項是什麼，這個我們有在做規劃。

代表徐裕傑質詢：

好，那這個部份也請你聯繫各里里長，甚至於我們代表，對這個有興趣的，我們都會與會來了解這個部份。

民政課長古志偉答復：

好，代表謝謝。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各位代表還有沒有其他意見？永富代表請！

代表林永富質詢：

課長，那剛剛吉財代表提到說，平等里風雨球場這個部分，其實本席在上一屆就有提案這個部分的規劃，歷經6年都沒有什麼動靜，因為這個很多像市議會也好，或是原民會也好，都很願意來協助這個區塊，但是公所既然是執行單位，我希望你們積極一點，已經6年了，其實來講等太久了，而且它也不是屬於大型建築的施作，是開放式的風雨球場廣場，我想這不是一個什麼大困難，但是拖了6年，我就直接說要積極一點，那這邊來做一個補述。另外就是說我要提問的是在你的報告書裡面第二頁墓政管理，大梨山地區納骨牆的部分，今年也是第六年了，那鄉親也是非常的納悶也很期待，為什麼到現在還沒有有一些成果出來，但是在你的報告書裡面有說到說，未來仍具有滑動或破壞的可能性，所以不建議進行大規模的建築施作，可以做未來開發成規模較小的一個納骨牆，但是在4月21日的時候，我們後山的代表、里長，還有我們的秘書有到市議會來針對這個專案來做一個會議，那會議的結果，在這裡讓你了解，你當然也有收到，會議的結論就是說，工程顧問的評估，因為我們可能寫的工程顧問是做大面積的評估，他所以才會有下這個結論，那當時我們在開會的時候，我們針對納骨牆那個位置，它不是屬於大面積的，所以說他針對我們納骨牆要施作的位置，他是說地質穩定無滑動之餘適合建構納骨牆，這是我們結論一，那很多單位像市府的單位，環保局、建設局、民政、地政、他們說我們所開發面積不到一甲，所以不要用弄那種高規格方式來評估這個位置，所以不到一甲開發面積的話，他有所謂簡易的方式來做評估，如果以這樣協議方式的話，我們才有可能會執行這樣子的納骨牆的施作，那他在會議結論裡面，他有特別要我們公所協同協助顧問公司、都發局跟我之前

所講的那些單位，研商納骨牆排除申請雜項的可行性跟研商本案基地變更地編定事宜，我想 4 月 21 日，我們有做這樣的結論，你也收到這樣的會議紀錄，我希望我們民政課能夠積極一點，你看像議員也好，委員也好，都希望協助我們做這樣地方的工程，但是我們執行單位，公所如果都沒有作為，都沒有在做的話，他們也是在等，所以本席這樣說，既然有這樣子一個協助跟協議的話，希望課長跟團隊能夠積極的配合，讓所有的問題早日都能解決，讓我們納骨牆有機會在梨山里能夠來施作，不曉得我這樣講，你有什麼困難或是說什麼建議。

民政課長古志偉答復：

目前廠商的評估報告已經出來了，然後又加上 4 月 21 日有到市議會去做整各業務概況的報告，因為之前我們按照這個計畫的話，他其中還有一個是要完成我們的環評作業，但是因為我們這邊海拔都屬於 1500 公尺以上，所以它們說礙於法規關係就是要做環評，但是做環評的話，可能要拖到很多時間，除了做這個之外，因為之後要做地目變更的話，因為要做興辦事業計畫，那興辦事業計畫其中有一項是如果說真的要在那邊做納骨牆的話，他的聯外道路整個都要按照…。代表林永富質詢：

課長，所以說我剛有提到，我們不是屬於大面積的開發，是小面積的開發，不及到一公頃的土地，所以他的辦法裡面有特別對這部份來做另外一種評估的方式，所以說為什麼他們希望我們能夠去跟他們地政局、建設局、都發局去討論這個問題，才能夠對我們所需要這樣子開發的規模能夠做一種特別的處理，像復興鄉一樣，他們的納骨牆，它們也是水源保護區，有石門水庫的問題，那它們也克服這些問題的排除，是不是說我們積極一點，把我的問題跟我剛剛所提到市府這些單位去了解，不要用大規模開發去談，那絕對是不可能的事情，這是我的重點，但我重點是希望說我們積極去把我們問題跟他們去討論得到一個最好結果來做這樣子一個施做，這是我希望你，當然你講一大堆我認為是你個觀感，但是你不跟他溝通了解的話，不曉得到底我們的需求是否符合他們這樣子的一個期待，那本席剛剛有提到說這幾個結論，主動一點，去跟他們講說我們的問題，那為什麼復興鄉可以，為什麼新竹可以，一樣的環境一樣的条件，不可能說我們和平區

有特別的不一樣的待遇，那相信有別的鄉鎮經過的話，有這樣子一個案例的話，我們可以比照。

民政課長古志偉答復：

好，沒問題，報告代表再補充一下，因為開完這個會之後，其實民政局局長跟副局長都很關心，我有把我們目前的困境有跟我們副局長報告，因為在市府主政單位是民政局，所以他也答應說會按照我們目前有的困境，他先去跟各局處先去協調看看，看是不是有什麼其他的方式來去做，就是算是比較小規模的開發，就是不用用到環評這些的規定，這些我們都有主動跟我們民政局做連繫。

代表林永富質詢：

好，那我相信你有主動的話，我們就可以後面來做推動，趕快把這個問題能夠圓滿解決，但是希望能夠早一點把這個問題，因為我們鄉親期待已經滿久的，那以上。

民政課長古志偉答復：

代表謝謝。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各位代表還有沒有其他意見？吉財代表請！

代表林吉財質詢：

課長，因為待會我要先離開，要過 12 點回山上，那我還是強調就是風雨球場這個部分，事實上我們經費是已經到位，那一天吳局長特別提到，他說市長也想在我們環山地區做一個大型的建設，到目前他在環山並沒有任何一個大型建設現在好像是我們公所在停頓了，那現在將近還有 3 個月的時間，比方說舊土地的撥用部份，甚至於是地上物那些，比方說你要清除任何的問題，要會同我們地方里長、地方代表，我們都很願意去協助你，好不好？那這個部分就盡速了，那剩下 3 個月的時間了，我希望趕快把它淨空，淨空以後，民政局長說經費絕對會到位，這個部分再拜託你好嗎？不要說用督促的方式，還是說很嚴厲的指責，我們也不想這樣子，我們是希望趕快把工作做完，好不好？就拜託你，謝謝。

民政課長古志偉答復：

好。謝謝。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各位代表還有沒有其他意見？羅代表請！

代表羅清輝質詢：

羅清輝第二次發言，我再請教一下課長，里鄰長的小型工程在 109 年 108 年的核銷完畢了嗎？

民政課長古志偉答復：

109 的核銷完畢了

代表羅清輝質詢：

108 的呢？

民政課長古志偉答復：

108 的還沒，還沒做。

代表羅清輝質詢：

108 的還沒做，那 109 的核銷完畢了。

民政課長古志偉答復：

對。

代表羅清輝質詢：

有幾個里長跟我反應，因為東西是放到辦公處，但是那些東西都還沒有去處理，都還沒有做，那這個 108 的部分，會後再跟我講一下，在這裡我就不要浪費時間，108 年度的小型工程，你再跟我報就可以了，以上，謝謝。

民政課長古志偉答復：

好。

代表羅清輝質詢：

接下來我要請建設課長，就是我們副座有幾個案子，也是我們自達線一起來推的幾個案子，在這裡可能要請課長報告一下，第一個就是我們在地藏王這邊有建一個鳥居，鳥居的大門，那這個案子我們都已經到公所了，那這個就是要將土地所有權跟建案的建設執照，這個可能都要請公所來協助，我不曉得你有沒有收

到這個案子。

建設課長謝曉君答復：

謝謝羅代表指教，烏居這個部分，我是有看到提案，那這部分主導應該是我們市府的民政局。

代表羅清輝質詢：

民政局嗎？

建設課長謝曉君答復：

對。

代表羅清輝質詢：

好，民政局，因為我們的正本到公所，副本是到民政局，那這一個部份，待會兒你再跟我講清楚，因為地藏王這邊很關心，好不好？

建設課長謝曉君答復：

好。

代表羅清輝質詢：

另外第二個就是我們三仁簡易自來水，我記得應該是有召開協調會，但是這個協調會，我不曉得是怎麼召開，因為到目前為止還是一樣，好像三仁簡易自來水的這一個部份，他們那一天有去探勘，他們現在的水源已經乾枯了，那現在他們找到了一個地方，剛剛好是在三叉坑自來水的水源底下下方，那現在這個我不曉得是有沒有去協調，我不知道，那這個可能要盡快協助一下，特別是承辦人許國雄，那這一個看看怎麼去協調，最好是能夠用大家的力量一起來去協調，為什麼？因為如果是說少了任何一個角，這個可能施力都不好施力，因為已經鬧成這樣的話，就很不好，那我說不要有這個情況，大家去講好，好不好？三仁簡易自來水，因為畢竟你的預算都到了，你的預算可能馬上就要去執行。另外第三個是我們烏石坑的舊吊橋，因為這個吊橋是客委會的預算去執行，但是這一個案子，是不是要從我們公所，然後在到市政府建設局或者是到哪一個局處去，也有可能水利局，那所以說這個部分，你再追一下看看是不是我們自己要做哪些的前置作業，然後我們報到市政府。

建設課長謝曉君答復：

謝謝羅代表，烏石坑吊橋這個部份，之前有跟主辦，其實是民政課，那我們有會同一起去。

代表羅清輝質詢：

吊橋是民政課嗎？

建設課長謝曉君答復：

不是，因為那時候是以客家庄主要的方向，那之後的會勘進入決定是請公所來去評估吊橋的結構安全性，那這個部分我們在 111 年明年市府的計畫，我們有把唐山寮吊橋的部分，有納到我們計畫要去爭取做重建，因為那個地方已經沒辦法走下去，也是年久失修，因為結構安全走不到裡面，那民政課回覆是說沒有這樣的經費，那我們自己也沒有編列結構安全鑑定這個經費，那我們就傾向是用爭取新的計畫來重建，那這個部分我們會分兩個部分，一個是向我們市府原民會來爭取一年重要施政計畫，那另外一個部份，我們會把規劃的報告給民政課來報到客委會這邊來爭取重建經費。

代表羅清輝質詢：

好，那這個不管是用什麼方式，但是一定要把前置作業計畫一定要送到市政府，這樣子的話，我們就可以做，也不會影響到我們自己的工作的時程壓力，那因為這些預算一定是他們要去支付的，這不是我們公所，所以說你只要做好這一個橋樑就可以了，好不好？那這個再麻煩一下，以上這幾個案子是我們副座這邊的提案，那另外我再請教你，我在上上個禮拜有接到水保局吳工程司的電話，他說你們有在做一個計畫，是雪山溪的疏浚，那這個疏浚，承辦人有打電話給我，他以為是我的案子，那我說我不曉得，那他說這個案子他把這個計畫看了以後，確實是我們公所報出去的，是在去年的 109 年 10 月 20 日，那這一個工程，我問了一下承辦人，那第一次審查，可能沒有通過，要請你們補件，那另外第二次補件很快就要召開了，我不曉得你知道什麼時候召開嗎？

建設課長謝曉君答復：

5 月 13 日。

代表羅清輝質詢：

對，5月13日，那我想請教你，因為你的工法，在這裡我不知道這個工法，我們從你的這個資料裡面，就是說用你的工法是在溪的中間，那因為這一個區域一半是林務局，一半是原保地，那所以說你在執行這一個狀況，是只有在原保地的部分，那等於是說疏浚這個河床的一半，那這個一半裡面，就是有產業道路，那這個產業道路也是在102年跟103年疏浚所做的道路，那當時這些道路，我們都被破壞掉了，那所以說這一個道路，我們從新花了一千多萬元把它做好，那現在我看到你的工法，確實不太能夠符合，特別是溪水的流域能夠正常去流，因為你只有做一半，那這個部分，我可能要再看一下你們的資料，稍等我一下，你看一下，在你其他這裡，這是說等於你的區位的屬性，你在這一個其他這裡僅處理路基測的不涉及溪流，另測林班地的範圍，那這一個部分很危險，我為什麼講很危險，因為你就疏一半，你疏一半以後，河道不寬，那你又深又是1.5米，我剛看了你這個1.5米，你寬只有30，然後深1.5米，你的長度600公尺，會造成什麼狀況，你會把桃山所有的產業道路全部都沖垮了，那所以說你要做的話，你就應該整個斷面要做，你不只是只有在做一半而已，你疏浚就是這樣，你要把它疏兩邊清空，就是兩邊撥，但是你不是，你又找了三個堆置點，我就不知道你的三個堆置點是幹嘛用的，因為你的資料庫裡面這個不太清楚，所以我跟水保局要了一份比較清楚的，這裡看到了，這個是第一個堆置點，那這一邊都是我們的產業道路，那你在河床600公尺裡面，你從中間這裡跟道路這裡去清疏而已，那這裡另一側就沒有去動了，這個清出的工程也很奇怪，而且這個是第二個堆置點，第三個堆置點是在這裡，那你這個工程把這一個砂石堆置到我們的堆置點，那用意在哪裡，那能不能夠把你當初有沒有提案人或者是說民意代表、議員或者說中央的主管機關，他們有陳情書或陳情函，就是說這裡一定要疏？那你就提供給我，不然你報告一下，你再解釋一下你的工法，到底安全不安全。

建設課長謝曉君答復：

他這個堆置點，是我們上次會同水保局他的清疏工程專管人員的技師協同我們去會勘，他設計的這個部份，那我們原本提報就是把土石疏通兩側，就是當時

是沒有報堆置點，那這個堆置點是技師會同會勘以後，協助我們大概可以放在那邊會比較符合清疏的規定，是他建議我們這麼做，我們當初報是沒有這三個點。
代表羅清輝質詢：

因為你清疏只有清疏一半，這個很危險，這個斷面只有 30 米一個水道，那將來你把他挖深 1.5 米的以後，它就掏空了，那這一個旁邊一號道路可能會崩塌，所以說我的用意在這裡，那你剛剛說這三個堆置點，都不是當初的堆置點，那你們是兩邊在撥的話，你們應該要跟林務局去協調，把整個斷面全部去往 2 邊去撥，這樣的話就安全，我的用意在這裡，那這一個我想你應該會講不清楚，所以這一個部份，你堆置點的這一個，你說當初沒有去堆置的話，那你是往兩邊撥嘛！對不對？

建設課長謝曉君答復：

對。

代表羅清輝質詢：

那現在你看一下 5 月 13 日，你看看他們的圖樣，跟他們的位置點看看是不是都還有，那這一個都還有的話，就要特別注意了，你把這個沙石堆置到這裡了以後，這樣將來是問題，絕對是問題，為什麼？因為我們曾經有好幾次，大概是在縣政府時代，也是一樣，有糾紛的堆置點，特別是像泰安鄉在三年前，他們在緊急疏浚的時候，有把堆置的砂石賣掉了以後，他的道路要怎麼去走，這個都是形成很不必要的困擾，所以說他的點都往哪裡走，都是大安溪對不對？當然是走中 47 號道，你可能也不知道中 47 號道，我們都已經在交通局那裡，都已經告訴我們現在的砂石車，只要是成品跟半成品可以通可以過，那另外這個砂石不是半成品也不是成品，所以說他這個要怎麼去過。

建設課長謝曉君答復：

所以目前是沒有外運。

代表羅清輝質詢：

好，那你就跟水保局去解釋一下，因為 13 日他們馬上就要開第二次，那如果說一核准的話，大概就會照這樣去做，所以說如果清疏一半是相當危險的，

在這裡我大概把居民的意見，我在這裡特別轉達，那另外就是說我一直很想要問為什麼你們會清疏這裡，我就搞不清楚，到現在部落會議也不知道，社區發展協會也不曉得，那里長也不曉得，代表也不曉得，我也搞不清楚了，你們到底用意在哪裡？這個你可能要好好解釋，不然這個很容易引起居民的陳情，好不好？

建設課長謝曉君答復：

如果部落真的有這樣的聲音，因為我們水保局他們是有提供我們可以報清疏的作業，我們依區長指示來去現勘，那提報這樣的計畫，這樣的計畫結果是水保局專管人員來建議我們這樣子堆置，那如果日後部落有這樣的聲音，我們當然是尊重部落的意見，其實專管人員來現場會勘，他也是認為是有必要處理。

代表羅清輝質詢：

你做課長也做了一段時間了，我剛看你們的時間是109年10月20日，你們幾乎都沒有跟部落做一些協調或者是說跟部落一起會勘，那會勘完了以後，你看現在第二次的審查會，5月13日馬上要召開了，一過以後，馬上就這樣子做，到底有沒有問題，我不知道，你清疏一半，這個是相當危險，我是講相當危險，所以考量一下，好不好？因為你們這個案子，已經在中央水保局，那所以這個部份，你們看一下，如果說確實真的是有必要，趕快協調林務局把這一個斷面30公尺再延伸，把整個斷面全部把它清疏，往兩邊徹，不要堆置砂石，這個反正是用國家的錢，也不是用我們公所的公庫，好不好？

建設課長謝曉君答復：

好，謝謝代表。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各位代表還有沒有意見？(沒有)沒有的話，因為明天還有質詢時間，那今天的會議就到此結束。謝謝各位。

14、散會(中午11時45分)

臺中市和平區民代表會第2屆第5次定期會議事錄

1、會次：第3次會

2、開會日期：中華民國110年5月12日上午9時30分起至是日中午11時40分止

3、開會地點：本會三樓議事堂

4、出席代表：(1)楊淑青(2)吳天祐(3)徐裕傑(4)羅清輝(5)林吉財(6)蕭有祥(7)羅進玉(8)林永富(9)管慧莉(10)王秋助(11)陳志勇等11名。(以簽到順序)

5、缺席代表：

6、列席人員：區長吳萬福、秘書王正顯、民政課長古志偉、行政課長郭麗珍、產業觀光課長吳以山(代理)、建設課長謝曉君、土地管理課長柯兆庭、人事主任黃中建、主計主任周暖筑、政風主任陳金龍、清潔隊長陳海光(代理)、圖書館管理員楊天祥、幼兒園園長張雅卿、本會秘書宋國慶

7、來賓：

8、主席：陳志勇 副主席 楊淑青 紀錄：蘇秀珍

9、查報出席人數：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現在開會時間已到，請秘書查報已簽到出席代表人數。

秘書宋國慶報告：本會應出席代表11人，現已簽到出席11人。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宣佈開會：本次大會應出席代表11人，現已11人出席，已達開會法定人數，現在本次會開始。

10、開會典禮：(如儀)

11、主席致開會詞：

吳區長、王秘書、公所各位主管、本會各位同仁大家早。今天是本會第2屆第5次定期會第3次會，本次定期會主要是建設課專案報告及專案報告問題說明及答覆、三讀議案二讀會及區政質詢答覆。現在會議開始。

12、專案報告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請建設課專案報告 921 震災雙崎、三叉坑部落重建計畫住宅未解決問題區公所辦理進度。

建設課長謝曉君報告：

主席、宋秘書、各位代表女士先生、本所區長、秘書、各課室主管大家早安！有關 921 震災雙崎、三叉坑部落重建計畫住宅未解決問題，我們辦理進度的專案報告，如書面資料，那我們的前言就是，地震發生的當下本區毀損戶數佔全區總戶數 32%，尤其是以雙崎、三叉坑部落房舍情形最為嚴重，正因如此，雙崎、三叉坑部落，我們就依據九二一震災重建暫行條例第 20 條第 1 項來協助安置災民，當年辦理的情形，就是因為當年和平鄉公所的時候，在辦理這兩個部落遷村計畫是以地易地方式來處理，政府取得土地來安置住戶，原聚落就收回公共使用，三叉坑部落計 45 戶，詳細資料如書面，雙崎部落計 9 戶。現在目前我們的土地現況，三叉坑社區部落總共土地有 234 筆，其中需清理之土地計有 123 筆，其土地大致分為 6 項土地權利糾紛，包括第一項私有土地、有建物、無他項，土地建物同一人，這部分私有土地有 3 筆，目前是因為權力糾紛的問題，還沒完全處理。第二項就是私有土地、有建物、無他項，土地與建物不同人，這部分是比較複雜，難以釐清的有 24 筆，目前都還沒有完成。第三項就是私有土地、有建物、有他項，土地、建物、他項不同人，這部分也是土地權利也是蠻複雜，我們正在清理中，目前都還沒有完成權利回饋。第四項就是國有土地、有建物、無他項，這部份就比較單純，有 13 筆，陸續清理中的部份是 5 筆，我們還是會依照權利回饋的方式來通知權利人來公所申辦所有權，目前是尚未完成。第五項是國有土地、有建物、有他項，建物與他項不同人，這部份也是權利糾紛比較複雜難以解決的部份。第六項就是國有土地、有建物、有他項，建物與他項同一人，這部份是比較好處理的，這裡已完成筆數有 57 筆，未完成筆數是 25 筆，目前是臺中市政府地

政局依上開類別，有建物的所有權人與土地權利人不同，逐一通知權利人來辦繼承、拋棄還有塗銷事宜，目前本所處理情形是，類別第 1、第 4、第 6 項的部份，我們依原住民保留地開發管理辦法來辦理權利回復事宜。類別第 2、第 5 項的部份，配合臺中市政府地政局執行情形，就是通知塗銷或拋棄的部份，完成以後才能依上開辦法來辦理土地權利回復事宜。類別 3 是比較複雜的部份，就是涉及土地糾紛，就是當時已經領補償金，那可能之後有轉讓或者有禁止處分的事宜，這個部份就是需要透過司法途徑解決。雙崎土地的現況，總共就如書面資料，臺中市政府地政局協助執行情形是協助使用執照（92）工建使字第 707 號、704 號及 706 號等 3 案，取得我們基地所有權，本所執行情形是，本區的雙崎運動公園就是原受災住戶地遷到現在重建現居的重建基地，那本區雙崎運動公園用地及重建基地，其實還是有權利登載的事情，所以它是公園用地，但是土地權利在登記簿上還是存在的，這部份也要辦理它項權利的塗銷，或者相關登記的事宜，本所也是在積極輔導重建居住戶取得土地權利。第四大項是執行作業困難與建議事項，那我們的困難，就是法令適用時期屆滿已經在 95 年 2 月 3 日期滿廢止，本所前辦理重建時之行政作為，包括土地徵收、補償、以地易地的方式，應得循暫行條例的期限內來辦理，那因為屆期滿後這個條例廢止後要回歸各法令的母法，那由於我們原始的重建資料與登記書件，保存並不是很完善，導致現在土地登記是非常混亂的，那重建計畫原始資料紊亂及效力不足，地震發生迄今已經 22 年，檢視前本所辦理重建計畫之內容及附件，難以作為我們後續之用，目前在涉及土地糾紛或者是私權買賣或讓渡作為訴訟資料，可能這個資料是非常欠缺的，那也有它效力延伸它時間的時效性，還有一些我們當時的承辦人員相關的行政責任，本來重建是個善意，那因為這個計畫的延宕資料的散失，導致我們現在處理這個事情是落於被動，然後沒有辦法以行政作為來解決，可能必須就是要透過訴訟來解決這個事情，我們建議事項就是，跟地政局來研議，將現在土地是不是按照那個部份來做權利限制登記，如果土地上面有限制登記在之後要移轉的時候，可能就會有一些它的限制，那防範現在的權利人是不是有移轉或者是做其它設定抵押的部份，那土地囑託塗銷，非建物所有權人有他項權利登記者，那就是我們研議訴

請法院來塗銷這個可行性，還有我們在全國原住民保留地資訊系統裡面辦理註記，供日後承辦人之後碰到類似的土地，能夠更加謹慎。那再來我們的土地訴訟部份，至今就是因為已經發生很多土地糾紛事情，因為涉及民法、刑法還有一些行政事項，已經並不是我們公所可以單方面來處理，只能透過行政還是民刑事的訴訟法才能解決。是以，我們這裡研議的部份，就是我們公所這裡自己成立一個專責小組，雖然現在臺中市政府組織了聯繫會，但是也是逐一慢慢釐清慢慢來處理，它是以土地登記事項為主，其實難見我們重建的計畫這個原貌，為了防疏及考量本區民情與外區不同，我們建議臺中市政府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地政局及本所建設課跟土地管理課，能夠組織一個單一的窗口成立專責小組聯繫會至地方開說明會或定期召開釐清所有相關的權利，凝聚共識及討論解決方案，來促及本案能夠慢慢逐一達成重建的原意，以上簡短報告。

1 3、專案報告問題說明及答覆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各位代表對於建設課的專案報告，有沒有意見？羅代表請！

代表羅清輝提：

主席、秘書、公所區長、秘書、一級主管以及代表會所有同仁，大家早安！建設課課長非常的辛苦，你做了這麼一大本的計畫說明，你非常努力在做，去年很像你還沒有到任的時候，就有開過一次的協調會，特別是跟市政府，那剛剛在你的報告書裡面也說了，就是說在市政府地政局，那只有在解決土地的這個部分，等於說這個案子全貌的大概一個角而已，但是這一個已經 22 年，那麼久了，其實我們區長都非常的了解這個土地的部份，我為什麼會說要把這個責成一個專案來做的原因，因為剛剛最不好處理的，你是說行政訴訟的部分都已經法拍了，那這個法拍也許有四、五個住戶到時候法院只要是一裁決了以後，他們可能就沒有地方去住，這是居民的權益，變成受到損失，那在這裡我想是說，因為這個部分去年特別是地政局他們在折成應該是蘇議員或者是其它的議員，我們一起在雙崎召

開說明會的時候，那個時候應該是簡課長在的時候，那我想是說這一個看看是不是你有跟土管課這邊是不是有綿密聯繫，或者是說一起來解決這個問題，因為你這樣子報告，我也知道你用你的管制表去做這一個，很快我們就可以知道大概有多少的項目是可以被處理的，有多少個項目是比較棘手，那可能要經過不只是我們公所的力量，可能我們也沒辦法做到，可能都要經過行政院原民會，一直到我們市政府，那在這一段時間，我想要更進一步知道就說，在去年因為你不在，那去年我記得應該是兆庭課長，他有參與這個協調會，所以說這個協調會，可能還要再請一下土管課的兆庭課長，麻煩你稍微再解釋一下，因為去年我不曉得課長是不是你有跟課長協調過了，那所以說這個案子，我這樣看，這個案子確實有在動，你們有在動，但是我們腳部沒有跨那麼大，所以我要再請兆庭課長，你再幫我解釋一下，您在去年應該是 11 月份，這個部分你先報告一下，你報告完了以後，我再提出一些我的質疑好不好？我們大家再一起努力一下。

土地管理課長柯兆庭說明：

這邊跟代表回應一下，針對我們去年開會的部分，主要是針對分類的項目去做一個探討，那第一個當然我們這邊有明確寫到說在類別 1、4、6 的部分，他主要是針對土地權利會，因為最終是要還給當時因為受災要遷過去蓋房子那些人，但是有可能房地不同人或是他的房地沒有各取得一個權屬，所以在土地的部份，我們按照這個類別去做一個分析，分析之後，像是類別 1、4、6 它是屬於單一比較簡易的，所以這部分我們已經在著手，也跟當時的民眾，那時候民眾也是來了非常多，然後也有地方的代表跟局長、社區發展協會及區民，那在這邊部份解釋清楚，那我們會走公告分配的方式去給他取的權利，這是針對 1、4、6 的事項。那其他類別像是 2、5 的部份，它是屬於複雜程度比較高的，那在這部分，當然會涉及到有些會要塗銷他的其他項權利，那這部分要透過一些法令或者是行政的方式，去讓他們告知說建物是要給他們的，土地可能房地不同人會有這樣的疑慮，所以可能要走行政訴訟或者就是告知他們這部份可能要做個塗銷，那再來最後一個就是針對類別 3 的部分，他的土地的一個複雜性又更大了，因為他有涉及到抵押權，那甚至已經取得私有土地了，那這個部份可能最終是要走到司法訴訟的部

份，以上做簡短報告。

代表羅清輝提：

好，謝謝你請回坐，我們這兩個地方的房子跟土地，確實比雅比斯街的還複雜，我也知道，可能要處理這個案子，可能會很冗長，為什麼？因為一定要有耐心，那因為現在的居民，大概有 4、5 戶都已經收到法院的通知，也等於說被法拍了，那這個法拍，我一直在想法拍以後，他們要去哪裡，那一直在陳情，那我有跟市議會的朱元宏議員及林榮進議員，我們討論了這一個問題，我們有些的訴訟費用那我也不知道會從哪裡來，那這一個我們可能也要特別想到一下，就是說為了居民，以後被法院法拍是不是結束了或者是定讞了以後，這一個房子就可能就被別人拿走，他們就沒有地方住，所以說這個部分，可能我們要分幾個角度去走，因為我也看到你在分區的時候，比較棘手的可能不只是我們公所，一定要配合到市政府，特別是像行政院原民會，那這些土地的撥用或者是土地的這些問題，可能我們要再一次要整合一下，我相信應該土管課，因為那是當時建設課就在做的這個案子，可能還沒有把這個土地，全部等於是說過給這個居民，所以說就變成問題就出來了，那這一個變成要一件一件去變成分區，那你分區的也滿好的，你把這一個表格能夠盡快的可以處理掉的，就把它處理掉了，那如果是說還有其他的問題的，看看我們用什麼方式，那我在想是說你可能跟土管課真的要配合來做一下，那這一個很多的問題，因為你們的專業並不一定都一樣，那所以說這一個要怎麼去解決的話，可能我們還要跟市政府再去研討，那所以您剛剛有在講市政府是地政局來做，那地政局他只有土地的部分，那另外像那個建物或是什麼可能還要在建設，這一個狀況這個報告，我一直很希望你們持續在做持續在管制跟追蹤，為什麼？因為你不這樣去做的話，可能我們又是三個月過去了，那進度又沒有，那也許我的居民可能就沒有地方住了，那所以這個部份，我想我們就把它列管，好不好？列管到看看我們以後要怎麼樣去解除列管，也許到 99%了以後，我們解除列管，或者是 90%，那有些的可能就不好處理的，我們到時候在看，我們怎麼在去做，好不好？這個一定要跟土管課好好協調，那我希望秘書或是區長能夠也重視這個問題，因為這個是 22 年，那如果說在不解決的話，這個又要再

一個 22 年，到時候我們的子孫講說，這個前朝怎麼都沒有在做事，也許這個歷史會告訴我們說，你都沒有做事，那就這個部分麻煩一下，這一個我一定要列到追蹤，不管以後將來的定期會或是臨時會，我希望你們能夠把這個進度寫出來，好不好？因為你有這一個管制表就很好做，好不好？謝謝。

土地管理課長柯兆庭說明：

好。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針對三叉坑跟雙崎部落重建計畫，各位代表還有沒有什麼意見？（沒有）沒有的話，繼續下一個議程。

1 4、討論提案（三讀議案二讀會）

第 1 案 類別：主計 編號：所 033

案由：為本區 110 年度總預算第一次追加(減)預算案，提請審議。

辦法：提請代表會審議通過後，函報臺中市政府核備，並依法公告。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針對這次提出的追加(減)預算案，各位代表有沒有需要了解或者是需要更進一步說明的？吉財代表請！

代表林吉財提：

請建設課長，課長早，區長、主席、秘書，所有一級主管以及所有代表同仁說聲早安，針對總預算這個部分，那在我們代表會立場，還有我個人的立場，我不是說要去否決任何預算的支出，我今天先強調第一點，我們去年定期會到現在，凍結了我們公所的預算之後，課長你聽一下，我並沒有看到你們很積極的來做一個專案報告，就去年的經費來講，我沒有聽到你沒有任何一個專案報告，我感覺上你沒有一個施政的方向，這個部份我先特別聲明，因為我在外面有聽到是說，我們代表會把公所所有的預算凍結了，讓你們不能去執行，但是到現在我沒有聽到你有任何有相當讓我感覺上可以對區政可以推動的一些專案報告，我們並沒有要去凍結，可是

你們應該要提出你們的專案報告，所以我這邊先提出聲明，這是第一點。第二點，針對你們總預算裡面，你看一下 56 頁追加總預算這個部份，56 頁可以說是針對梨山里、平等里兩個大項，大概有 300 萬元這樣一個經費支出，那除了道路的一些維護之外，另外我看到有水溝、邊坡、排水溝這類的，尤其是排水溝這一類，我有跟永富代表私下有稍微討論一下，我上任到現在，我的所有提案裡面，我沒有做過任何一個排水溝的提案，這個我特別先說明，那我不曉得在我們平等梨山里排水溝，我不知道羅代表清不清楚排水溝的部份，到現在我還沒有施作過，我之前有跟我們公所提出，但是沒有一項有執行過，最後又轉到水保局轉到水利局，所以這個部份，我就是提出我的疑慮，所以就這個部分的預算，首先第一項可能在未來你專案報告提出來以後，我是想說就這個部分這兩項，我們先暫時本席提出先凍結，那另外我再提到你其他經費的部分，你再看一下 55 頁，我就把你建設經費全部提出來，55 頁有一個 400 萬元的部分，有沒有看到，那裡面的寫項也是屬於道路整修維護的改善工程這個部分，然後再來就是 62 頁，也是有一個保護區內簡易自來水設施維護的修繕工程 500 萬元，再來有一個我們也是跨保護區 63 頁簡易自來水設施維護的修繕工程有 100 萬元，那我今天是要問說，我們自來水，比方說你的修繕，任何一區，如果它有狀況是不是馬上要去處理，我是先問這個部份，課長，請說明。

建設課長謝曉君說明：

謝謝林代表，簡易自來水的部份，如果有通報修繕的部分，如果有委測，我們都會請委測先去看，在我們的預算內執行，那我們當然是要成合區長來這裡同意之後，我們就會請委測去看，我們承辦人會先去看，那再報我們的會勘紀錄，這個部分是今年 110 年的石岡壩水質保護區這個部分，還有我們大甲溪流域天輪壩以上，這個當然使用的部份都有限制，那當然這個核定函是去年算是小組審查完竣是在 10 月，但是我們經濟水資源作業管理費同意備查的時間是今年的 110 年的 3 月 26 日，那我們按照同意之後，提到我們 4 月份的區域會議同意之後，來提到我們今年的追加減裡面去執行，所以目前是都還沒有動支，因為核定函是 3 月份才下來，所以我們在追加的部分，送到代表會同意我們之後，我們才可以

來去執行，那像我們做梨山、平等部分，這只限制在我們梨山跟平等就這個部分，大甲溪流域天輪壩水質水量的回饋金，我們試用在平等跟梨山這樣，因為這是3月份才核定，那我們才提到4月的區務會議這樣子，當然簡水要修繕，當然是通報以後，我們承辦人去會勘，會勘提報我們這裡再提到區長同意後，我們就請委測，如果有委測的話，因為我們今年被凍結的預算，我們有提15%來解凍，那目前上網招標，已經有在14日會上網就是會開標，有確定委測之後，各位代表的建議案，已經有會勘過的建議案，我們都有請他們在整理，那委測出來才會看哪邊需要，然後在預算內做一次整理，再提我們代表會來看看我們要做的項目，還是要請你們同意後，我們才會解凍，我們另外那85%的部分，那個是針對本年度的預算，那這個追加是因為今年度才核定的，就是上面來核定，我們來報追加，才可以請我們代表會這裡來同意。

代表林吉財提：

那我在這邊提議，就是今年度總預算這個部份的追加，我提議就是先凍結，但是我絕對不會說因為凍結而凍結會提出我的理由，那區長、秘書也在這邊，就像我剛剛提到第一點，你去年度的到現在都還沒有提出一個專案報告，我是希望說你們去年度的，你趕快提出，我們代表會絕對都樂見公所跟代表會是合作無間的，我希望是去年度的，你先提出，那今年度的將來我們絕對也不會在有任何一塊錢這樣的一個刪除，絕對也是支持我們公所，我相信前兩天區長也提到了他整個的施政藍圖，我們絕對都願意配合區長，也會去協助區長去做這樣一個推動工作，但是我今天在特別聲明一點，我們代表會，你聽清楚，除了區長有提案，代表是任何一個代表都有提案的，我希望說代表的提案將來都能夠落實，我不敢說百分百，但是只要可以去執行，我相信區長以及我們課長絕對會願意再去執行，好不好？那今年度後面的總預算這個部份，再增加的部分，我們先暫時凍結，好不好？我提出附議(附議)。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剛剛針對吉財代表提出的那幾個凍結的，總共數大概有1700萬元，我剛剛稍微抓一下，各位代表有沒有附議的？針對他提出來的這幾項有沒有反對意見的。

羅進玉代表請！

代表羅進玉提：

我不是反對意見，這個要講清楚，我在這裡要很嚴正的來申明，就是說在林建堂時代以及吳萬福時代，我羅進玉代表從來沒有從公所挖錢來做，我從來不從碗底去拿經費，因為我都盡量留給公所的代表，我要爭取的建設經費都是從中央市政府來的，在座的課室主管可能應該了解我這個風格。另外吳萬福區長、王正顯秘書就任至今，你可以問建設課，我所有也都是從中央來的，我不曾從碗底拿經費去排擠其他代表的經費使用，這個我要嚴正公開的來說明，因為這個有錄影錄音這個要負責任的，我要講這句話，另外我覺得經費的編列，只有當與不當，因為現在已經6月了，我們發包還要作業、設計、會勘還要冗長，還好現在是旱季，還有工作的時間，如果突然又一個雨季整個全部延遲，我要講這一種的案子，就是說當與不當，如果人家跟我陳情，因為他至少跟代表陳情跟里長陳情跟區長陳情，甚至有一些民眾是直接到建設課來陳情的，大概有這幾項的陳情案，大概有這個陳情管道，比如說這一個經費是要用林永富陳情的，他做的比較多，還是吉財代表他做得比較多，還是區長就不給代表，區長直接就做，因為他要做自己的政績，所以這個經費的編列，甚至有關係到那個政治的一個平衡，但是主體上它只要用在公益用在地方上，因為我從以前副主席到現在，凍結凍結就是他明顯的編列不當，所以我們把他凍結，因為我看又是水又是駁坎又是什麼的，這個是地方急需要的建設，你給他凍結起來，說區長以後要做哪裡一定要先來代表會報告，好，那我回去跟詹森里長跟賴盛功怎麼交代，因為我們代表的案子去萎縮到他的陳情了，有的民眾直接跟區長直接跟課長陳情直接掛文進來的也有，我們的政治優勢，也會排擠到民眾經費的爭取，所以我希望說基於大家為了地方好，他如果有那裡不當的，我相信政風室也是內行人就移送法辦，私相授受貪瀆我們就把他移送法辦，在沒有違法貪瀆沒有很明確的疏失的情況之下，我希望真的和平區，因為吳萬福就選上了，他在工作我們鞭策他有沒有努力認真，你給他綁手綁腳，講真的換成我們來做區長，怎麼工作呢！我今天實在是因為之前不好意思講，因為代表會總要行使它的威力，但是他的威力，我希望說因為大家都是民意選出

來的，要必須目標一致，區公所、代表、里長目標一致是為了地方好的前提之下，再來做這樣的動作，所以說本席在這裡，我票每次舉手都輸人家，但是我反對凍結，除非他是有不當的地方，明確的指出來直接就刪除，是這樣，謝謝。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謝謝進玉代表，各位代表還有沒有其他意見？管慧莉代表請！

代表管慧莉提：

課長好，剛剛聽了羅代表很憤慨，我真的很佩服你，你有中央的靠山，我們都沒有，你都可以直接跳過基層，我們都要從區公所裡面來服務民眾，我要說的就是說我們為什麼要凍結，我們真的沒有刪除一塊錢，在外面沸沸揚揚民眾都說我們在杯葛，我們完全沒有，我們受了抹黑，那我要說的就是說我們為什麼要凍結的原因，記得吧！課長，在年初的時候，我們因為松鶴的事項，你們要我們墊付一千多萬元，結果是一個烏龍事件，對不對？課長，是不是？你用麥克風講，那件案子。

建設課長謝曉君說明：

對，那個部份是已經核定了。

代表管慧莉提：

烏龍嘛！要不是我們在這裡要你說明專案報告，才發現那是烏龍案件，所以我會覺得是說在每一個案件上面，你們來跟我們陳述，我被排擠被萎縮是我，羅代表，對我沒有任何的排擠，當民眾跟我們陳情，我們也有背負我們的名意，我們沒有說因為我做他的，他沒有做，沒有，我們是希望你來用這個勻支這份經費的時候，當然是公平公義，我們沒有任何的什麼講法，我們一樣初衷是為民服務，我還是在這裡，我是覺得凍結，我們可以在你們勻支的經費去監督，我想這是我們的職份，以上。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謝謝管代表，各位代表還有沒有其他意見？羅代表請！

代表羅進玉提：

關於這個經費編列是不是建設課提的？行政課應該也有參與，因為你們要審

核主計要看一下吧！對不對？是不是有這個過程，不可能你編了直接就印上去，應該大概有看一下吧！郭課長，是不是？現在我是說，因為你建設課會編這個經費，是覺得說他有需要，而且是地方需要做的地方，所以你編這個經費，課長，是不是這樣？

建設課長謝曉君說明：

對，這部份是我們大甲溪流域的回饋金。

代表羅進玉提：

但是我沒有看到你們捍衛，你們應該強烈捍衛區長的執政不是嗎？不然你這個隨便編的，凍結會不會造成你的窒礙難行？你完全沒有一個說詞，所以以後我說你們敢給人家編這個，你們自己就要心理準備在代表會被挑戰的時候，你應該怎麼捍衛你寫的東西，是不是這樣子，但是有時候我看代表在指責你們，你們就認，不是要請你跟代表辯駁，但是你最少要說明你的立場，不然連我羅進玉都認為你隨便編列，所以這個我講給他聽的時候，我也希望各課室主管真的你們在寫東西編預算或者執行各方面的工作的時候，自己心中的那一個為和平區公所捍衛的立場，那個要很清楚很嚴正，因為我覺得一句話，很懦弱，謝謝。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謝謝羅代表，課長，還有各位主管，我想羅代表也是為你們著想，如果說這個經費已經有部分的，簡易自來水有提出申請的，你們可以講出來，贏得我們代表的同意跟認同，如果他認同也許他部分的就可以在這裡可以解決了，就放行了，那就不用解凍了，那如果說你都沒有說明，當然就等下一次人家來報了，你就再來說明，就這樣子。吉財代表請！

代表林吉財提：

我再補充一下，我也不想去當我們整個和平區的黑名單，那區長也在這邊，區長你放輕鬆、秘書你也放輕鬆，我剛剛講的很清楚，針對去年度，那我想課長你趕快去用你所有的幕僚，就去年度的部分，我提個備案，盡快，因為剛剛羅代表也提到，今年度算是已經大半年要過去了，去年度你趕快提出你的施政的未來的區政方向，那我們代表會也沒有任何的意見，去年度我同意就是解凍，讓你趕

快去施作，我也不想讓我們區政建設不能去施作，那萬福區長到時候可能也是綁手綁腳的，最後又怪到我身上來了，好像都是我在凍結，就這個部分，你趕快提出，我們就趕快去做建設，好不好？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各位代表還有沒有其他意見？吳代表請！

代表吳天祐提：

本席重點這樣，就是說建設課被凍結的總數是多少？是1700多萬元嗎？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吉財代表，你再唸一次，大概剛剛講的那個部份。

代表林吉財提：

56頁有兩項是針對我們梨山里、平等里的部份，有一項是150萬元，那另外一項也是150萬元，等於在大梨山地區是300萬元，就像剛剛羅代表提到的，那將來你提出比方說像我剛講的側溝，還是哪一個道路，我沒有說限定你一定是指著今天是要去做林吉財代表的，我才來提出說明，我沒有這樣的說法，只要是屬於地方需求，甚至於是里長提出，甚至於是我們區民自己提出的，都Ok，主要是說我們要大概了解你下一次的專案報告，因為整個大梨山地區算起來幅遠也算是很遼闊的，就這300萬元將來比方說你的執行面，大概是在那個方向，也讓我們清楚，因為我剛剛會特別去提到這個部分是到現在屬於水溝的部分，我沒有任何一個提案是有通過的，所以我特別提出來這個部份，就針對梨山地區這300萬元，那因為剛剛吳代表想要了解，那我看到的就是像我講的55頁有一個400萬元，那請吳代表看一下，55頁有兩項400萬元，可能是針對我們梨山地區以下的里，再來就是有一個62頁針對自來水的部份500萬元，63頁有一個100萬元，總經費1700萬元，總共要追加的這個部分，我先提出說明，那我剛剛還是特別強調一點，當然羅代表也是關心區民也關心區長跟我們整個區政建設，我還是特別強調一點，代表是有提案的，我特別強調這一點，代表是有提案的，如果代表的提案沒有被正視，那我們提案要幹什麼，我特別還是要強調這一點，以上謝謝。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各位代表還有意見嗎？吳代表請！

代表吳天祐提：

本預算被凍結的部份沒有列出來嗎？還沒有列出來，所以吉財代表講本預算被凍結的部份，好像跟這個沒有關係，現在我們在審的是追加預算，所以吉財的意思是說對追加預算這部份是把他凍結掉嗎？那凍結了幾個？3個，好，這個部分我就不那個，那本預算凍結的部分，為什麼你們這一次沒有提出來那個呢！為什麼沒有提出來？要解凍？所以不著急？

建設課長謝曉君說明：

不是，報告，我們現在因為 14 號才委測才發包，發包之後，我們已經有整理各代表、里長，因為我們上次 15%才解凍完，然後依序程序來上網發包，14 號來開標，那確定委測公司之後，我們已經把所有的代表、里長的建議案，各承辦都已經整理好了，那這樣在一起呈到我們區長這裡來，就各代表的建議案來逐一去勾選，就是各位代表的建議案件，確定之後，因為我們金額有限，可能沒有委測完，說不定這邊答應 3 件只能做 2 件，我們這樣就不好報告了，所以也要等施作地方確認之後…。

代表吳天祐提：

你意思是說這次定期會之後，另外再召開臨時會的時候，才會提出來。

建設課長謝曉君說明：

我們會把彙整資料再提到代表會這邊來審議。

代表吳天祐提：

你這樣會不會太慢，像簡水那個水源缺乏很多都是要搶救，另外接水管是從別的地方來引水，那這些錢從哪裡來呢？

建設課長謝曉君說明：

我們現在目前是用代辦的經費，就是我們代辦經費來去做。

代表吳天祐提：

你們現在還沒有發包嗎？因為已經申請上來，譬如說烏石坑七棟寮社區。

建設課長謝曉君說明：

我們目前搶修搶險的簡水的部分，有報的有在處理了。

代表吳天祐提：

處理是什麼時候發包？等下雨之後。

建設課長謝曉君說明：

就是有需求的，這個資料我們在整理給代表好嗎？

代表吳天祐提：

來來來，區長，你要親自答覆一下，因為我覺得這個人要是跟你直接陳情的，那你們課裡面建設課好像對這種事情無關痛癢，慢吞吞的，這個等到下雨了，就不需要搶修了，沒有必要啦！

區長吳萬福說明：

主席、各位代表，還有我們各位同仁，大家好，關於提的這個案子，其實在上次解凍 15%是我們整個在會場…。

代表吳天祐提：

問題是你要趕快發包。

區長吳萬福說明：

好，我也責成我們整個建設課趕快把代表的提案，甚至我們里辦的提案，甚至民眾的提案，但因為提案的太多了，我們經費也有限。

代表吳天祐提：

不是，我們先就簡易自來水搶修的部份，緊急接水的這個部份就好，其它都不要談，什麼時候要給人家發包？什麼時候施工？

區長吳萬福說明：

整個彙整下去，我們馬上。

代表吳天祐提：

馬上是什麼時候？

區長吳萬福說明：

就看我們建設課。

代表吳天祐提：

課長，什麼時候？等下大雨之後才開始接嗎？

建設課長謝曉君說明：

不好意思，跟吳代表報告，我們簡水緊急的部份，其實都有在做緊急搶修搶險，像南勢里上次大水溝的挖洞，我們都有在做，要緊急搶災搶險的部份，我們都有先做。

代表吳天祐提：

那這樣子，本席不關心那麼多，本席只關心烏石坑這個，已經定案了，這個部份什麼時候發包？就這個部份，那你經費從哪裡來？

建設課長謝曉君說明：

烏石坑。

代表吳天祐提：

對，這次楊副主席有提案。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課長，我裡面有寫提案，那簡水都是燃眉之急，因為現在就是旱災，所以我們吳代表會一直積極的要求你。

代表吳天祐提：

我經過那邊的時候，那邊的老百姓就開始追阿罵阿，意思說我們都沒有盡責。

建設課長謝曉君說明：

跟代表報告，剛剛林代表有凍一個 500 萬元那個部份，是適用於我們南天博中坑自由三叉坑範圍，我們不是梨山、平等的部分，所以這部份我們如果凍結，我們當然是因為行政程序的部分，如果凍結的話，我們後續再發包的動作，其實會嚴重的延遲。

代表吳天祐提：

會影響到我們簡水的搶修？

建設課長謝曉君說明：

這個簡水會放在我們這個部分來去執行，這 500 萬元的部份。

代表吳天祐提：

那林代表是不能夠把這一部份放鬆？好不好？放開。

代表林吉財提：

吳代表提到這個部份，那就這個部分，我想說你是不是先提出，還是說吳代表整個了解將來執行的面相，那是不是你先講得清楚一點，現在就講，也不要專案報告，好不好？

代表吳天祐提：

對，直接講。

建設課長謝曉君說明：

我們這次主要提的，除了前瞻計畫的核定案，還有包括大甲溪流域總共是 300 萬元，那是用來做排水溝道路部分的工程，那個梨山、平等是 300 萬元，那我們石岡水壩的部分，回饋金是 3400 多萬元，那我們建設部分是提報 21,456,480 元，這是我們建設課在回饋金在南天博包括到三叉坑的計畫是這麼多，那這次的追加減，因為他核定的時間是在 3 月份，那我們提到 4 月的代表會，那我們在做執行的時候，其實如果凍結，然後我們再提解凍，會真的是影響我們後續委測的部份。

代表吳天祐提：

那你現在就講清楚，那一部份需要把它解開，不要凍結。

建設課長謝曉君說明：

我是希望代表這邊能夠支持我們不要凍結。

代表吳天祐提：

那一個部份？不要凍結。

建設課長謝曉君說明：

其實都不要，因為我們行政程序，包括我們在凍結以後，我們要簽上網要簽委測，其實主計這邊都因為經費來源不確定，所以通常都會讓我們就是沒辦法簽，那我們開區務會議來提再送到代表會，這時間其實是有誤差的，那其實會影響我們的行政作業流程，那我是建議是不是如果我們委測這個核准以後，我們委測出去之後，把所有需要做的跟代表報告一下，我們在做後續的動作，這樣子是不是

可以加快我們行政作業，不然因為像我們去年今年 110 年度的部分，因為委測解凍部分 15%，我們也是要開區務會議做報告之後，再來提到代表會這裡，然後代表會在擇時間，然後開審查會，那審查同意後在讓我們解凍，這段時間其實大概是 3 個月，所以我們為什麼會在 5 月 14 號才要委測才要開標，所以我們整個年度的工作，其實是有在延宕，但是呢！我們承辦人其實在對各位代表的建議案，其實都有去會勘，只要有陳情，我們都有去會勘，那只是因為目前還沒有辦法去確定能不能施作，那我們 14 號委測出來才可以去設計，才知道確認金額，金額之後，我們才知道是不是在我們的預算額度以內，才能夠執行，如果沒有超過或者是少一點點，我們大概就放比較小一點的工程，都是代表、里長的建議，所以我希望代表會這邊能夠支持不要凍結我們的預算，那這樣我們是不是在委測發包之後，就各位代表的建議案，能夠彙整跟代表報告之後，我們再來做工程的發包這樣是不是可以？

代表吳天祐提：

那本席是建議，大家應該是放開，讓他們去做，因為編這個預算，我想他們不會亂來，那如果亂來在這個過程中間，我們嚴格把關監督，我們都有眼睛，對不對？都有在走路都有在看，你如果樣樣預算都把他凍結，把他牽制，讓他綁手綁腳，什麼事情都要大家看過之後，眼見為信才放開，那這個公務員他們基本上應該有的作為，就沒有辦法來執行，沒有辦法來執行就像這次那個缺水之後，簡易自來水的修復搶修水源，都沒有辦法做到，那麼民怨四起，那這個也不是我們代表應該有的行為，還是盡量，盡量，除非我們有針對性的編列不當，確實不當，或者是你預先知道這個項目出來之後，會有什麼不良的結果的，你可以提出來，要不然的話，盡量授權我們編列的單位來放手執行，這是本席的意見，謝謝。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謝謝吳代表，我們先請羅進玉代表，再請羅清輝代表，再請徐裕傑代表，羅進玉代表請！

代表羅進玉提：

排隊的人那麼多，可能都要縮短，每個代表都要縮短，因為我在想，吉財代

表在梨山地區當代表真的很努力很認真，所以相對他接受到的陳情案，可能會比其他代表更多一點，我相信他是想要提議來凍結，他主要應該不是怕發生弊端，應該是覺得說分配不公平，你的區公所執行經費的時候，分配不公平，我覺得概略上應該這樣，所以課長，是不是你應該有時候要做什麼跟經費執行什麼，應該讓吉財代表更放心，因為我們區公所是有 4 個陳情管道，代表、里長、區長還有一般民眾 4 個陳情管道，目標是一致的，是建設地方，這個 1700 萬元我很擔心，他好像看起來是梨山居多，我梨山的經費在執行與否是我凍結的時候，那個我們其他區域的代表來說，那個凍結好啦！這個我是覺得很可惜，就說如果南勢的經費執行這邊，我一定雙手雙腳支持按照計畫執行，不要凍結它，所以拜託拜託拜託，謝謝。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羅清輝代表請！

代表羅清輝提：

羅清輝第二次發言，剛剛吉財代表所提的就是在我們總預算追加減的部份，剛剛我在想，就是建議一下，就是說追加減的部分，我們就讓他趕快能夠二讀三讀就過，因為這一個幾乎都是專案的一個案子，水質水量保護區這都是專案的錢，那大甲溪電廠，那個都是專案的錢，那如果說你在這裡提凍結，那他二讀三讀我們怎麼辦，那這個部分我們先讓他上去，因為這個都是還要報出去的，因為這一個跟總預算案一樣要報出去的，那另外第二點就是剛剛在特別是本預算的部份，剛剛諸多代表有再提，那這一個預算，我要建議我們建設課課長，你是不是禮拜一禮拜二就趕快把這個預算趕快報出來，你不要讓其他的代表就是說，奇怪這到底是勾羅進玉的 10 項，勾王秋助的 1 項，勾羅清輝的 2 項，這個會讓人家產生一個質疑，所以說你趕快把禮拜一禮拜二，因為還有 2 天 3 天的時間，你趕快加班趕快做，那禮拜一禮拜二我們聽一下，搞不好可能就是可以把本預算的部份，就可以解決掉，那這個部分，我想代表應該會同意這樣的意見，因為你這樣一不做，大家都不知道，變成是存猜疑，對不對？本來狀況就是這樣子，你不講清楚，其它代表就有問題了，這個可能一個月兩個月可能他就跟你解凍了，好不好？這

個禮拜一禮拜二你就報出來，把本預算的這一個，我要施作哪裡就趕快報出來，好不好？這就加班來做，好不好？這個我的建議，以上。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謝謝羅代表，裕傑代表請！

代表徐裕傑提：

我也簡短的講，因為剛才那麼多代表在提這個問題，我想，我們為什麼會提凍結，原因就是說，你在這個過程裡頭，你所想要做的輕重緩急分配的部份，剛才我旁邊吳代表他就提到說，烏石坑的水不能給我擋，民眾喝水很重要，大甲溪線的民眾也是很重要，所以說在這個部分，我感覺上是這樣子，剛才羅進玉代表他也是提過，我們凍結會不會產生在行政作業上的窒礙難行，會不會耽誤你們很多的類似行政作業，而造成就是因為被凍結，所以我們有很多的事情想要做快，但是變成凍結的部份，影響到我們說實在的吉財代表在這裡，慧莉代表我們都在這裡，我相信我們每一位代表都不願意，而且我們和平區公所裡頭的經費，你說透過區長，總總的情形去爭取經費來，我們認為是說相當的可貴，相當的難得，所以我們每一位代表可以講說，都不會說去刪一毛錢，那是不可能的，但是我想請教行政課或是主計，若是在凍結的部分，會產生行政上的作業那麼困難嗎？會不會影響到窒礙難行，我們的想法可能比較單純，但是我們不是公務人員，我們不是這個專業，我們不是這個專業的時候，那你在處理我們認為就是說，你建設課有把這個部份，像剛才那個羅代表講的，你就大致提到我們代表會，讓我們大致上了解你這經費的動用是在哪裡哪裡等等，我們也不是講說這個經費要完全用在我們代表會，我們不是這個意思，你也要顧慮到區長，他也有里長，也有民眾的反應，你適當的用在哪裡，我們都是不會有意見的，但是在這部份的溝通，我不客氣的講，公所說實在的在這部份的溝通，有待加強，這個部份可不可以請行政課你給我們講一下，我們代表會提出凍結的部份，請課長解釋一下。

行政課長郭麗珍說明：

代表會本來就有審議區公所預算的權限，然後我們公所是預算執行權，那現在如果這種案子全部凍到的話，他們在發包作業的時候不能決標，因為只要立法

機關預算沒有過，他不能決標，他行政作業只能做保留決標，那就陳如剛剛吳代表所說的，他那邊可能急著要，可是如果這個沒有過，他連委託設計案也是可以發包不能決標，所以他連設計都不能請廠商就是去規劃，以上。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吉財代表請！

代表林吉財提：

我還是再提出說明，我不是說為了凍結而凍結，就像剛剛很多代表都很關心我們區政，也很關心地方需求，那我剛剛也是在重申一點，我剛特別在重申一點，並不是說為了只有我們代表會的提案，我說只要是屬於區政有它的急迫性，去年定期會，我提出凍結的時候，我也提過這一點，相信課長你應該還有印象，我說只要有他的急迫性，任何一個里，就像剛剛吳代表提到像現在正好碰到乾旱的時期，那水是一個急迫性，但是就像剛剛羅代表也有提到，你應該要提出說明，比方說在今天定期會，你就直接跟我講水是最急迫的，比方說有牽涉到委測，那委測你大概要幾天，你跟我講，你提出來，那這個部分我們可以在這邊做個討論，我們絕對沒有說為了你們整個公所的經費去做刪除或者說去凍結，我也知道區長跟秘書要去爭取我們中央經費市府的經費不容易，那整個經費算起來公部門是拮据的我們都很清楚，但是我們希望知道說，他是用在我們整個區政建設，是很落實的去運用，我特強調這一點，好嗎？課長，那我是希望說就剛剛我提到的，這幾天就好比像吳代表提到的自來水的部分，有它的急迫性，那請你的幕僚這兩天趕快去把它整理出來，下禮拜跟我們提出說明，好不好？包含去年度我們凍結的部分，你也趕快利用這兩天可能辛苦一點，有他的急迫性的，你先提出來，你不要說整個 1000 萬元，我全部要提出來，也或許我們也不會全部去採納，好不好？就這樣。以上謝謝。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課長，3 月底我們才召開臨時會，才通過那個設計的經費，所以你積極度要那個，你只要提出來，我們大部份都會配合你們來作業，我想今天我們就研議一下把二讀放到禮拜一，你把你的計畫跟你想要做的哪幾個點說出來，讓吉財代表

剛剛要凍結的 1700 萬元減少，好不好？那我們二讀就放在禮拜一都可以，還有這麼多天，你們積極作業，那大家都有心，也要讓區務工作能夠進行，就像剛才吳代表講的，我們走到烏寶宮，就被人家攔截，就是希望趕快做水，可能除了我們這個地方以外，三叉坑也發生這個問題，別的地方我相信也有問題，只是我不是那邊的代表，所以不知道，所以你的積極度可能要麻煩你用心一下，接著請吳代表，謝謝。

代表吳天祐提：

這是建設課的部份而已，對不對？我想這樣子有關於這個去年年底審查今年度的這一個預算，吉財代表剛才講的，說去年度的計算，其實是去年底的審查今年度的預算，被凍結的這個部份，那我希望在禮拜一完全拿出來把它談開，那這個我們憑著良心講，各位去凍結這個預算，多多少少跟農會選舉這些有點關係，總是希望說這個在農會選舉的時候，不要去賣人情幹什麼，我講本席的觀點，就是萬福區長當選之後，我們大概都有這樣的想法，就是個別代表之間，不要有特權，每個人都同等，就是說今年度如果整個地方建設要花 2000 萬元，對不對？平均給 11 個代表一個人大概多少額度，那麼管控一下，管控這個額度出來，讓每個代表說你的額度比方說 1150 萬元，你要求的一個大案子就 150 萬元，那只能做一件，抱歉，那如果說你的案子都是比較小一個才 4、50 萬元，可以做三個案子，三個案子就給你做，如果這樣來講，公公平的，那我想大概就沒有什麼好計較的，我們樂見就是說公所在這個建設執政方面，能夠政務順利，那麼盡量為民造福，謝謝。

秘書宋國慶報告：

我先補充報告一下，依照內政部函示，我們代表只能建議沒有額度分配，謝謝。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我們在殿堂上，不要講這個問題。謝謝。裕傑代表請！

代表徐裕傑提：

最近就是因為這天候的問題，課長，你認為說我們那麼久沒有下雨，是不是

災害？

建設課長謝曉君說明：

也算，算。

代表徐裕傑提：

也算，乾脆一點，算，那你那個搶災搶險，那我們之前提到就是災害預備金，我的意思是說在這個災害的過程，那麼多的居民都一直在反映，甚至於就是水的問題，那你現在有沒有去想一個就是說，可以動用到的錢，包括那個搶災搶險，搶災搶險和災害預備金有沒有一樣？

建設課長謝曉君說明：

不一樣。

代表徐裕傑提：

不一樣，我的意思說都要把它們全部搬出來用了，我們代表會也不會說那個，那你們有沒有去想過就是說盡可能的經費，我不知道說這個經費可以不可以這樣子動支，譬如說我們南天博之前有 250 萬元的部分，有預支多少，這好像是規劃這個部份，那這規劃部份我把它導入說去買水管，有可能不可能那樣做，我的意思盡量去找這個經費出來，尤其是大梨山，我就聽過，可以講說整個和平區了，這是一個相當嚴重的災害了，所以我們應該要動用我們可以動用的經費把它拿出來，來把這些很緊急的用水問題，得到一個比較快的解決，好不好？

建設課長謝曉君說明：

我們有在做了。

代表徐裕傑提：

那有沒有拿出來做了。

建設課長謝曉君說明：

有，我們都有在做。

代表徐裕傑提：

這樣就不錯。

建設課長謝曉君說明：

都有在做。

代表徐裕傑提：

你就要想盡辦法，把這些問題看怎麼樣子把這些經費拿出來，看怎麼用，才可以在這個時候，已經是可以講說非常危急，沒有水好喝可以說是相當的難過，所以說這個問題，我想說課長，你應該多花一些心思去把這個部份看怎麼樣經費取得來應用在我們緊急的部份，以上。謝謝。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各位代表還有沒有其他意見？王秋助代表請！

代表王秋助提：

聽了各位的寶貴意見了以後，我心裡覺得有一點好像是不是代表能夠比較一致，不要有雙標的標準，這個話講起來，當然每位代表他都是很認真的在審查預算，在監督區公所，我們是非常的敬佩，但是前朝跟現在怎麼有差那麼多呢！我覺得以前為什麼從來也沒有講說這個預算哪裡編了有問題，那現在來編就有問題嗎？那以前如果沒有問題，那衍生到另外一個問題，我們區公所名譽很好嗎？今天我講的是事實，但是很難聽，我們有三個送法院，你知道嗎？一個區長，一個謝震宇，一個李錦煌，但是好在4不過3，到這3個就為止了。第二個，區長才上任8個多月，你要飛天嗎？所以我們要有一致，我的一致意思就是說，以前從來沒有講，現在就講說這個不行那個不行，那就雙標牌了，對不對？我希望說我們大家認真的監督區公所，我百分之百贊成，但是一定要針對哪一項，哪一項你說哪一項要刪，還要具名，負責任，將來民眾也可以到代表會來查，對不對？哪一個說要刪，刪的有意見，人家外面一定跟你贊成，你刪的沒有意見，這一年後還能站在這裡講話，我才算你高手，但是並不是這樣就能放鬆你們，你要認真的把你們該做的就講出來，剛才我很佩服一句話，就是羅代表，為什麼？他講說你要捍衛你自己，捍衛你編的這個預算，我的需要現在你要講出來，所以我今天也沒有講說你們要刪或是怎麼樣，我的立場就是說不要有雙標標準，希望我們代表呢！能夠秉持民眾給我們的權利，但是不要用於過大，我並不是說在發牢騷或者什麼，我是說如果是這樣下去，區長要如何去發揮，你總要給他發揮，一年或是

兩年以後，你認為不行，那時候再來檢討，他不是神仙餒，所以我希望我們代表也能夠留點空間給區公所的各位主管去表現表現，跟前朝人比較一下，希望我們區公所各位同仁你們也要加緊認真的戰戰兢兢，那個三件事情，不要再發生了。謝謝各位。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謝謝王代表。羅進玉代表請！

代表羅進玉提：

不好意思，今天比較多話，我現在要當眾把我剛才那句話，懦弱這句話，收回來，也很誠懇跟你對不起，因為你很認真，我覺得你很認真，但政治上你有一點不是那麼內行，在這裡我也要呼籲所有課室主管，因為我講在議會至少 12 職等才會被質詢，你在這裡 8 職等就可以接受這種民主的洗禮，這是很珍貴的經驗你在專業的領域上要加強以外，這個政治的領域你也要促起，因為那叫溝通，因為你是有監督單位你是要溝通，所以我希望說你們要加強你們本職學能以外，這個政治上的磨練，你們也要去觸及到，不會就去看議會怎麼去執行，人家怎麼回答的，立法院怎麼質詢，人家怎麼回答的，好不好？懦弱這句話，我收回，這是愛之深責之切，哪一類的意。謝謝。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謝謝羅代表，吳代表請！

代表吳天祐提：

請課長，那個搶災搶險這個三件到底花了多少錢？哪三件？禮拜一列明細出來，我們要知道 900 萬元，還剩下多少錢，如果說還有餘額的話，那個搶水趕快做，不能耽擱，好不好？禮拜一拿出來。謝謝。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謝謝，課長請回，針對這次的追加減預算的經費問題，各位還有什麼需要了解的？還有其他課室，剛剛是建設課，還有民政課或者是產觀課或者是別的單位看有沒有需要來了解的。羅代表請！

代表羅進玉提：

主席，永富代表說要趕上山，他一個人孤單，那等一下會不會有表決。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不會。

代表羅進玉提：

不會的話，那我們二個請假，祝福大家平安。謝謝。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各位代表還有沒有其他意見？吳天祐代表請！

代表吳天祐提：

請土管課，課長好，我看你的預算第 41 頁，你編了一個人一年追加預算是 459,000 元，這個人是要來做 110 年度原住民保留地違規利用處理計畫顧用人員的薪資，你這個違規利用處理計畫，是在做什麼調查，怎麼辦理的，內容是什麼。

土地管理課長柯兆庭說明：

謝謝代表的指教，針對這個部分，公所我們在實務的部分，其實是在針對…。

代表吳天祐提：

就是不管你有租約或是沒有租約。

土地管理課長柯兆庭說明：

有租約，沒有租約，所有權問題。

代表吳天祐提：

那麼只要是林業用地，你用了什麼？農牧用地，你用了什麼？是這樣嗎？

土地管理課長柯兆庭說明：

林地農用，就是做違規使用的部分。

代表吳天祐提：

可不可以使用譬如說他把它拿來做…。

土地管理課長柯兆庭說明：

林地農用啦！

代表吳天祐提：

林地農用。

土地管理課長柯兆庭說明：

或者是有違章建築等等的。

代表吳天祐提：

林地農用有什麼重大危害。

土地管理課長柯兆庭說明：

重大危害，因為我們這個部分，其實在重大危害…。

代表吳天祐提：

你告訴我譬如說林業用地，能不能種茶葉？

土地管理課長柯兆庭說明：

林業用地在那個農業局的規章規定是不含在林業用地的樹種裡面。

代表吳天祐提：

能不能種茶葉啦！

土地管理課長柯兆庭說明：

沒辦法。

代表吳天祐提：

農業局有這樣的規定嗎？

土地管理課長柯兆庭說明：

有有有。

代表吳天祐提：

你能不能拿給我看。

土地管理課長柯兆庭說明：

他的那個茶葉是算農牧的一個適用範圍。

代表吳天祐提：

好，確實有，你要拿給我看，那這個部分，我們暫時按下。接下來 43 頁，今年度的本預算裡面已經有編 80 萬元的訴訟費用，那你在這個追加預算裡面有再增加 80 萬元訴訟費用，這什麼意思？

土地管理課長柯兆庭說明：

今年度本預算我們這 80 萬元，主要是在於我們租金動支的部分，那是用於今年要執行的，我們在租金的…。

代表吳天祐提：

你本預算裡面就有了啊！

土地管理課長柯兆庭說明：

沒有，我們本預算沒有。

代表吳天祐提：

本預算沒有？

土地管理課長柯兆庭說明：

本預算沒有。

代表吳天祐提：

我記得我們有跟你凍結起來。

土地管理課長柯兆庭說明：

那是在 109 年。

代表吳天祐提：

你一直講的是 109 年，是不是？

土地管理課長柯兆庭說明：

對。

代表吳天祐提：

好，那這個部份，我想合併我們提案，本席在這個提案裡面有包括這個項目，希望轉作，因為我們已經決議過了，決議就是說你所有公所要提告農民本區的人民，那麼要提告之前，個案你要向代表會報告。

土地管理課長柯兆庭說明：

是。

代表吳天祐提：

報告之後，確實值得你提出訴訟的時候，才給你使用這個訴訟費，要不然是凍結或是刪除，應該是給你保留到一塊錢，在這個情形下，就是說希望主席在處

理這個預算的時候，參考一下本席的這個提案，一併作處理好不好？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請問吳代表，你的意思是要把這個凍結呢？還是說不要呢？還是說要刪除？

代表吳天祐提：

不不不，沒有沒有，這個部份本席是這樣，暫時凍結，但是禮拜一，因為我們暫時還沒總和要表決。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對，我知道，你的意思是要給大家知道。

代表吳天祐提：

所以保留到提案的時候，提案審查的時候一併處理好不好，可以嗎？秘書，可以嗎？禮拜一，那能不能把我提案跟這個有關的部份提前審查一下，我有提，那能不能提，因為跟這個有關係。

秘書宋國慶報告：

因為我們現在在審預算，有預算的程序，我們現在二讀，你有動到這筆錢可能你要先做說明，要在二讀的期間內做說明。

代表吳天祐提：

那這個部份，因為我提案單裡面有附到就是說，今天這個平地人民，就閩客族的人民，之所以沒有租約，就是因為公所對於這一個清查之後的清理放租，有代購代工，你不按法令，或者申請手續為由，從民國 74 年的清查一直到民國 86 年，都還沒有清理放租完畢，所以省政府曾經下公文給臺中縣政府講到我們和平區公所，有關以上的這個情況，按照道理，每一次清查之後就應該馬上清理，那麼只要沒有糾紛的，就說這些非原住民，本身持有的使用土地，只要沒有糾紛，就跟林地或者跟原住民之間沒有買賣糾紛，而是都是一個合議之間產生一個交易的話，那麼都比照原住民的額度來放租，但是公所並沒有這樣做，從 74 年的清查拖到 86 年都還沒放租完畢，何況還有 79 年的，還有 84 年的都沒有清查，沒有清理沒有放租，那本席曾經跟行政課調閱過民國 84 年內政部主辦的保留地第一線使用人這個清查就叫做台灣省原住民保留地土地資源利用清查計畫，那這個

計畫，基本上因為他的本意，就是要計畫你解決的問題，就是依現行原住民保留地開發管理辦法規定，原住民使用保留地應該要輔導他辦理耕作權、地上權、設定登記與上述兩項權利登記後繼續經營滿5年無償取得土地所有權，這是民國84年當時回憶，回憶這個清查的用途，是為了讓原住民可以取得所有權，但是他後面而對於非原住民非法使用原住民保留地，應該分別依有關規定辦理清查租用，它寫得很清楚，那他的計畫目標，為了保障原住民土地權益與堅固非原住民收益，所以這個清查是很善意的，因為這是我們83年度台灣平權會去內政部爭取專案的經費，爭取到5000多萬元，全台灣一起來舉辦，那它預期目標，就兼顧原住民及設籍且居住於原保留地內鄉鎮事至非原住民土地權益，促進各族群和諧繁榮經濟，所以84年的這個清查，他是為了兼顧原住民跟非原住民的權益，我請教你，就是說你們現在把這個84年清查跟79年清查都擱置在一邊，那84年清查我們現使用人的資料，申請閱覽的時候，你們提供出來的，都把它寫非法使用，有沒有這個情況，不但沒有清理沒有放租，而且上面給它標示非法使用。

土地管理課長柯兆庭說明：

回應代表，針對這個部分，在清查的過程，當然有經過清理的部份，我們也有有幾個方向就是說，它也有真的去做放租的部分，那也有取得的部分。

代表吳天祐提：

84年的清查。

土地管理課長柯兆庭說明：

不是針對84年，是75年76年。

代表吳天祐提：

你75年76年的清理，就是74年的清查，我現在跟你講的是79年跟84年，你們一樣都沒動到。

土地管理課長柯兆庭說明：

如果是針對84年去做一個清查部份的話。

代表吳天祐提：

清查早就清查過了，清理清理。

土地管理課長柯兆庭說明：

到 84 年是沒有做到清理的部份。

代表吳天祐提：

對，所以這個內政部要求達到的預期目標，你們沒有作業，而讓這些人就說 79 年 84 年清查也就前一段時間買賣的或者是變更繼承的，這些統統都耽擱下來，都沒有讓他們取得合法租用的權利，所以你們就利用這個見縫插針，就把它移送法辦，因為沒有租約，所以非法使用保留地，因為不是原住民，所以不能用原住民保留地，那麼就非法占用，起訴，收回，這個到底是你們不對，還是這些非原住民不對。

土地管理課長柯兆庭說明：

針對這部分，我們當然是按照相關的規章跟程序去做處理，那也會做個案的審認，或許有些人在…。

代表吳天祐提：

好啦，你就答覆我我問你的部份就好，你講那個不對頭，講 100 遍也沒有用，我的意思說因為是你們延宕，因為是你們不按法令，你們不按申請程序，那麼這是你們向上級機關解釋的理由，所以上面是指責你們這裡有不恰當，要你們和平區公所改正，那這個東西我們都附在台灣平權會，公所裡面應該也有這樣一個文，那也就說今天非原住民那麼會處於一個沒有一個租約狀態，就違規使用的狀態，是因為你和平區公所怠惰、不按法令、不懂申請程序造成的，而不是非原住民真正惡意的去侵佔公有地，人家都有民法上的物權來源，都很清楚，都有買賣，上手甚至於都有租約，有些那塊地致使都不是原住民的，就是中坑羅翠如案件，摩天嶺梁先生的案件，他們的前手都不是原住民，但都有租約，這種情形下，你們也要給他收回，所以你們的權益濫用，怠惰懶政，導致人家沒有合法的租約手續，然後你們就用這種理由給他起訴，所以本席認為這個 80 萬元的預算，不可以再給你們拿來僱用律師，那麼來起訴閩客族人民，而是應該要來補貼這些被你們延誤，而沒有租約的人，被你們起訴的人，這才是公平的，因為租金是我們漢人繳的，那麼你們再拿來告我們閩客族，情何以堪，所以這個部份 80 萬元的預算，

我們認也可以，但是用途，你這個訴訟費用，更要向原住民被你們告的時候被任何機關告的時候，那麼補貼，轉向轉向，本席的意見是這樣子，就是他訴訟費用的補助對象，轉向是因為這些非原住民是有歧視性，本席已經是屢屢次次很反對使用非原住民歧視性的語言，應該要叫閩客族人民，被起訴的人他們是委屈的，他們才是應該補助的對象，所以 80 萬元應該補貼這些對象，以上是本席的報告。土地管理課長柯兆庭說明：

謝謝吳代表，吳代表剛才的意思就是說針對這個 80 萬元，他的說明就是要改編他裡面的用途別，那因為今天有 2、3 位代表已經離席了，剛剛已經答應他們說今天不做表決，可能在禮拜一我們再做附帶表決，好不好？原則上你要記得再提出來。各位代表還有沒有其他意見？管代表請！

代表管慧莉提：

課長，剛剛吳代表對這個很琢磨，我請問一下，這一款錢被訴訟的人都是漢人嗎？

土地管理課長柯兆庭說明：

大部分是，應該說…。

代表管慧莉提：

你看還是有原住民，又不是只針對你們閩客族人民。

土地管理課長柯兆庭說明：

應該說他涉及的關係有可能是非原跟非原，或者是原住民跟非原。

代表管慧莉提：

好，裡面的被訴訟的內容，你說人我們釐清了，那內容大部分都是什麼？占用？濫墾、濫伐？

土地管理課長柯兆庭說明：

如果是濫墾、濫伐，有些是有涉及到原住民跟非法占用。

代表管慧莉提：

占用？非法占用？

土地管理課長柯兆庭說明：

非法占用或是有他項租用，那訴訟部分的話，都是非原。

代表管慧莉提：

非原比較多？

土地管理課長柯兆庭說明：

對。

代表管慧莉提：

我們要老實說。

土地管理課長柯兆庭說明：

都是非原。

代表管慧莉提：

我沒有歧視性，我們原住民很老實，給我 0.5 分我就在那邊做，匍匐前進的是為其他人，我要這樣講，你旁邊沒有人你們就匍匐前進，有可能就變這樣，那你們也可以，這樣的訴訟我們不希望是對立的，還有歧視，還有特別，所以我要問就說你們的人跟內容裡面是這樣是這兩項，去年也有編列這樣的東西，然後花了多少錢？

土地管理課長柯兆庭說明：

花了將近快 60 幾萬元。

代表管慧莉提：

60 幾萬元，所以還是有他的必要性，我們這個訴訟不會由我們公所自己來提，我去告你，不會公所去提，一定是有檢舉。

土地管理課長柯兆庭說明：

對。

代表管慧莉提：

有陳情跟檢舉，是不是這樣，不是我主動去報，我是覺得說這個的存在，應該有它的必要性，我們不是說針對說你漢人，不是，我覺得像你剛講了一大堆很長的歷史，那個不是我們公所可以去改變的事實，那我們只是說用這個法律的非法途徑，讓這個手段，我講法律是最後的手段，去給他導正還是釐清，應該是這

樣，在我來講我覺得如果我都是很 ok 的話，我是保護法，我是保護好人的，我做的正，我就不怕你來告我，我覺得應該是這樣，這是我不同的意見，那我們當然可以思考，那下個禮拜一才要決定，我想應該我們都要接受尊重大家的意見，你的想法可能是這裡，我的想法可能是不同的思考邏輯，我們來看這件事情，以上是我的想法，謝謝課長，辛苦了。

土地管理課長柯兆庭說明：

謝謝代表。

代表吳天祐提：

本席在最後講幾句，就是針對這個案子，我在想我的提案，我那個提案禮拜一順便把他發出來，好不好？就那個提案，看的時候比較清楚，而且有證據，謝謝。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謝謝吳代表，那如果說對這個經費方面，我們要禮拜一才要決議，那接下來我們先進行區政質詢及答復。

15、區政質詢及答復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現在是質詢時間，各位代表有沒有意見？吳代表請！

代表吳天祐質詢：

我請教柯課長，因為你們起訴這些非原住民的部分，都是因為這個土地是公有公用，那所以你們這個原民會或者是鄉公所可以利用本權機關行使本權，來起訴這些非原住民，排除對所有權的侵害，那我要請教國有土地的性質，什麼叫做公有共用，你告訴我，什麼情形下的土地是屬於公有共用，什麼情形下是公有非共用。

土地管理課長柯兆庭答復：

謝謝吳代表，我這邊回應一下，針對國有公用的部分，其實在國有財產法，他有明文規定，第三條第四條其實它都有明文規定，他有分為三個項別，一個是公務用，一個是公共用，再來就是事業用，那針對這部分，

我們的原住民保留地，其實他的一個特定目地，這個政策由原民會去做一個管理機關，他一定有他的一個特定的目的做使用，他是屬於比較公務上用。

代表吳天祐質詢：

你的意思就是說屬於事業用財產？

土地管理課長柯兆庭答復：

沒有，公務用。

代表吳天祐質詢：

公務用，對，但是這個國有財產分類，這個兩類，對不對？左列各種財產稱為公用財產，那麼第一個公用，我們就不談，公家機關的用途，第二個是公共用財產，這個你也不是嗎？對不對？第三個事業用財產國營事業機關使用之財產均屬之，該國營事業為公司組織者僅此其股份而言，那麼你們到底是屬於哪一項？保留地在這三項你們屬於哪一項？

土地管理課長柯兆庭答復：

公務用。

代表吳天祐質詢：

你是公務用財產或者公共用財產或者事業用財產，就這3個項目你選一個。

土地管理課長柯兆庭答復：

應該會比較像是公務用。

代表吳天祐質詢：

公務用，那公務用就是表示那是機關、學校、辦公作業、宿舍使用之國有財產，你們是嗎？種植土地，我今天要跟你論這個東西。

土地管理課長柯兆庭答復：

其實財政部都有下函示。

代表吳天祐質詢：

因為你只能根據國有財產法來說，所以以我看都不是，絕對不是公有公用，因為這三點你都不成，事業用財產有時候混水摸魚說你們是目的事業機構目的事業單位，原民會，但是這個講事業用財產，他是講國營事業、台營事業，像台糖、

中油的，那些才適用企業，你們是目的事業機關，知道吧？是行政機關，所以不屬於這三類裡面的一類，那你們說什麼，你們就是要叫做公有非公用財產，國有公有都沒關係，國有就是說公有是那個省級以下的，縣市的叫公有，對不對？但是國有是歸財政部管的，登記所有權人中華民國的，這個是國有，那當然你們應該是國有，那我們現在談的是國有，所以應該是公有或者是國有非公用，那國有非公用第 12 條，國有財產第 12 條寫的很清楚，非公用財產以財政部國有財產局為管理機關陳財政部之命直接管理之，直接管理，所以原民會到底是基於什麼樣的地位來管理這些原住民保留地，那原住民保留地什麼時候開始定義為原住民保留地，你了解吧！能解釋嗎？

土地管理課長柯兆庭答復：

針對原住民保留地的意詞就是在…。

代表吳天祐質詢：

以前叫山地保留地。

土地管理課長柯兆庭答復：

是。

代表吳天祐質詢：

什麼時候改為原住民保留地。

土地管理課長柯兆庭答復：

在 108 年的時候。

代表吳天祐質詢：

108 年 1 月對不對？山坡地保留地條例第 37 條修正的時候，之前的都叫山地保留地，之後的才叫原住民保留地，是吧？所以這個我們沒有爭議，那也就說 108 年 1 月以前，山地保留地在民國 54 年的時候，當時我們叫平地人民，就是你們山地人民配與之土地，剩下的土地，那麼非原住民就平地人民是可以跟你們一樣依法承租使用，宜農地部份還有優先承租使用權，宜農地部份，那保留地管理辦法在民國 54 年一直到民國 63 年都還沿用到 79 年才拿掉，那也就說這個山地保留地，從民國 37 年首次公布到民國 108 年這中間，都叫山地保留地，那非原住

民或者平地人民都有資格來使用，只是因為你們沒有按照清查之後的清理放租給人家，那你們在民國 54 年偷偷的來引用土地法第 133 條荒地開墾的一個條款，就是開墾荒地之後，如果墾竣的人，那麼可以無償取得工作權，繼續耕種滿十年無償取得所有權，你們用啦，平地人民沒有引用，沒有被輔導，所以你們這一路插開之後，天差地別，就你們開始可以拿到所有權，平地人只能有承租權，那只是因為沒有人輔導，而這個土地法它沒有族群的區隔，沒有族群的劃分，是所有中華民國人都同時可以用，你們可以用，我們也可以用，因為都一樣叫開發荒地，它是土地法荒地使用篇裡面，所以既然你們開墾的是荒地，我們開墾的應該也是荒地，自然應該能平等來使用這個條款，所以臺灣平權會才根據你們走過的路線，原住民過去走過的路線，現在希望來爭取到跟你們一樣的所有權，因為既然承租之後，可以依土地法的規定來取得工作權跟所有權，你們能走的，我們也能走，大家族群平等，這是臺灣平權在走的，另外就是其次，先未請求剛才講的先未請求就是所有權，根據土地法 133 條，那被未請求部份，是依照民法第 773 條，就和平佔有他人土地，那麼只要完整 10 年和平佔有，惡意佔有 20 年，這個過程中間沒有什麼糾紛，沒有什麼打擾，那麼它就可以依民法第 773 條行使和平佔有的登記權利，就是除所有權以外，其他財產權都可以登記，已登記者一同，就包括被你們登記所有權為中華民國，也可以，那麼他可以取得它項權利，所以先未請求所有權，被未請求它項權利，這個公文都有下到你們這裡來，你應該有一些認識對不對？那我的意思就說，既然不是公有共用，那麼這個直接管理機關應該就是國有財產局，所以原民會跟你們公所在委任律師的時候，能不能與民法第 767 條，基於所有的意思與所有權人的意思來實行這個排除佔有，排除對所有權人的佔有，你說呢？能不能？既然管理機關是國有財產署，那麼如果說你們是被委託機關國有公用，或者有沒有正式受委託的一個委任的契約或者是法律的這些條款，告訴我。

土地管理課長柯兆庭答復：

好，這邊回應代表，代表講的一些指正指教，那我聽很多，那主要我們還是要回到一個本質說，在當時 56 年第一次登記的時候，就是原住民委員會了。

代表吳天祐質詢：

56年？

土地管理課長柯兆庭答復：

對，56年。

代表吳天祐質詢：

56年。

土地管理課長柯兆庭答復：

第一次登記就是原住民委員會。

代表吳天祐質詢：

不是。

土地管理課長柯兆庭答復：

是當時那個的沒有錯，他現在已經改為原住民族委員會，那在行使管理權責當然是要有管理機關去做一個權責，所以由財政部向下檔或者是我們要請財政部發這個，我想在法律上應該是沒有涉及到這邊。

代表吳天祐質詢：

任何行政行為都應該依法，依法就是法律有規定有授權的，要明確授權，明確規定為準，所以你們不能用含糊籠統的，而以前是這樣，以前是戒嚴時期，老百姓沒辦法跟你抗議，現在戒嚴解除了，大家法律鬆綁，那麼人民的民族這個人道主義人權高漲，大家都要生存，大家都要生活，不能只保護你們原住民，那這些土地向來都已經在閩客族人民的手中，養兒育女，房子是人家出生地，怎麼能隨隨便便就讓你以所有的意思要排除所有權的建案，這是土匪，你們都專幹土匪的事情，以我看，原民會是大土匪，還是小土匪，是不是？不能這樣搶人家財產。

土地管理課長柯兆庭答復：

回應代表，我們還是按照行政的程序跟會議規章去做個處理，沒有說無理由去針對非原的佔用處理，那我們當然有一個相關的規章跟程序會去做一個審核。

代表吳天祐質詢：

這裡面涉及到族群敏感問題。

土地管理課長柯兆庭答復：

是。

代表吳天祐質詢：

以前我們談到原住民，說原住民的話題就很敏感，現在呢！其實兩方面都敏感，因為我們也有一些極端問題，那我希望你們要支持，你們要跟中央機關開會時要說支持，就是人家說財產就是妻小，搶人家的財產會流血的，會要命的，所以不要隨便欺負人家的土地財產，那麼覺得是重大的族群糾紛，那麼本席呢！也剛好是臺灣平權會的總會長，苦口婆心勸我們那些夥計們，大家和平的來論事，要不然 108 年 5 月 14 號到中央原民會去抗議的時候，本來就已經要衝去殺人，我還是制止了，因為我還沒有準備好，就是說這殺人之後的後果，所以這個情況下，我希望你們真的要堅持，那所有的起訴發起的機關，都是你們，因為中央原民會的處長，我們見面很多次，他覺得他很冤枉，因為都是你們要求他們蓋章的，不是他們發起，是你們發起的，所以你們都偷偷的幹，大家表面上裝君子，其實都小人，這裡面還牽涉到，有些人當奶爸，你們主辦人員到底下去收有糾紛的人兩造之間有糾紛的人，被買受，然後人家拿錢叫你們行使這個權利，來收回對方有爭議的財產來分配給別人，所以我們都聽到這些閒言閒語，那麼當然我們沒有證據，我們不是說想要去抓那個證據，那我在想所有人員，人家的妻兒要謹慎處理，那麼本席已經提過好幾次，這種東西你們要慎重要慎重，那有關這個預算的部份，我們禮拜一在討論。

土地管理課長柯兆庭答復：

是，謝謝代表。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謝謝吳代表。課長，請回。基於時間的關係，我們今天的質詢就到這裡，那下個禮拜一繼續區政質詢及答復。謝謝各位。

16、散會（中午 11 時 40 分）

臺中市和平區民代表會第2屆第5次定期會議事錄

1、會次：第4次會

2、開會日期：中華民國110年5月17日上午9時30分起至是日中午12時05分止

3、開會地點：本會三樓議事堂

4、出席代表：(1)徐裕傑(2)楊淑青(3)林永富(4)林吉財(5)羅進玉(6)管慧莉(7)王秋助(8)羅清輝(9)蕭有祥(10)陳志勇(11)吳天祐等11名。(以簽到順序)

5、缺席代表：

6、列席人員：區長吳萬福、秘書王正顯、民政課長古志偉、行政課長郭麗珍、產業觀光課長吳以山(代理)、建設課長謝曉君、土地管理課長柯兆庭、人事主任黃中建、主計主任周暖筑、清潔隊長陳海光(代理)、圖書館管理員楊天祥、幼兒園園長張雅卿、本會秘書宋國慶

7、來賓：

8、主席：陳志勇 副主席：楊淑青 紀錄：蘇秀珍

9、查報出席人數：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現在開會時間已到，請秘書查報已簽到出席代表人數。

秘書宋國慶報告：本會應出席代表11人，現已簽到出席11人。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宣佈開會：本次大會應出席代表11人，現已11人出席，已達開會法定人數，現在本次會開始。

10、開會典禮：(如儀)

11、主席致開會詞：

區長、秘書、公所各位主管、本會各位同仁大家早。今天是本會第2屆第5次定期會第4次會，本次定期會主要是民政課、行政課專案報告及專案報告問題說明及答覆、三讀議案二讀會及區政質詢答覆。現在會議開

始。

12、專案報告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請民政課專案報告110年度里鄰長文康活動，辦理情形及統計效益。

民政課長古志偉報告：

主席、副主席、各位代表、代表會宋秘書、以及公所區長、秘書及各單位主管大家早安！現在民政課針對110年度里鄰長文康活動辦理情形及統計效益專案報告。

一、緣起

為本區與其他鄉區間彼此里鄰工作經驗，藉由里鄰長文康活動的機會，提升基層里鄰長視野，並透過文康活動交流，汲取其他鄉區不同行政成效，開拓更寬廣的視野，做為日後基層業務推動參考，增進里鄰區政業務順利發展。

二、依據

依據於本110年度區里行政—一般事務費—里鄰長文康活動經費項下支應，還有另外經費是從我們的一般事務費—地方自治觀摩經費項下支應。

三、計畫目標

里鄰長為最基本地方自治幹部，長年累月在區內為民服務，扮演民眾與機關間傳達之橋梁，其工作繁雜且為義務職，為慰勉及感謝其為地方和諧付出之辛勞，鼓舞士氣並促進情感交流，擬擇定農閒期間辦理本項活動，配合參訪其他地區建設，以吸取經驗及成果，共謀區政之發展。

四、辦理期間

110年4月15日至4月16日總共兩天。

五、參訪人員：

現任里長、鄰長、本所區長、秘書、相關課室主管各里幹事等工作人員及家屬共92人。

六、觀摩交流

這次最主要是到新竹縣，還有桃園縣。

七、業務交流：新竹縣尖石鄉公所

本次里鄰長文康活動於 110 年 4 月 15 日上午拜會尖石鄉公所，受到鄉長曾國大、鄉民代表會主席徐健福、副主席廖英雄及尖石鄉公所各課室主管、同仁等熱忱接待，於公所大禮堂展開各項區鄉業務交流，會場熱絡溫馨，感受到尖石地區濃厚的人情味，雙方並互贈地方特產。曾國大鄉長介紹鄉公所的組織概況、各觀光景點、施政建設等，並就鄉政業務交換工作經驗。

吳萬福區長也透過雙方互動，邀請尖石鄉公所蒞臨本區參訪交流，期望藉由觀摩活動、里鄰長交流，交流各項實務經驗，增進彼此了解，拉近彼此距離，做為今後推展區、鄉務的參考，促進地方繁榮進步。

八、預期效益

藉由本次實地至新竹縣尖石地區辦理里鄰長文康活動及經驗交流，檢討以及改進本所未來推動里鄰業務的參考，以加強本所地方自治事項及民政業務推動之成效。

本區為臺中市原住民自治區，有原住民、客家以及閩南人的大熔爐，文化傳統底蘊深厚且多樣，與新竹縣尖石地區相類似，藉由業務交流，盤點本區地理自然環境之資源，做為日後民政業務及觀光建設推廣之基石。

九、結語

里鄰長文康活動，除增進公部門之間的友好關係，亦可藉活動使地區基層里鄰長及相關業務協助人員等聯繫感情及業務推廣觀念溝通，更讓交流單位相互學習及觀摩業務現況，擴大彼此視野，精進區政業務，各項里鄰區政業務作為借鏡。

本次里鄰長文康活動與尖石鄉公所業務交流順利熱絡，有助於建立本所團隊之正面形象，同時宣導本區區域特色，推廣本區觀光資源及農特產品，雙方熱烈迴響，建立友好關係；另就在地觀摩而言，新竹縣對於原住民文化特色的保存及推廣，亦可作為本區相關業務之借鏡，整體而言具有

正向效果。以上報告完畢。

13、專案報告問題說明及答覆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針對民政課的專案報告，各位代表有沒有需要了解的，慧莉代表請！
代表管慧莉提：

課長早，還不錯，現在疫情那麼嚴重，你們4月份就出團，我們本來也要出去，被檔下來了，辛苦你們了，我大概看了一下所謂統計效益，我看你們的經費來源是第一頁的區里行政，還有區公所業務，你們這一次去總共花費多少錢？

民政課長古志偉說明：

我們這一次去總共是因為我們有含…。

代表管慧莉提：

你跟我講總共多少錢就好。

民政課長古志偉說明：

我們總共是花了31萬5仟多元。

代表管慧莉提：

多少人？

民政課長古志偉說明：

我們這次里鄰長跟眷屬是70人。

代表管慧莉提：

兩天一夜。

民政課長古志偉說明：

對，各里長、鄰長都有到，然後工作人員就是含里幹事的話，是22個人。

代表管慧莉提：

所以總共是70人，對不對？

民政課長古志偉說明：

總共 92 人。

代表管慧莉提：

我看了裡面的內容，我覺得有點感觸，在第四頁業務交流，如果這一本是在尖石鄉，他們一定沒有寫到主席跟副主席，為什麼？因為我們代表會完全不知道有這件事情，你這邊會寫說你們到那邊他們的鄉代主席、副主席等等都有一起來歡迎你們，那如果以我們現在來講的話，很多的參訪有到我們和平區來，對不對？我們代表會完全都不知道，所以這個是我非常感慨的事情，什麼叫交流，不是只有你們地方自治業務的交流，我想這個去回想一下，我們代表會是完全被排除在外的，好，以上謝謝辛苦了。

民政課長古志偉說明：

代表謝謝。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針對這個專案報告，各位代表還有沒有意見或者是需要再了解的，沒有的話，課長請回。繼續下一個議程。請行政課專案報告預算科目第 01 款 001 項 01 目「行政管理」之一般事務費中「公務上辦理本所各項業務聯繫活動、全區性工作會議、座談會、考察及其他研討施政方針所需餐費、茶點、宣導品及其他相關活動等經費」，請求解除凍結預算 40 萬元之 50% 專案報告。

行政課長郭麗珍報告：

主席、副主席、各位代表、宋秘書、區長、王秘書及本所各位主管大家早安，大家好，行政課工作報告主要是針對公務上辦理本所各項業務聯繫活動、全區性工作會議、座談會、考察及其他研討施政方針所需餐費、茶點、宣導品及其他相關活動等經費」解凍案，這個案子的緣起是依據臺中市和平區民代表會 109 年 12 月 9 日和平區代字第 1090000733 號函，第二屆第四次定期會的議決案，本所 110 年度預算科目 01 款 001 項 01 目行政管理之一般事務費原編列 40 萬元，經大會審議凍結 50%(20 萬元)，需俟本所向大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預算科目剛剛前面已經

陳述過了，然後在這個案子的計畫目標是加強聯繫，俾利本所各項區政業務的推動，這個預算科目的辦理期間是 110 年 1 月 1 日到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然後第五項是支用明細，經核定可支用預算數是 20 萬元，那截至 110 年 4 月 23 日止，共支用 8 筆，實支數 132,674 元，尚可支用結餘數為 67,326 元，那支用明細表及核銷日期詳如下列的資料表請各位代表參閱，那他支用的明細主要有三大用途，第一個是年中的業務檢討。第二是業務聯繫用品。第三個是外機關來訪及各項會議後的業務交流餐敘等，然後第六項是預期效益及結語，我們希望藉由溝通交流及經驗分享，強化聯繫管道，增強友好互動關係，有利本所各項區政業務的推動。綜上，本所為因應後續區政業務的推動，陳請大會審議，並敬請同意經費 20 萬元解凍。以上報告完畢。

1 4、專案報告問題說明及答覆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各位代表有沒有意見？有沒有需要了解的，管代表請！

代表管慧莉提：

課長，現在是 5 月底，我們這樣說，那因為還有一半的錢，我會不會今天給你解凍了，然後你到 11 月沒錢了，這個業務運作是要一年度，會不會沒錢了，沒錢你在去用民政課的。

行政課長郭麗珍說明：

跟代表報告一下，我們編的是陳如剛跟代表報告，我們的錢啟程是到 12 月 31 號，可是我們應照業務需求去動支，所以換句話說我所有的預算不可能說到 12 月 31 號才用，所以我會自己去樽節依照業務的需要去樽節使用。

代表管慧莉提：

那在這裡我們比較強調就是各課室，自己有那個業務費，應該是他們自己用，民政課也有，你也有，各課室都有，民政課比你還多，他們是 60 萬元，你是 40 萬元，因為我看很多的業務上面，也許清潔隊的，也許民

政課的，往你口袋裡面挖，你都 OK。

行政課長郭麗珍說明：

謝謝代表提問這個問題，因為我們這個預算編列上，麻煩請各位代表看一下，我們當初預算編列上寫的是公務上辦理本所各項業務聯繫全區性的工作會議座談等等，所以只要是執行區公所…。

代表管慧莉提：

那這樣 40 萬元對你來講會不會太少了，你是全區，會不會太少了？

行政課長郭麗珍說明：

我業務上還是會有這種進合，所以我也不能編太多，編太多我會抓到我其他的預算。

代表管慧莉提：

好，這樣子我就要請問等於說你年底之前，你可以樽節使用就對了？

行政課長郭麗珍說明：

對，樽節使用。

代表管慧莉提：

好，我們只是要了解，謝謝。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各位代表還有沒有其他意見？（沒有）沒有的話，課長請回，繼續下一個議程。

15、三讀議案二讀會

第 1 案 類別：主計 編號：所 033

案 由：為本區 110 年度總預算第一次追加(減)預算案，提請審議。

辦 法：提請代表會審議通過後，函報臺中市政府核備，並依法公告。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各位代表有沒有意見？吳代表請！

代表吳天祐質詢：

第 43 頁 80 萬元，本席對於這個 80 萬元的訴訟費，土管課訴訟費的預算，覺得就是說這個編列，對於閩客族人民的一個長期，政策上的一個我們可以講說是迫害，導致他們一直無法取得保留地的租約，那這個過錯責任呢！今天我配合臨時動議的提案，應該各位代表手上都有吧！大家都有嗎？附件，這裡面應該有附件，為什麼沒有附上來呢？這個很重要，這個臨時動議就是為了要更改用途。

秘書宋國慶報告：

報告代表，我們現在是在審預算。

代表吳天祐質詢：

我知道。

秘書宋國慶報告：

你說的是提案，是明天。

代表吳天祐質詢：

我知道，我那天已經講過了，因為這是一併，我是為了處理這一個預算的用途，所以才做了這個提案。

秘書宋國慶報告：

那你對預算是怎麼處理？你有什麼高見？對預算。

代表吳天祐質詢：

改為就是說，這個是對閩客族人民。

秘書宋國慶報告：

那你是要修正他的說明欄嗎？

代表吳天祐質詢：

對。

秘書宋國慶報告：

那就請針對你要修正的部份，提出來討論。

代表吳天祐質詢：

好，那這個訴訟費用，目前就他沒有講是用途，但是我們知道是為了要僱請律師來起訴非原住民身份的居民的用途，那這個訴訟費，我們希望把他明確定為

括弧，對本區閩客族人民已經佔有使用時效完成，還被告收回土地訴訟時的司法扶助，就這樣，他用途就訴訟費用 110 年度說明的第三大項，110 年度原住民保留地租金收益款申請動用計畫，原住民保留地訴訟費用，要括弧，用途改為本區閩客族人民已經佔有使用時效完成，還被告收回土地訴訟時的司法輔助費用，就這樣，請審議。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針對剛剛吳代表所提的項目說明，請土管課說明可不可以更改。

土地管理課長柯兆庭說明：

針對吳代表所提出滯延的部份，其實在訴訟費，這個基本上程序上已經有透過中央，都已經經過核定了，這個 80 萬元的部分，名目上當然是針對我們管理機關的一個權責之下執行的權責，我們當然是針對要管理這個土地的一個程序，所以 80 萬元的話，當然是針對我們那個辦法跟非法佔用或是違規使用部分去做處理，那租約部分，當然我們可以讓牠繼續作，沒有所謂要限制他或者是要一定的收回。以上。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吳代表，對這個解釋，可以嗎？

代表吳天祐質詢：

這個解釋說不通，因為你這個是聘請律師來起訴這些閩客族人民，那支付的就是律師費用，你講說這不一定要收回，但每一件都收回，那這個被收回的情況導致的原因，就是你公所目前連民國 66 年、民國 74 年的清查到現在都還沒有完全清理放租完畢，何況還有 79 年、84 年的清查，這個東西中央特別是過去省政府時代，這個來文糾正，我想今天我們秘書處沒有把這個公文附件文附上來讓大家看一看，為什麼會今天導致這些人沒有租約而被你們起訴，這個責任是在你們，所以你們不應該一錯再錯，特別是這些費用是來自於閩客族人民的租金所得，那又用來起訴閩客族人民的訴訟，那這個來講是說不過去，所以我們第一個應該是把你的東西刪除掉，那麼改編為剛才所講的這幾個字眼，把你們那個字眼，包括

你們那個公文的費用，公文的文號都要刪除掉，那麼在訴訟費用後面括弧，剛才我提案的字眼，謝謝。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各位代表還有沒有其他意見？慧莉代表請！

代表管慧莉提：

課長，我再請問一下，原住民也有繳租金嗎？

土地管理課長柯兆庭說明：

原住民沒有繳租金。

代表管慧莉提：

沒有是嗎？所以只有租約的才繳，對不對？

土地管理課長柯兆庭說明：

對。

代表管慧莉提：

那我對違規違法我一直很不贊同，就是在原漢裡面在對立在尖銳，他們裡面 8 成也有，你們是告閩漢沒有錯，我們 2 成也是被告，為什麼要刪掉那個，要特別加重閩漢，我覺得這個真的是族群對立的亂言，你們是有刻意，是只有原住民不告嗎？只有告閩漢嗎？不對嘛！8 成，誰在違法，我這個錢，我要說我們可以尊重每個代表，可是在言詞上，我是覺得不要用這種原漢的，本席抗議，就是照原訂，如果要刪除我也不反對，可是我是覺得說你不要刻意的去什麼政治迫害，也不要為難他們工作人員，他們都依法行政，一直在講民國 66 年，我請問一下柯課長，你幾年生的？

土地管理課長柯兆庭說明：

民國 79 年。

代表管慧莉提：

是啊！這已經是過去的歷史，一直琢磨在那裡，我們就往前看，所以不要用這種政治迫害跟那種原住民的對立來看這個案子，本席抗議抗議要在加註話語，以上。

代表吳天祐質詢：

管代表，因為坐著的人不知道站著人的腰疼，所以沒有身受其害，那我們是身受其害，今天沒有租約，並不是那個農民，我不要講漢人，就是說我們本區裡面，那個未具原住民身份的這些漢人的土地，之所以沒有取得租約，都是因為公所基於不按法令，不懂得申請程序，然後民國 66 年、民國 74 年的一直延續到 86 年還沒有清理清查放租完畢，那麼導致省政府來糾正，這封函今天沒有附出來，我想在臨時動議討論的時候，應該就會附出來，大家可以看得到，這是有公文為證，不是我自己隨便瞎說瞎編，好不好？那這個事情，請大家支持。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謝謝吳代表，各位代表還有沒有其他意見？羅進玉代表請！

代表羅進玉提：

我先聲明，因為我還不是那麼了解，先沒有贊成與反對的意見，回去以後不要再給我做文章，我想請教課長，吳代表剛才講說佔有土地時效完成，是不是這樣？這個所謂的佔有土地時效完成是幾年？然後我們依法有據嗎？是由公所認定嗎？所謂的佔有時效，因為這個會不會涉及說，你這個說明的部分，會不會有觸及我們公所挑戰現有土地法的問題，我有一點搞不清楚，而不是反對吳代表的講法，因為我想再了解清楚一點，就是所謂的佔有土地時效完成者，不能去告他，剛才聽起來是這樣，是不是？我請教課長。

土地管理課長柯兆庭說明：

針對佔有時效的部分，其實在本於我們管理的權責，其實沒有所謂佔有時效的時間，但是在刑責的部分，的確有 10 年以上的時效，但是在民法上，我們在管理的過程當中，你佔多久，我們當然就是你沒有合法權利，但都是佔用的一個標準。

代表羅進玉提：

我個人是覺得，所謂的佔有土地時效完成，這個到底有沒有那個法律的依據，因為我們代表會如何加這個文字的更動，一定要符合現有的法律規範，不是我們

代表在這裡創作一個法律，創造法律給土管課去執行，我相信這個課長大概一定不敢吧！你敢嗎？

土地管理課長柯兆庭說明：

依法無據，我們當然沒辦法執行。

代表羅進玉提：

我是建議說在現有的法律架構之下，你 80 萬元的訴訟費用不可以有針對性的，因為這個是平地人的悲哀，不要有針對性，我的意思就說他違反了公共安全、公共的利益，我們來處理，大概原住民平地籍的代表，大概也不敢去關說，但是不能有所謂的那個，現在我們最大的問題，你不會主動提告，但是就怕有人檢舉，你有人檢舉，你不告又不行，是不是會有這種情況。

土地管理課長柯兆庭說明：

如果是受到他人的一個陳情或檢舉的話，當然我會先第一個先查清問題，是什麼樣的問題去做一個行政程序上去觀看個案的一個所在。

代表羅進玉提：

好，那我請教你，身為土管機關的主管，像這種情況，我們公所有辦法抵抗嗎？比如說有辦法溝通或者擋的下來嗎？還是人家提出來了，你調查清楚就一定要提訴訟？

土地管理課長柯兆庭說明：

基本上如果他沒有辦法取得租約的話，最後當然就會…。

代表羅進玉提：

就會訴訟。

土地管理課長柯兆庭說明：

也不一定，我們會先勸導，就是說那你就返還…。

代表羅進玉提：

如果沒有這個 80 萬元，你們可以告他嗎？有錢可以去告他嗎？

土地管理課長柯兆庭說明：

如果沒有 80 萬元，當然我們在執行上也是要走，只是說我沒有錢去委任律師，那就要透過我們自己承辦人的一個時間跟壓力跟能力。

代表羅進玉提：

沒有講清楚，你就沒有 80 萬元，就沒辦法告。

土地管理課長柯兆庭說明：

告還是可以，只是說訴訟費是用來委任我們專業的律師。

代表羅進玉提：

課長，我的意思大概宋秘書可能就聽懂我的意思，因為如果 80 萬元給你拿掉了，你還有辦法去告這個人嗎？

土地管理課長柯兆庭說明：

會比較困難。

代表羅進玉提：

明確一點。

土地管理課長柯兆庭說明：

會比較困難在程序上，我們為什麼會仰賴這 80 萬元，當然我們本於管理，那針對和平區的土地受到的侵害，我們必須要導正，那當然我們屢經勸導說，如果屢勸不聽，那到後面當然運用這 80 萬元。

代表羅進玉提：

好，因為這個案子，可能是過於這個 80 萬元要拿掉跟不拿掉的問題，至於文字的修正，我覺得可能有去抵觸到法律的問題。另外第二點，萬福區長、王正顯秘書，因為很多的平地漢人在和平區佔了一半以上，我相信在這種情況之下，應該會本於公正，一個幫忙的角度來處理這個土地的一些紛爭，我希望優先來考慮這樣的問題，謝謝。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羅清輝羅代表請！

代表羅清輝提：

羅清輝第一次發言，我針對剛剛吳代表還有羅進玉代表所提的這一個案子，我跟吳代表大概也有在討論這個問題，但是我跟吳代再提的這個部份，因為你一直堅持要把這一個訴訟費用 80 萬元是要把它換名稱，剛剛課長也提了，羅進玉代表也有跟課長再確認，其實沒有 80 萬元，我們業務還是要執行，有沒有錢也許從區庫裡面可以去編，甚至於跟市政府要這些預算來打這個訴訟，所以說這一個部份，我覺得剛剛在綜合特別慧莉他也是在提，我們其實應該可以坐下來談，譬如說剛剛吳代表的提案，我大概看了一下，我們也可以從其他的預算裡面，比如說從台電是不是可以把這訴訟費用，等於說也支援我們漢人的這一個訴訟費，那這個部分其實可以坐下來談，就不一定說不能談，我是覺得應該我們還是要把這個業務，還是要推，你不推的話，當然我們兆庭課長他會捉緊建築的，就是可能在他的訴訟費用被砍了以後，他還是要去找預算來支援這個律師費，那從哪裡來，當然從區庫，那所以說這個部份，比如說像吳代表的建議，我是說這一個平衡族群，這一個是一定要做，但是用什麼方式好好坐下來談，你一下子砍這個 80 萬元的預算，那另外他還有業務費，那當然就是針對這個訴訟費的費用我們來講，那我覺得應該還是先把這個案子給他過，你不要再去修這一個字眼，那當然我們還是要繼續，還是要走這個業務，我們還是要做，那所以說我建議，我們譬如說像漢人的部分，你要打這個訴訟費用，那當然我們也可以用其他的這個科目坐下來談用什麼科目可以把他去支付，那所以這個部分，我們不要再斟酌在這裡，一直在討論這個問題，那其實這個問題非常簡單，我們把他歸回原點，也沒有什麼問題，有問題嗎？沒有問題，你可以用別的預算來編，也讓吳代表這個建議案，也可以上去，那這是我的建議。謝謝。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各位代表還有沒有意見？吳代表請！

代表吳天祐提：

謝謝羅代表，這個立場上算是滿公平的，那本席針對羅進玉代表提的，有關於時效完成，法律依據，民法第 772 條這個在民國 98 年修正之後，它對於就是說除所有權以外的其他財產權，都可以試用這個民法 772 條之前，前 5 條和平估

有時效取得的一個規定，那麼已登記者一同，就說這個過去時效取得最重要的佔有土地的標地，對象是未登錄地未登記土地，如果這塊土地是未登錄地的話，那麼是屬於佔有人，如果和平取得的沒有爭議的就 10 年，佔有時效 10 年完成了就可以去申請登記所有權，那如果說惡意取得，就曾經有過糾紛或者有過被訴訟，但是又經過了 20 年的時間，沒有人來討，沒有來追，沒有人來要，也就沒有爭議，那麼他只要 20 年的時間，經過四鄰證明，經過舉證，當然還要他的意思表示，就我佔的這個土地，當初就是要以取得所有權的意思表示，這個很充分的內在外在的一個要件都具備了，那麼這個未登錄地，就屬於你佔有人所有，那當然這個要經過地政事務所地政機關的登記，那因為我們的保留地是已經被過去的臺灣省山胞行政局，那麼登記在中華民國名下，管理機關現在轉為原民會，那這個就是已登記土地，那麼已登記土地，這個民國 98 年修正民法第 772 條的時候，他的用意，就是避免行政機關用權力壟斷，或者大地主用資金壟斷，佔有很多的把一些這個有生產效率的土地，那麼通通都壟斷國家名下，或者是大地主的名下，那這個情形會變成說土地的生產效率不經濟，影響國家的生產要素，那這種情形下，民國 98 年經過內政部提案修改成就說已登記者一同，也可以享受 772 條之前五條的規定，從 768 條之一、68 條之一 769、770 條，這個東西都適用，那本席所提的，我們的保留地，就是跟原住民有買賣，經過和平轉移和平交付這些土地，應該都可以登記去取得他項權利，就農牧用地希望我們能夠登記到耕作權，那林地用地能夠登記到地上權，這個部分呢！我們跟中央單位正在一些來往，當然除了原民會用行政的解釋，認為說非原住民對於原住民保留地沒有時效取得的適用，但這個並沒有法律依據，而是這個山地保留地跟原住民保留地這個名義實質土地性質之爭，我們爭執的是應該是山地保留地，那原民會現在所講的都是原住民保留地，那我們從客觀的這些法規形成的過程中間來看，就說原住民保留地有這個名稱在法律上出現的是在民國 107 年 12 月 25 日這個行政院通過之後，那麼到立法院修正山保條例第 37 條，這時候才開始有原住民保留地的名稱出現，那麼在 108 年 1 月 6 號之前的山坡地保留地條例第 37 條通通都使用的是山地保留地，所以山地保留地，這個剛開始設計之初，就是為了保障山地人民，還有這

一個生計，還有這個發展山地經濟起見來設立的，那這山地人民，根據我們考察的結果，過去包括漢人也都叫做山地人民，我們七棟寮那裡有位林家班，這個老先生 80 幾歲，他 2、30 歲的時候，參加葛樂禮颱風，就民國 53 年颱風救災的時候，他拿到了警察局的獎狀，給他名稱就山地青年，所以我們平地人當時是被稱為山地青年，當然所有人民也就山地人民，那山地人民改為跟原住民現在原住民有關係是在民國 54 年年底，這個行政院的本，保留地開發管理辦法…。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請吳代表簡短的說。

代表吳天祐提：

我要講清楚，我不講清楚你們聽不懂，這個時間沒有關係。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不是，因為後面還有人要質詢。

代表吳天祐提：

那沒問題，所以在這種情形下，就是說本席這時效完成的問題，時效完成已經講過，就是說如果是和平佔有這 10 年，那麼這個惡意佔有 20 年，那麼這個在民法第 772 條可以上碩到民法第 768、768 之一、769、770，如果不懂可以自己去看看，那本席還是堅持按照剛才的意思，如果各位還有意見，我們可以經過表決，好吧！謝謝。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謝謝吳代表，我們請羅進玉羅代表。

代表羅進玉提：

主席，我們現在是在審預算嗎？

代表吳天祐提：

對，審預算。

代表羅進玉提：

就審這本的預算，就是針對 80 萬元有意見，其他的應該沒有意見。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現在還沒有人提出來。

代表羅進玉提：

這個 80 萬元拿掉影響會有多大？柯課長，你有辦法解釋的清楚一點嗎？

土地管理課長柯兆庭說明：

影響嗎？針對這部分當然影響是非常的大，但因為我們涉及的面向，除了在一般民眾以外，還有一些公益的問題，像是納骨牆或者是三叉坑，還有一些松茂遷村的問題，如果沒有訴訟費去幫我們去執行的話，那在未來的過程當中，可能再拿取用地取得部份可能會比較艱辛，所以這 80 萬元對在管理的上面跟執行上面會有一個很大的重要性。

代表羅進玉提：

那這樣子就很清楚，就直接表決就好，因為天祐代表也講了，謝謝。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吳代表請！

代表吳天祐提：

已經有 6 位連署了，你們連署的還會反對嗎？一樣的案情，可以參考，可以表決，但問題是你如果這個通過，那麼在臨時提案在表決這個事情就過的話，那不就矛盾，他是同一個性子同一個案子。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謝謝吳代表，還有沒有需要課長再做說明。管代表請！

代表管慧莉提：

那等一下要決議的是指 80 萬元文字的內容不更動，這樣的話，我們就可以接受，文字不更動，只有說刪不刪，不要更動文字。

代表吳天祐提：

每個人想法跟你不一樣，要經過表決，要不要更動，不是不要更動，你講的是不要。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羅代表請！

代表羅清輝提：

我再澄清一下，不好意思，因為剛剛吳代表講的這個沒有錯，我是希望這一個是不要去更動，但是更動一下你們的建議表，可以嗎？因為你把 80 萬元都在這裡都已經講出來是說訴訟費用要把它轉到閩客的這一個，那我剛剛的建議就是說，我們是不是在找另外一個像你講的台電的回饋金或是什麼，把這一個預算把它編到這裡來，那這一個 80 萬元還在，這個案子變成兩個，那你又要砍，這個文字說不要動，我覺得你的建議案是要更動的，好不好？這個建議案更動，你這個就不要去動它，就這樣子。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謝謝羅代表，現在就是說，有一些因為有關係到預算，所以我們請主計說明，另外針對你剛剛提出來的一些法令的問題，有沒有抵觸到，沒有抵觸到課長要說明一下，沒有抵觸到我們怎麼通過，對不對？主計，先說明一下。

主計主任周暖筑說明：

謝謝各位代表關心，有關 80 萬元的預算是已經跟中央原民會核定過的，用動支說明，所以可能沒有辦法，因為它不是區庫的款項，所以可能沒有辦法去做用途說明更改，要重新函報中央原民會才可以。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這樣子很清楚了，就是說這裡面說明不能改。吳代表請！

代表吳天祐提：

本席當過主席，在民國 87 年之前，本席在當主席期間，所接觸到的有關於保留地的租金收入，都屬於本鄉區自主收入財源，沒有說這個錢是原民會的，原民會這個是之後來接手臺灣省政府的權責，但是這個錢一定是地方收地方用，沒有說他要上繳到中央或者規列到中央，地方制度法，我們縣市合併之後，我們區是原民區，那當然有關於新的政治組織，那我們的預算，還是承受過去怎麼樣就怎麼樣，沒有說有新的變動，那這新的變動是人為加上去，沒有法律依據，所以我認為這個錢，在本區收入的租金，還是我們的自主財源，是我們地方治制事項裡面的一部份，所以大家不要亂扯，要扯的話，必須要有法律依據，他這個原民

會經常是濫權過頭，手伸的太長，這邊也要管那邊要管，我中央沒有人家這樣管法的，這是屬於我們地方自治事項，請大家特別要注意，我們的自治事項是什麼，這個財源自主，我們要怎麼做，就可以怎麼做，只要大家決議。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謝謝吳代表，因為這個有關於到錢，是不是上繳到中央，請課長說明，謝謝。

土地管理課長柯兆庭說明：

針對這部份，其實有法律依據，針對原開辦法第 30 條有明文規定，那它也有延下出一個訂定辦法，就是原住民租金的處理要點，那這邊都有一個規定去做一個規範，那針對這部分，當然原保地管理機關是原住民委員會，那所收的收益財政，那當然金錢財政的所有權，當然是由原民會去做一個是屬於他們的一個財政，當然是由我們放置區庫有他專款專戶，那如果要動支，那都要經過中央原民會的審認認定核可，我們才可以做動支，以上。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吳代表請！

代表吳天祐提：

我再講兩句，中央原民會跟地方各鄉區公所，因為本席曾經訪問過臺灣很多山地鄉的鄉長，那麼大家對於租金的收入，中央是希望全部收到中央去統籌，但是地方都反對，那麼所有包括我們和平區也反對，那個時候是陳俊傑課長時代，是你沒有參與到，那我是有參與到，那麼最後想要達成的時候是各一半，一半上繳中央，一半放在地方，各鄉鎮也是不同意，如果要這樣的話，你這個保留地的租金收入保留地的管理，我們公所就不做，就由你中央直接管直接收，那因為這個協調不成，所以還是維持原意，這個錢還是地方收，地方用，這個過程我特別講清楚一下，好不好？大家參考。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請課長再說明。

土地管理課長柯兆庭說明：

針對這部分，當然在過去有這個會議，過程當中，我知道，那當然地方不建議，但不代表錢就是屬於地方的，他們針對這個部分是說，因為我們在這個財政用到鄉公所，那我們可以自取籌用，但是籌用的部分，必須經過中央原民會的核定，因為那個管理機關是原民會，所收的財政，當然是由原民會去做一個所有權。代表吳天祐提：

那他這個部分有沒有編列在他的中央總預算裡面，沒有人去監管，唯一能監管的就是我們和平區代表會，對當地本地收入的這些租金的用途，那麼是我們在監管，中央沒有人去監管，所以這個土地，你這樣講，那就是完全是你原民會想怎麼樣搞就怎樣搞，那這個是已經很清楚，既然協調不成，還是放在這個地方，中央沒有能力收回去，那只是行政上，他這樣講法，實質上並不是這樣子，實質上整個監管責任權利，還是在我們代表會，謝謝。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謝謝吳代表，那如果說針對這個還沒有辦法解決，要用表決，我是建議，我們休息一下，你們再去釐清看看，如果釐清清楚，我們等一下表決就方便了，因為他有一個提案，針對費用的動支預備金的問題，又有一個說明，這兩個有所牴觸跟矛盾，所以這個你們先來釐清楚再做表決好了，謝謝。

代表吳天祐提：

本席建議秘書處把附件拿出來，好不好？謝謝。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各位代表，我們先休息 5 分鐘。

休 會（上午 10 時 50 分）

續 會（上午 10 時 55 分）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各位代表，我們會議繼續開始。吳代表，還有各位代表，你們針對剛剛的還有沒有什麼意見？永富代表請！

代表林永富提：

主席，那我就針對剛剛我們代表同仁他們各自表述之後，本席在這邊還是一再強調，那上次的會期，我有提到說關於 80 萬元這部分，如果這 80 萬元經費給刪掉的話，那會造成我們很多地方的重大建設無法執行，像我們遷村案也好，我們納骨牆跟我們各社區的活動中心多功能廣場可能就窒礙難行了，這是本席不樂意見到的，那我在上次有說過，還好這幾年風調雨順，沒有大風災，如果說我們把這經費給刪掉的話，可能會無法執行，碰到大風災的話，那可能整個部落就會跟小林村一樣消失掉，那我有個建議說，把這個錢經費保留下來，那在使用用途部分，對於重大建設部份，就讓它予以執行，那有爭議的部份，我們再做一個討論，看要不要來去做這樣子一個凍支，那才說如果這個費用給刪除掉的話，對我們的梨山地區跟我們各社區的所有的公共建設會影響很大，本席在這邊再一次的鄭重的說明，好，以上。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謝謝永富代表，吳代表請！

代表吳天祐提：

謝謝秘書處剛才提供了臺灣省政府，這個在民國 86 年 2 月 14 日給臺中縣政府的公文，那麼它的主旨就是說，臺中省政府給臺中縣政府貴府函為和平鄉平地人民暨原住民非法使用原住民保留地經核准清理放租尚未申請租用訂約之土地，請准予展延至 86 年 6 月底全部結案一案，詳如說明，那說明我們就看說明二，本府 74 年 7 月 20 日 74 府民四字第 150194 號函頒加強山地保留地管理與促進開發利用實施要點一種，對於平地人民非法使用原住民保留地限期於 75 年 12 月 31 日止，辦理清理放租，將自耕、自營、自住、自用之土地比照原住民用地面積限額辦理租用訂約在案，惟貴府省政府在講這個縣政府，縣政府其實在講的是和平區公所，惟貴府屢以不諳申請法令及手續為由，函請展延受理申請期限，並經本府民政廳 82 年 3 月 2 日 82 民胞字第 13145 號函同意展延至 82 年 6 月 30 日止，並不得再藉故延誤在案，故所請展延至民國 86 年 6 月底以前辦理結案，本府未便同意，那這個就很清楚民國 74 年的清查跟 74 年以前的清查，都沒有清理沒有完整來放租，那麼導致這個非原住民就是沒有取得租約的責任，原來是因為鄉公

所過去的鄉公所予以不諳法令，不會申請法令手續為由，那麼拖到現在，那這個老百姓沒有說你通知我要承租，我不去承租的，那老百姓認為說能夠租約的話，那絕對是很大的一個福利，是一個在當時情況下是很大的一個保障，但是你們鄉公所都以不諳法令跟手續為由，延宕人家申請租約，那這個只講到 74 年，那 74 年之後，還有 79 年的清查，還有 84 年的清查，84 年的清查，本席已經講過，這個他的目的，是為了要堅固原住民跟非原住民的權利，但是到現在也一個案子也沒清理出來，79 年沒有清理，84 年沒有清理，這總共就有幾仟案件，所以現在浮在檯面上的，就這些沒有承租的，那麼你們就把他當為非法佔有、非法侵占原住民保留地國有公用土地，那這個爭議性很大，就今天如果說非原住民是因為你經過清查清理之後，已經跟原住民沒有糾紛了，那麼你通知他們來承租，而他們不承租，這責任在我們非原住民，今天不是，是因為你們在延宕，這個怠惰，那麼故意，甚至於故意不讓非原住民取得租約，所以如果以這個情形下，我們在准予用非原住民的租金收入，拿來請你們來起訴我們漢人沒有租約的，這個天理都說不過去，情理法都說不過去，所以在這種情形下，我們要追究責任的，應該是和平區公所，那麼你們怎麼對這個事情做補救，在未補救之前，我們認為訴訟費用，聘請律師的訴訟費用，必須要取消掉，而且反而要補貼給這些受傷害受委屈的非原住民，本席的意見，保持原來的意見，這一個改變他的用途，好嗎？改變他的說明。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各位代表還有沒有其他意見？吉財代表請！

代表林吉財提：

大家好，第一次發言，因為針對這個問題，我們也談了好幾次，那當然我不是說沒有去顧及我們漢民族，包含像吳代表提到的，因為將來的訴訟，他有所謂的原漢，他有沒有所謂的漢漢，也有所謂的原原，我是在想說這個部分，我是提議說將來萬一真的用到這個訴訟費用的時候，可是你都把它刪除掉，是不是現階段，我是提議我們先凍結，將來真的有針對性，甚至於有傷到我們漢民族，還是有傷到我們原住民朋友，我們再來做討論，好不好？那因為一但你刪除掉，那將

來如果說你要編列這個經費，應該是不容易再編上來，那再來就是像我們主計剛剛也提到，吳代表如果說你要一個正當性正當的理由，是不是我們上文到中央原民會有個解釋以後，我們再來討論，好不好？這是以上我的建議，謝謝。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好，謝謝吉財代表。吳代表請！

代表吳天祐提：

這個吉財代表講的話，我再講，現在在訴訟中的，柯課長上一次已經報告過了，梨山地區至少有 10 件，還在訴訟中沒有結案的，60 幾筆，那麼我知道的這個中坑地區有一件，摩天嶺有一件，所以至少 12 件，但是我在想梨山的可能比 10 件還要多，那麼這件事情，請柯課長說明一下，現在在訴訟中的，就是這 80 萬元要去支付這些有幾個案件，已經在訴訟中的，請你說明一下。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請柯課長說明。

土地管理課長柯兆庭說明：

回代表，目前我們現在訴訟中的有 10 個案子，那每個案子筆數不同，但我們總歸有分 10 個案子去做一個處理，以上。

代表吳天祐提：

所以現在這個錢，重點還是在梨山地區，我在想這個事情，我們必須要把它當為非常慎重的一個決定，那我想我的講法沒有改變，其他代表請發言。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好，謝謝，課長請回，針對這個案子，我們要不要表決？剛剛不是休息 5 分鐘，本來要給你們商議，好像沒有很大的決議，有代表是說要凍結，凍結的話，他支付什麼東西，要來報告，這是一點。第二點，就是修改文字，但是修改文字經過我們主計這邊的解釋，好像不能改。第三點，就是全部刪除，這個問題，我們要表決嗎？羅進玉代表請！

代表羅進玉提：

既然依法文字不能更正的話，就是刪除，或者一樣照這個金額，文字都不更動，這是一個。第二個，就是吉財代表的提案，就是說是不是比照凍結的方式，來執行這個經費的預算，看情形來鬆綁，目前討論我聽起來就是這兩個而已，因為區公所要求通過，然後吉財代表就是說，凍結起來，看如果當的話，就予以放行，不當的話，就必須在代表會再做審議討論，大概我聽起來是不是這樣的意思，所以是不是還有其他的代表有其他的提案，不然就是表決這兩個，好，謝謝。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各位代表還有沒有其他意見？王代表請！

代表王秋助提：

各位代表，大家好，這個案子，講起來對大家都是傷害，如果說給區公所不去執行，那區公所好像有虧職所，我是提說是不是改變一個方向，就是暫時還是按照這樣，但是訴訟費不能花，既然區公所這麼會打官司，我們給你旅費，你哪個承辦人天天跑法院跟法官講，我們民眾也跟法官講，這樣第一個比較合理，也比較公平，旅費給你，但是不能給我請律師。第二個，剛才林永富代表講的，說他那個有急需的，提到代表會，那個我們可以給他去動用律師費，其餘都不可以，其餘你就是只要上法院，就是區公所哪個承辦，就哪一個去，你去捍衛你的職責，你就捍衛你的法令，為什麼要請律師，那你請律師，那平地人不請律師，那不是一面倒嘛？不公平，這一項我一直在堅持。第二項區公所將來要做一件事，我相信每年原住民委員會一定會開會，為什麼你們訂的法令，比共產黨還更共產黨，你們也不敢講，以前開公路也好，公共設施也好，要收回或是怎麼樣，第一個先決條件要跟現耕人有個協商，協商的意思就是說，這梅子是你種的，房子是你蓋的，按照內政部的農產物補償辦法，那這樣減少很多的對立，但是原住民委員會就是訂了一個真正沒有人道，法院一判輸了，你就給我滾回家，還要砍樹給他，你自己想想看有沒有公道，所以這一點你一定要依理據爭，你要收回土地，梅子一顆多少錢，幾年生的，要補償給人家，連共產國家他要把一個遷村移去，它還要蓋一個房子給人家，那你們如果今天異地而處，你是平地人，我是原住民，如果是這樣對待你，你的想法如何，所以我本人一再要求的就是一致性，不要有雙

標，所以是不是你們將來在原住民委員會要提出來，這樣的話，減少地方的衝突減少原漢當中的衝突，這個一定要做，再接下來一點，不要用那幾個字，就是你們佔的便宜，那幾個字，我上次代表會已經提，每個寫非法佔用是怎麼非法，你講給我聽，結果法官也是年輕人，他一看了就是非法佔用，接下來他不看了，他也不再跟你考慮說你這個怎麼來源，因為你公所出的證明是非法佔用，所以我希望這幾個字還要拿掉，我是非法嗎？這個很多的幾十種的買賣的關係都不一樣，有一些的買賣關係，像我自己來講，很多的是因為他當時經濟不好，鄰居來借借錢，我孩子生病了，我的孩子要結婚，借給他他也沒有辦法還了，那將來就是用土地大家來做個了結，但是現在講起來說用米酒換的，這是哪裡來的理論，有這麼傻嗎？所以我希望區長、秘書跟課長有機會到原住民族委員會開會的時候，這幾項一要跟我提出來，因為這幾項提出來才能夠減少紛爭，減少訴訟，減少將來對立的案件，在這裡語重心長的跟各位做簡短的報告，然後這一件就是按照這樣，就不要再講了，林永富代表的專案提出來，我們代表會也同意給他去請律師，至於這裡的 10 件，不准請律師，都是由土管課人員自行向法院去申訴，那至於旅費會給你，你自己去辯駁，由法官自由心證的裁決，以上報告，謝謝各位。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謝謝王代表，各位代表還有沒有其他意見？吳代表請！

代表吳天祐提：

那如果這樣，本席就建議，整個 80 萬元就保留了一塊錢，但是我們可以准林永富代表，因為遷村案，他所需要的，已經成案的訴訟費用，需要的律師費，下一次可以提出來，做專案報告之後，可以讓他做追加，就這樣。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吳代表，你剛剛的解釋是不是來凍結，你保留一塊錢，以後就沒有錢了，就刪除了，還是我們請主計說明一下。

主計主任周暖筑說明：

謝謝代表關心，有關保留一塊錢，如果是根據預算法 22 條，如果說我們的經費是被代表會刪除的話，這條經費比如說 80 萬元可能刪除了 799999 塊，我只

留一塊，那區公所就只能動支一塊錢而已，那我們就沒有辦法在一塊錢以外再去動支，就是我們沒有辦法勻支，也沒辦法動預備金，這樣子，那如果是有關吳代表提說，還有其他訴訟的費用，還是需要動支這筆訴訟費，但是有專案目的的話，是比較建議說能不能用凍結預算的方式，就是經由可能說區公所有下次專案報告或書面報告，然後經代表會同意，我們再來動支這筆經費，那這樣子的行政流程會比較順暢。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謝謝主計，吳代表大概清楚了，你講的保留一塊錢，只剩下一塊錢可以用。

代表吳天祐提：

問題是你凍結之後，超過三個月之後，如果你沒有再提出覆議，或者是代表會維持原議不讓你使用的話，你們還可以往上面去申覆的，你還是有機會在動支，還是可以的。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他要來報告。

代表吳天祐提：

對啦！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因為好比就是說，土地跟公共建築有衝突的時候。

代表吳天祐提：

我的建議這樣，如果為了梨山的問題，永富代表的這個案子，我們先把它刪一半刪一半。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各位代表還有沒有意見？羅進玉代表請！

代表羅進玉提：

這一個案子，我覺得要快速一點，現在已經 11 點多了，我的意思就吉財代表的提案，就是說不去凍它，但是你要支用，必須要代表會這裡多數決的同意支

持，方可使動用，就是凍結預算那一種的精神，秋助代表不知道剛才他提的這部分，是完全 80 萬元照走，還是怎麼樣，因為我聽的不夠清楚，謝謝。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王秋助代表請！

代表王秋助提：

不是啦！剛才我就講得很明白，你們就沒有在聽嘛！這個 80 萬元，我們還是放著，林代表梨山的，他那個有迫切需要，我們准予來用，其餘的 10 件，你送到法院的律師費，不准動用這裡，但是錢還是跟你保留著，萬一有什麼情況需要用的，然後再到代表會大家協商，才來像解凍一樣。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好，謝謝，王代表解釋的很清楚了，那我們請秘書處這邊來宣佈來表決。

秘書宋國慶報告：

奉大會主席指示，針對預算書第 43 頁第 3 項 110 年度原住民保留地租金收益款申請動用計畫原住民保留地訴訟費用 80 萬元，經代表討論，就是要表決是否凍結，謝謝。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贊成凍結的代表請舉手（林吉財、管慧莉、羅進玉、林永富、徐裕傑、吳天祐、羅清輝、蕭有祥、王秋助）在場 9 位代表全數通過，謝謝。請秘書宣讀。

秘書宋國慶報告：

針對本案經過表決第 02 款 001 項 02 目經建業務之一般事務費之 110 年度原住民保留地租金收益款申請動用計畫原住民保留地訴訟費 80 萬元，全數凍結，俟和平區公所向和平區民代表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以上報告，謝謝。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那其餘的追加減預算，各位代表還有沒有需要研議的，徐裕傑代表請！

代表徐裕傑提：

我想說剛才我們針對訴訟費的部份，談了很多意見，我想說每一個代表，當

然都有他自己一個立場上，說實在的彼此尊重，那到後面林吉財採取凍結部份，那本席在這裡我要提的意思就是說，凍結不要把它當成是刪除，我再一次提，我們和平區公所裡頭的預算不是很多，我們都非常珍惜，比如說像管代表提凍結的部份，並不是說就要刪除，絕對沒有這個意思，我想說爾後公所對外講這個問題的時候，你不要把我們代表講成就是說，那個被代表會裡面凍結了，因為我也有問過在程序上，因為只要公所一提到我們代表會，代表會要 10 天以內，就針對這個凍結的部份，要做出那個行動來，代表會也不能夠說在那裡拖延，所以我講說凍結的部份，不是一件壞事，例如說我常聽到就是我們辦活動的時候，梨山茶辦活動又怎麼樣，哪裡辦活動又怎麼樣，那我們要凍結就請你來告知我們，讓這凍結的原意，你辦這個活動是要辦什麼活動，那我們地方代表，甚至於里長他們都給我們很多的意見，我想說這樣子的情形之下，會把這個預算執行的更好，所以說本席這裡的意思就是說，我們凍結部份的原意，是要把這個經費執行的更好更順暢，把意見整合起來，我相信這樣是一件好事，那本席在這裡也有針對著預算書 60 頁的部份，有兩筆它是屬於 250 萬元的部份，一筆是 250 萬元一筆是 200 萬元部份，還有 61 頁部份有一筆是 50 萬元的部份，那 61 頁的部份，它是針對著梨山茶的部份，我希望說產觀課的部份，針對這活動的部分，我有跟產觀課課長提過，針對這個部分，你大致方向要怎麼做，你就盡早的提到代表會來，我相信代表會裡頭很快的就會解凍，以上是我的說明，謝謝，我剛才提這個部分，我的意思說這個三項，也列入在凍結的部份。謝謝。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針對裕傑代表提出 60 頁到 61 頁，有一個 250 萬元盟約五葉松，還有水蜜桃、梨山茶行銷推廣系列的活動，各位代表有沒有特別的意見，或者是要承辦單位說明的，因為剛剛裕傑的意思是希望凍結，那各位代表需不需要承辦單位說明。吉財代表請！

代表林吉財提：

請產觀課課長，剛剛針對裕傑代表所提到的，那我也就是有一些建議事項，因為裕傑代表會這樣提到的話，我是有一個感觸，去年度我們在梨山地區辦了一

個比方說我們水蜜桃季的活動，包含在平等有一個跨年的活動，因為你剛上任，可是當初你上任的時候，你也算是幕僚，應該也清楚整個作業的流程，那我會建議說到時候這個部分也是做凍結再來做解凍，因為去年度，我就是在這邊提出說明，比方說我們平等里，事實上最後嚴格講起來，因為疫情的關係，那副市長那時候是有到我們大梨山地區，事實上我們副市長、議員、里長、代表到場內，等於就說那整個經費，比方說已經編列了 200 萬元，那是我的比喻，我沒有說一定是這樣，那比方說有些獎品贈品之類的，後來是怎麼去處理，那經費整個是不是用的很透明，所以我也建議說，今年可能會不會又是這種狀況，這個活動，實際我們真的辦了，或是你事先提出說明，將來因為去年等於就是一個經驗，那今年萬一還是這種狀況，是不是有一些應對措施，所以我也建議說先暫時凍結，你先去想一想整個配套措施，因為今年度或許可能也會有這種狀況，好不好？以上。

產業觀光課長吳以山（代理）說明：

好，謝謝代表，針對這個部分的話，我想就是去年，因為年底在辦這個活動的時候，其實已經有受到疫情的影響，然後像有一些部分，他又要限制人數，然後又要去辦理這個相關的一些企業的活動，像今年的部分的話，我們今年在執行的時候，我們會在針對這個部分來做一個評估來做一個審慎的考量，然後就疫情的部分，還是會以這個疫情來做一個算是備案，然後如果真的遇到這樣一個事情的時候，其實我們還是要在之前執行的計畫，所以我們會先把這個計畫書，然後針對他這個部分，再去做一個比較嚴謹的處理，要不然有一些經費編了，然後又沒有辦法去執行，以上。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謝謝課長，永富代表請！

代表林永富提：

課長，我請教你一下，那如果說這個部分凍結的話，那你知道說我們梨山地區現在開始在採茶，那在過一個月水蜜桃也要採了，那你的活動大概在 6、7 月就要展開了，那凍結的話，會不會對你們在執行上面會有影響到，不要到時候採完以後，才辦這個活動，就沒有意思了，那我想聽課長的意見。

產業觀光課長吳以山（代理）說明：

針對水蜜桃跟梨山茶這個 200 萬元的部份，我們往年辦的時間，大概都是 7 月底跟 8 月初會連續兩個禮拜，如果按照這樣的疫情的話，因為我們有凍結預算。

代表林永富提：

凍結的話，那你現在準備的前置作業跟你這些所謂的一些活動內容，影不影響。

產業觀光課長吳以山（代理）說明：

凍結的話，我們可能就是需要再做專案報告，可能就要到 6 月份。

代表林永富提：

所以剛才吉財代表講說可能要早點把你這個活動的計畫，拿到代表會。

產業觀光課長吳以山（代理）說明：

對。

代表林永富提：

那如果說你往後延的話，那相對的整個活動也會延遲到，所以本席是說你的執行計畫書，早一點給我們，讓我們知道說，你的內容是符合我們地方的需要。

產業觀光課長吳以山（代理）說明：

好的。

代表林永富提：

因為我只知道說這時間滿緊迫的，現在 5 月快底了，那我們現在茶葉也在採了，也快完畢了，那下個月水蜜桃也接續要來採收，那整個活動系列跟我們的預算部份，你要掌握得著，謝謝。

產業觀光課長吳以山（代理）說明：

好，是的。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謝謝永富代表，我們希望能夠照常進行，希望課長就提早拿出來，那我們也希望說，因為今年的水蜜桃，好像特別的豐收，希望把我們的產品推出去。

代表林吉財提：

跟副主席講一下，事實上我們今年的水蜜桃是跟去年一樣，可以講是慘兮兮，因為像我本身是種水果，那永富代表也在這邊，羅進玉代表也在這邊，像水蜜桃開花期，他特別怕熱，那今年開花期，本來開花期他溫度是算正常的，可是他是開花以後，受粉結果以後，溫度都上升缺水，導致它受粉整個都影響這樣，像我的果園是向北，還好一點，那向陽的向朝東朝西朝南的果園，那我們三個代表應該都很清楚，今年的水蜜桃可以講是向陽的可以講是慘兮兮，以上謝謝。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不過我們山下的很棒。進玉代表請！

代表羅進玉提：

課長，我想請教，因為你前面有一個 200 萬元是作水蜜桃還有梨山茶，後面翻過來那一頁，還有一個 50 萬元，對不對？

產業觀光課長吳以山（代理）說明：

是。

代表羅進玉提：

因為梨山茶跟水蜜桃，大概都是在梨山，剛才永富代表所提，就說因為那個產季都到了，甚至梨山茶這兩天都已經採掉，水蜜桃還有一個月，大概要相繼上市了，因為梨山茶、水蜜桃，就是梨山獨有，那課長是不是能夠快一點，你這個活動要怎麼進行，你來梨山跟我們三位代表好好商議一下，然後我們會來說服代表會優先來解凍，讓你可以快速的來執行，好不好？

產業觀光課長吳以山（代理）說明：

好。

代表羅進玉提：

因為我怕到時候梨山沒有水蜜桃了，你在推水蜜桃李，沒有梨山茶了，你在廣告梨山茶，因為我沒有種松葉，這個我就不予置評，但是拜託你這個快一點，大概你要怎麼辦，趕快說明一下。謝謝。

產業觀光課長吳以山（代理）說明：

好，謝謝代表。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謝謝進玉代表，課長，可以請回，那針對剛剛這三個是不是徵求大家的附議，如果有附議的話，那我們就凍結嗎？

代表羅進玉提：

因為吉財代表提案凍結，然後有附議嗎？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那要表決，有沒有異議的？有沒有反對凍結的？

代表羅進玉提：

一個就好了，好不好？意思一下。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好，那進行投票（羅進玉）一票反對，我們進玉代表反對。

秘書宋國慶報告：

針對本案，奉大會主席做一個宣讀，第 06 款 001 項 02 目「觀光產業管理業務」之一般事務費「經濟部補助辦理 110 年度石岡壩水質水量保護區水源保育與回饋計畫-2021 和平盛柿·盟約五葉松和平區觀光季暨珍愛水、電資源宣導活動」250 萬元以及「經濟部補助辦理 110 年度石岡壩水質水量保護區水源保育與回饋計畫-2021 年臺中市和平區梨山茶暨水蜜桃行銷推廣及部落生態旅遊活動」200 萬元以及「經濟部補助辦理 110 年度石岡壩水質水量保護區水源保育與回饋計畫-2021 年臺中市和平區「梨山茶」行銷推廣系列活動」50 萬元，全數凍結，俟和平區公所向和平區民代表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以上報告。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謝謝，那其餘的部分，還有沒有代表有意見？管慧莉代表請！

代表管慧莉提：

我們上禮拜不是還沒有決議嗎？就是吉財代表提的 1700 萬元，我們沒有做總結，今天是不是做個總結。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吉財代表，需不需要請課長再做一次說明，要不然大家可能忘掉了。

代表林吉財提：

請建設課課長，課長好，記得我上禮拜有討論工程建設經費，然後包含自來水，那吳代表有特別提到自來水的部分，我知道大家現在用水都比較辛苦，這個部分第一點，就是我們納入討論，第二點我看了一下，你看一下你那個執行成果這個部份，大家手上有資料嗎？看一下，那有一個就是執行成果，它解釋的部分，你先看梨山平等線第 28 項這個部分，這個只是跟你修正，那個就沒有說有其他的意見，你看一下第 28 小項 114 頁 12 號這個部份，有看到嗎？這個只是文字上一個修正，我不是說特別要你去尊重我的姓名，那可能就是因為你太辛苦了，因為我看到臉書這兩天假日你還在趕作業，所以吉財的吉將來要弄清楚，不要到時候寫錯了，另外你再翻過來，你後面大概也是平等梨山線，有一個 20 小項有沒有看到？這是你們做出來，你看一下，有一個林幸福，對不對？我是先問說錄案辦理，就是會去跟他辦理，是不是？我是先問這個部分。

建設課長謝曉君說明：

主席，謝謝林代表指正，跟代表解釋，至上次的臨時會截止，其實我們代表關於建設的部分，就有 217 案，那這個部分是我整理 109 到目前為止的建議案，有去會勘的部份，所以這樣那麼多的案子，實際上本預算相當缺乏有限，所以我們常都利用其他的管道來爭取經費，所以這個錄案的部分，其實很多就是我們要看也許我們今年小型工程 900 萬元，我們可能原本預計要做 10 件，可是委測之後，可能只能做 3 件，所以這個部分在委測之後施作的經費為什麼空白就是這樣，我們只能大概預估，但是實在是無法抓住它主要的經費，那我們還是要俟本所的財源，如果能夠做我們就積極去辦理，那當然希望是預算的部份足夠最好，但是因為我們目前的經費，能使用的可能就是我們吉財代表上次有提的 110 年石岡壩大甲溪那個小型工程，那我也把 109 年我們執行的情形也附給代表來看，其實我們看起來很多 2700 多萬元執行的地方其實不多，所以也希望代表這邊能夠支持我們，如果凍結我們預算的話，那我們除了委測的時辰可能就會延誤，我們還有一些要上網，有可能不會一次就有人來投標，所以這些時間都要考量進去，那現在已經 5 月底了，所以我們希望是加緊腳步，能夠把這些我們會勘的部分，我們

也會先急迫性的，如果後面有要納入哪個項目的，我會趕快來辦理，那也會積極跟代表會這邊聯繫，也會跟秘書、區長這裡來反應，以上。

代表林吉財提：

你再看下一樣是這一個 20 小項跟 21 小項，那你再翻面，他變成就是 42 小項跟 45 小項是同一件嗎？然後 21 跟 45，你那個作業是不是有重複性，你看一下。

建設課長謝曉君說明：

這部分就是重複到了，不好意思，因為承辦人更替，我們陸續有離職大概三個人，那地區換了，他們有去看過的可能再打上去，這個我們再修正。

代表林吉財提：

這個部份，你要注意一下，字打得比較小，可是你這個重複性，我以為是不同的提案，那這個你看一下，另外 38 小項，你到時候再注意一下，因為我在定期會，我有提到這部份，那可能就是我們農民朋友比較急件，是不是他可能又另外提了先跟你講，另外還有一件就是 48 小項這個部份，楊正義那一項，他跟水保提的這部份，那他提了好幾項，最近他那個水泥路面，就是先跟你提一下，將來如果說有那個部份的經費，那就不要納入，那個我已經跟臺中市的水利局已經定案了，準備要發包施工了，可能是水泥路面的部分，那有跟水利局去請，這個先跟你提，剛剛那個是文字修正，另外就是我們就回到正題，剛剛你說自來水的部分，上禮拜有討論，你說自來水真的有急迫性，現在用水真的也比較困難，再來就是現在很多社區真的從佳陽一直到我們環山，環山平常也不會缺水，而現在都有一些缺水的問題，那可能地方也會一起出來，可能到時候要怎麼應映，比方說像我們社區，它就有那種狀況，因為我們是整個斜坡面，有時候比方說水是往下部落流，幾乎上部落沒有水用，那可能這部份，里長也會跟你提出，那最近他們反應很多跟水有關的部分，如果就水的部份，上次吳天祐吳代表也提到，你就提出有哪些是急迫性，我有凍結到的，然後包含委測，然後包含你的發包，真的有急迫性，你又說現在五月了，哪些部分你提出你的說明，那再請我們代表來聽。好，這是第一個，另外我凍結的這些工程建造費，因為你自己看一下，你這個是

追加減預算，不管是自來水，不管是工程農路，你先聽清楚，去年度我們凍結的，比方它是 100 萬元，到現在你的追加減加成，對不對？你的加成這樣數字上，包含你要做的方向，到底符不符合，你這個先聽清楚，去年還有一些建設經費是沒有解凍的，那現在這次追加減的經費，我就提到這邊。以上謝謝。

建設課長謝曉君說明：

謝謝林代表指正，我們上禮拜有關於就是簡水或者在石岡壩那些回饋金的部分，是用於在我們南天博一直到雙崎三叉坑部分的經費，包括有一個 500 萬元的簡水，那其實這個部分，我們都是按照里長或各管委會的建議案來派工，我們也會如 109 年這樣實施，我們簡水的部份，那個名列都非常清楚，那這樣子如果說我們通常簡水會併案發包，那我們併案發包的時候，就會來按照區域來看他執行的上限到哪裡，所以這個部份，如果說凍結的話，會影響我們的行政作業，那可能現在由於缺水嚴重，那我們如果被凍結，在專案報告再送上來代表這裡來審議再核定，我們可能行政流程就會有一點點延誤了，那再來代表剛說去年沒有凍結，應該是我們今年總預算裡面的項目，那個部分是道路橋樑部分，我們預算是 900 萬元，那部分通常我們歷年來，其實如果在緊急的小餘 10 塊以下的工程，可能會從這裡來支應，那當然目前我們是沒有支應，但是有簽要預計執行的地方，在我們建議案後面大概有簽，有入案的部分，有簽說要從哪裡支應，那我們以往執行部分就是在年底的時候來發包，年底大概在 6、7 月來上網，來一次的整理彙整案子來一次來發包，就是有會勘過的，然後在金額允許範圍以下的我們來做，所以去年第 4 次定期會那次審我們的預算，那我們在今年是目前為止是還沒有動支的，那就是我們預計是在我們陸陸續續有比較危急的，我們可以先行支應，那如果說在 6、7 月還沒有弄到，我們就來總數來發包，那以上作簡短報告。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各位代表還有沒有其他意見？管代表請！

代表管慧莉提：

課長，辛苦了，我常說你們一直說這個東西，我們給你凍結解凍，你們會說是會工程上的延誤，完全不會，我要講的就是說，在 3 月底我們開了一個臨時會，

對不對？你為什麼是去年我們讓你通過的案子，你過了4分之1的年月份了，已經過三你才來，那個就是你們的問題，你們不要一直認為說，我們當把這個解凍的時候，會影響你們作業，完全不會，在這裡要跟各位代表非常的澄清，只有7天，只要回文到我們公所，我們代表會7天到10天就要幫你審議了，對不對？這個是沒有耽誤到任何絕對沒有，我想代表他們都會怕說，我們把你凍結了，你們會不會就不能使用，照樣使用，各位是公所的怠惰，他們只要在7天之內弄過來，我們的代表會7天時間就要有審議了，這個要釐清，剛剛裕傑在講說，外面風風雨雨，然後人家昨天告訴我說，公所好像使用的冷氣，好像有一點限制，他們的話說，各位代表把他們的預算刪掉了，老天啊！怎麼這樣的話，也掛在我們的頭上了，太棒了你們區公所，然後我說你們不要把那些口誤，就是說把這個恐懼好像真的說這樣會不會擋道你們的，完全不會，然後再來，剛剛吉財講的這個資料上面，我剛看到，我請問一下課長，幫我解釋一下，我比較笨，循經費錄案辦理，你給我解釋是什麼，差別在哪裡，你簡短說。

建設課長謝曉君說明：

這也是跟錄案辦理是一樣的。

代表管慧莉提：

是什麼意思？

建設課長謝曉君說明：

就是這也是跟錄案辦理是一樣，可能是在…。

代表管慧莉提：

不是，就是我在找經費沒辦法錄案，我等到經費有了再錄案？

建設課長謝曉君說明：

那其實跟錄案辦理是一樣的。

代表管慧莉提：

那為什麼會有這麼多名稱，還有再來俟經費錄案辦理都一樣的東西？

建設課長謝曉君說明：

是一樣的。

代表管慧莉提：

那為什麼會有這樣的研議辦理跟錄案辦理，又有什麼不一樣？

建設課長謝曉君說明：

研議辦理。

代表管慧莉提：

研議辦理是要做不做？我不了解，我想請課長解釋。

建設課長謝曉君說明：

研議辦理是我們…。

代表管慧莉提：

再議。

建設課長謝曉君說明：

對，再議。

代表管慧莉提：

錄案辦理，給不給？

建設課長謝曉君說明：

我們要看經費，錄案辦理，我們的經費是…。

代表管慧莉提：

有針對性，然後有急迫性。

建設課長謝曉君說明：

公益性、急迫性還有必要性部分。

代表管慧莉提：

有公益性、急迫性、針對性，誰來核定？

建設課長謝曉君說明：

沒有針對性。

代表管慧莉提：

不是，我的意思是說這個東西，你們誰來核定？是研議還是錄案？誰來核定？

建設課長謝曉君說明：

秘書跟區長。

代表管慧莉提：

區長是不是？

建設課長謝曉君說明：

秘書跟區長。

代表管慧莉提：

好吧！我們都想說是不是因為那種核定的急迫性，也許他認為有時候 B 會認為他比較急迫性，有的 A 會認為是，有的是 B，原來後面是區長最後決定，那就區長拜託你，那再來繼續針對剛才吉財講到 1700 萬元，我還是覺得要凍結，本席認為是這樣，好，謝謝。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各位代表還有沒有其他意見？吉財代表請！

代表林吉財提：

因為上一週是我提出就是凍結這個部分，那吳代表有提到，那如果說他們簡水的部份，真的確實他需要去做這樣的一個工期，然後包含你整個的委測以及到招標，那我在這邊建議工程的部分，將來你再專案報告，我們再做討論，我是想說自來水的部分，就不跟你凍結，課長，你覺得怎麼樣？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吉財代表講的就是 62 頁 500 萬元，還有 63 頁 100 萬元，這兩個是簡易自來水的，其餘的 800 多萬元那個不是，那個都是前瞻計畫的經費，意思就是減掉這兩個 600 萬元，這個就不予與凍結，等於說 1700 萬元減掉 600 萬元，剩下只有 1100 萬元，羅代表請！

代表羅進玉提：

因為還有 1100 萬元要凍結。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對對對。

代表羅進玉提：

我的意思，我們地方都很偏遠，進玉在這裡要尊重區長的執政，上任之後，以前我支持的區長，我發現也沒有對我比較好，這是千真萬確的，在這樣的情況之下，我仍然願意來反對這個凍結，我反對凍結，因為這個經費一直凍結，有時候我們代表會會不會逾越了行政權，會不會有這樣的疑慮，當然我們尊重所有代表的提案跟附議，還有支持跟反對的意見，這我個人的意見，我反對凍結，謝謝。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好，謝謝羅進玉代表，這情況之下，請課長說明，不予與凍結的。

建設課長謝曉君說明：

報告代表，這個追加的部分，如果要凍結的話，如果決議通過是比照上一次我們的委測是不是先給我們，如果要凍結的話，如果的話。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那就是1100萬元凍結85%，代表如果有意見，請舉手。吳代表請！

代表吳天祐提：

附和羅進玉代表的意見，希望不要凍結，讓公所能夠自主性高一點，我們看他的表現，如果說這個放開之後，表現不好，不符合大家的意思，或者有弊端，將來在處分，好不好？謝謝。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將來處分就要等明年度了，好，那了解，各位代表大概都了解剛剛各代表所發表的意見，那吉財代表是不是需要先徵求附議。

代表林吉財提：

那在這邊我當然不是說預設立場，我記得上一週，那算是我們元老級的王秋助王代表有提到不要雙標，我們絕對沒有雙標，我們絕對平心而論，我對區長、王秘書都沒有任何的意見，我們只是基於對區政這樣的建設工作的品質上的一個要求，那絕對就是像徐裕傑徐代表提到的，絕對不可能去刪任何一塊錢，我也知道區長、秘書去爭取這個經費，也不容易，那絕對不會去刪除，那我記得羅代表上週也有提到，如果謝課長確實覺得說，比方說你要提出說明，你也可以現在提

出來，在我們凍結以前，可以讓你再繼續說明，好不好？給你點時間，那我們就準備可能要去做附議凍結。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課長，你是不是可以說明一下，那個路燈的維修跟維護，路燈那個我們有成立一個群組，已經在執行了嗎？是不是？

建設課長謝曉君說明：

謝謝大會主席，路燈的部分，其實我們開口已經報出去了，那我們因為之前還沒有招標以前的作業報的部分，已經有請廠商來優先去處理，那我們的規定就是按契約來說，就是有通報在一個禮拜內來處理完成，那目前都執行，就是按照通報案件陸續來執行。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好，1100萬元裡面，吉財代表你提議的100萬元有沒有意見？要不要刪掉？

代表林吉財提：

沒有意見，因為畢竟我們公所這邊也是要去做委測，還是建議就是說這個部份不給他凍結，總不能說讓課長他們整個後半年，整個都停擺，我也不希望說整個公所是停擺的，好，以上謝謝。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謝謝吉財代表，還有沒有其他代表有意見？王代表請！

代表王秋助提：

剛才聽到各位代表了很多的寶貴意見，然後已經有部分不明瞭的已經說要等到明瞭才來解凍，剛才好像說五葉松這些，我們都沒有什麼意見，但是至於區公所他的地方建設，你時常以凍結這種名義，我相信並不是地方的福氣，又不是沒有溝通的管道，你講哪一件答覆不出來或是哪一件真的有缺失，才來講凍結，否則的話，一講到就凍結，那不是增加區公所的困擾，我們帶代表會自身覺得你的品質問政的太差了，沒有辦法指出哪一件，就全部一千多萬元，就是凍結，所以我堅決反對凍結這兩個字，地方建設最好是你認為哪一件可以，你就乾脆提出來說哪一件刪除也沒關係，不要說一定要全部凍結，這樣來概括承受了，謝謝各位。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謝謝王代表，請羅進玉羅代表。

代表羅進玉提：

謝謝主席讓我發言，我簡短的說，在這裡我要懇求各位代表支持，就說真的不要再凍結，我的意思就是說，吳萬福剛上任也不是說做的哪裡惡劣，這個工程的發包是全民監督的時代，每一個人都有權利來檢舉這個弊端，這個經費使用的當與不當，他的操手好與不好，自有法律的規範，開這個代表會，我在這裡常常聽到凍結凍結，我覺得因為我們真的很寬，有時候雖然延遲了 8 天 10 天還好，但是我希望可以讓公所好有更寬闊的一個空間，他如果有經費使用不當，那我們就立刻來提醒他，像秋助代表講，其實各位代表跟吳萬福區長、王正顯秘書的溝通管道，我覺得是 100%的順暢，萬福區長以及正顯秘書各課室主管也絕對不敢用政治的立場多所來杯葛，還是說不予採納，另外我也要提醒就是吳萬福區長，他是我們和平區的居民與予信任來選出來帶領和平區往前走，雖然代表會支持他的席次可能比較沒有那麼高，但是他畢竟是和平區的居民多數決予以以為以重任，我願意相信和平區的居民的選擇，我全力的來支持他，希望他好好的帶領和平區，希望各位代表支持我們反對凍結的立場跟意見。謝謝。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好，謝謝羅進玉代表，永富代表請！

代表林永富提：

對於這經費，我想這次我回去有很多地方的提案跟陳情的部份，還有我們的里長，那我剛剛看了我們的課長準備資料蠻多，就這些陳情人如果凍結的話，我想會對公所信賴度一定有影響到，那這部份我想我的立場希望說還是解凍，那另外就說在這個 300 萬元裡面，你有編一個梨山里邊坡整治各 150 萬元，這部份我也建議說把它解凍，因為現在夏天到了，整個颱風氣壓開始來了，如果不解凍不執行不去做的話，那對我們整個大梨山地區的這些道路、橋樑、邊坡影響會很大，所以本席建議說這兩筆各 150 萬元共 300 萬元的部份，也予與解凍，以上。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永富代表講的是 55 頁跟 56 頁 150 萬元兩個，兩個就是 300 萬元，因為這是吉財代表提出來的，吉財代表先說明一下好了。

代表林吉財提：

記得上一週有跟課長提到，我們永富代表以及羅代表都是梨山里、平等里的代表，那這個部份，我沒有說你一定要說的很清楚，比方說你是做林代表的，還是去做永富代表的，你大概這兩項大項的一些執行方向，提出說明，那我們待會就討論是不是這兩項就不給你凍結，好不好？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謝謝吉財代表，請課長先說明。

建設課長謝曉君說明：

謝謝大會主席，經濟部補助辦理 110 年度大甲溪流域天輪壩以上水質水量的回饋金，那今年是核定梨山、平等 300 萬元做小型工程，那目前為止們大概會按照代表會的建議案來處理，在我們預算內能夠執行的部份來處理，像去年大概只能做了兩件，所以這個 300 萬元的金額沒有說很龐大，但是對我們來說是非常重要的，那因為地區代表的建議案這麼多，我們當然會跟代表來溝通，是不是哪個優先急迫，來納入委測的部份來試看看到底可以放哪一案件來執行，因為我也許 300 萬元可以做一件兩件三件四件都不一定，所以也是要等委測確定金額之後，我們當然會尊重代表的建議案，那也是希望代表會這裡能夠來幫我們解凍，其實我們石岡壩水質水量的回饋金裡面，因為他適用的範圍不一樣，那目前大梨山平等大概 300 萬元，其餘的建設經費，都是在南天博到雙崎三叉坑那邊，所以如果我們把經濟部補助回饋金這裡也一併凍結的話，可能對其他地區的代表建議案是不是會有影響，這個也請代表會這邊來考慮，以上。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謝謝課長說明，因為吉財代表那個部分，如果梨山方面扣掉的話，只剩下 800 萬元，那現在請吳代表。

代表吳天祐提：

我想協調一下，吉財代表，既然是各個區域都有這種建設的需求，那梨山的

都放開了，那我們自由達觀三叉坑的部份，都是很重要的建設，我請大家支持，基於我們建設的需求急迫性，那麼支持一下建設課，這個 1700 萬元全部都不要凍結，就讓它照案通過，好不好？拜託大家。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這要尊重提案人，第一個是吉財剛剛的說明，那請吉財代表再說明一下。

代表林吉財提：

剛剛永富代表也提到，那我也算是梨山、平等的代表，那這樣我一個建議，簡水的部份，我們不凍結，課長，那我今天就是說這 1100 萬元，因為它是在各里整個和平區，那為了要公平起見，既然你說梨山里、平等里我們不凍結，但是我建議 1100 萬元凍結 50%，50%讓我們有監督，讓你提出一個專案的說明，這樣好不好？課長。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各位代表有沒有其他意見？王代表請！

代表王秋助提：

既然剛才溝通的管道已經好了，那還要說什麼監督，什麼時候工程發包，希望建設課長就哪裡有發包，就知會林代表就好了嘛！對不對？不是他一個人提，那就全區就要凍結，主席，你也要稍微想一想看，你不是光在凍結兩個字在打結，現在在審查預算，亂七八糟。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謝謝王代表，王代表請坐。

代表王秋助提：

現在就說不再討論了，這就過就好了，你還在問凍結不凍結。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不是，因為課長提出來，吉財代表這樣子講。

代表王秋助提：

我知道，他是講說他已經沒有意見了嘛！對不對？那你還在打什麼結。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因為他提出來那另外兩件，所以才問他。吳代表請！

代表吳天祐提：

主席，這個時候要看吉財代表，另外提案或是改變提案有沒有人附議，要先處理。

代表王秋助提：

不是啊！他梨山就沒凍結了，我南勢要他跟我講嗎？對還是不對？我南勢要他跟我講啊！南勢我們要問徐裕傑代表、蕭有祥代表，所以這是一個通案，我剛才講的很清楚，那你哪一案有問題，你要區公所來解釋，我百分之百贊成，但是不能攏統，那你現在說要凍結 50%。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剛剛因為課長有提到說，他要全數就是說所有的那個經費都不要凍結，所以才會請求。

代表王秋助提：

對啊！剛才已經講好了，你又在那邊凍結不凍結，梨山就說不凍結，那我和平的餒。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課長，那王代表的意思就是說只針對那 300 萬元，剛剛有討論了那 300 萬元不予與凍結，那其餘的部份還是凍結，因為他就講這樣。

代表王秋助提：

你有沒有聽清楚，剛才就已經講不凍結了，你還在講什麼凍結。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他講不凍結嘛！但是人家提案是要凍結，怎麼會這樣子，提案有問題嘛！

代表王秋助提：

梨山是他提案沒有錯，那南勢我問你，我還要他提案嗎？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請坐下，王代表，請坐下。

代表王秋助提：

我為什麼要坐下，你要先答復我。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請羅代表，謝謝。

代表羅進玉提：

我不知道你們那麼多歲了，火氣也跟我一樣大餒，報告主席，因為有時候比如說吉財代表他提什麼，有沒有反對有沒有支持，這樣我們的速度會比較快，不然要 12 點了，謝謝。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吉財代表，你再說明一下。

代表林吉財提：

我們火氣也都不要那麼大，那現在正好又是疫情期間，自己的身體自己要照顧好，放輕鬆，那我剛剛就是提議第一項，因為我是提案人，我來說明，那剛剛第一項，就是羅進玉羅代表講的，我們就速度快一點，自來水 600 萬元的部分，我們不凍結，這第一個，我們就待會所有我提的就請求附議，那第二項，剛剛永富代表提到梨山的部分 300 萬元，因為為了整個公平性，那剛剛我們主席也提到，那在場代表也提到，本來是說梨山這個一解凍，等於整個區，那課長提到說，全部就解凍，那我的建議就是第二項，就所有為了公平起見，不管監督或不監督，我的提議，請大家附議，整區剩下的 1100 萬元二分之一還是凍結，二分之一解凍，請求附議，謝謝。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現在吉財代表說明的很詳細了，各位代表還有沒有其他意見？我們來表決，有沒有反對的？羅代表請！

代表羅進玉提：

我一樣重申，我反對，另外吉財代表說這個案子不凍結，那個案子不凍結，這樣大家會迷糊掉，因為它原案送過來就是原封不動，就不要去管他，就是你告訴你要凍結的部分，他的%跟金額有沒有反對他的提議這樣子的論述會比較清楚，不然我亂掉了。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就是亂掉，謝謝羅進玉羅代表，那現在我們請秘書處進行表決。

秘書宋國慶報告：

奉大會主席指示，我這邊先做一個報告，現在就針對第 55 頁有兩筆 400 萬元的部分，然後吉財代表他最後的徵求附議的是凍結 50%，那現在奉主席指示，針對 55 頁這 2 筆 400 萬元凍結 50%，贊成凍結的請舉手（林吉財、管慧莉、徐裕傑、蕭有祥）。那針對第 55 頁 2 筆 400 萬元凍結 50%，反對凍結的請舉手（羅進玉、林永富、吳天祐、羅清輝、王秋助）謝謝，這邊做一個宣讀，針對本案同意凍結 4 票、不同意凍結 5 票，所以本案不同意凍結，謝謝。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課長請回，謝謝，各位代表針對追加減預算，還有沒有特別需要了解或者說明的，現在 12 點了，我徵求各位代表把質詢的時間改成明天早上，好不好？（好）那二讀的部分，請秘書報告。

秘書宋國慶報告：

奉大會主席做報告，本日二讀審查就是有一筆 80 萬元的予與凍結，然後活動類的部分，我之前有宣讀過，就是三筆 500 萬元予與凍結，其他部分都沒有凍結，所以二讀會的結論是如此，那我們本來今天議程，還有一個質詢，那剛剛大會主席也徵求所有代表同意，我們變更議程，今天的質詢放到明天早上議程裡面，所以今天議程到此結束，謝謝大家。

16、散會（中午 12 時 05 分）

臺中市和平區民代表會第 2 屆第 5 次定期會議事錄

1、會次：第 5 次會

2、開會日期：中華民國 110 年 5 月 18 日上午 9 時 30 分起至是日中午 11 時 40 分止

3、開會地點：本會三樓議事堂

4、出席代表：(1) 徐裕傑 (2) 吳天祐 (3) 羅清輝 (4) 王秋助 (5) 林永富 (6) 管慧莉 (7) 羅進玉 (8) 楊淑青 (9) 林吉財 (10) 陳志勇 (11) 蕭有祥 等 11 名。(以簽到順序)

5、缺席代表：

6、列席人員：區長吳萬福、秘書王正顯、民政課長古志偉、行政課長郭麗珍、產業觀光課長吳以山(代理)、建設課長謝曉君、土地管理課長柯兆庭、人事主任黃中建、主計主任周暖筑、清潔隊長陳海光(代理)、圖書館管理員楊天祥、幼兒園園長張雅卿、本會秘書宋國慶

7、來賓：

8、主席：陳志勇 副主席：楊淑青 紀錄：蘇秀珍

9、查報出席人數：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現在開會時間已到，請秘書查報已簽到出席代表人數。

秘書宋國慶報告：本會應出席代表 11 人，現已簽到出席 11 人。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宣佈開會：本次大會應出席代表 11 人，現已 11 人出席，已達開會法定人數，現在本次會開始。

10、開會典禮：(如儀)

11、主席致開會詞：

區長、秘書、公所各位主管、本會各位同仁大家早。今天是本會第 2 屆第 5 次定期會第 5 次會，本次定期會主要是三讀議案三讀會及討論提案。現在會議開始。

12、三讀議案三讀會

第1案

類別：主計

編號：所033

案由：為本區110年度總預算第一次追加（減）預算案，提請審議。

辦法：提請代表會審議通過後，函報臺中市政府核備，並依法公告。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各位代表有沒有文字上要修正的？（沒有）沒有的話，請秘書宣讀。

秘書宋國慶報告：

奉大會主席的指示，宣讀二讀會的審查意見：臺中市和平區110年度總預算第一次追加減預算案，二讀會審查意見，第一點，第02款001項02目「土地管理業務」之一般事務費「110年度原住民保留地租金收益款申請動用計畫—原住民保留地訴訟費」80萬元，全數凍結，俟和平區公所向和平區民代表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第二點，第06款001項02目「觀光產業管理業務」之一般事務費「經濟部補助辦理110年度石岡壩水質水量保護區水源保育與回饋計畫—2021和平盛世盟業五葉松和平區觀光暨珍愛水、電資源宣導活動」250萬元、以及「經濟部補助辦理110年度石岡壩水質水量保護區水源保育與回饋計畫—2021年臺中市和平區梨山茶暨水蜜桃行銷推廣及部落生態旅遊活動」200萬元，以及「經濟部補助辦理110年度石岡壩水量保護區水源保育與回饋計畫—2021年臺中市和平區「梨山茶」行銷推廣系的活動」50萬元，全數凍結，俟和平區公所向和平區民代表會提出專案報告後，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各位代表有沒有意見？羅進玉代表請！

代表羅進玉提：

對不起，因為我們昨天是有支持梨山茶凍結，對不對？要專案報告才可以解凍，但是我個人立場，就是幫我個人註明上去就好了，因為這時候沒有辦法再反對，再重提，我的意思就說這個我反對凍結，因為梨山茶跟水蜜桃的行銷，本席是反對凍結，因為我後來了解了一下，那個時效上真

表決結果：無反對者。

第 2 案 類別：建設 編號：會 270

提案人：楊淑青 連署人：吳天祐、羅清輝

案 由：有關本區自由里烏石坑酒保至烏寶宮地區，目前居民面臨嚴重民生用水問題——無飲用水可用，建請區公所儘速解決該地區民生用水並解決乾旱引起之問題。

辦 法：大會通過後，請區公所採納辦理。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各位代表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提付表決。

大會議決：照案通過。

表決方式：舉手表決。

表決結果：無反對者。

第 3 案 類別：建設 編號：會 271

提案人：王秋助 連署人：陳志勇、徐裕傑

案 由：和平區南勢里第 13 鄰巷道，通往居民馬發嶸等住戶之巷道，多處路基掏空，路面破損嚴重，應速修建以利民眾人車出入安全。

辦 法：大會通過後，請區公所採納辦理。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各位代表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提付表決。

大會議決：照案通過。

表決方式：舉手表決。

表決結果：無反對者。

第 4 案 類別：建設 編號：會 272

提案人：王秋助 連署人：陳志勇、徐裕傑

案 由：為本區博愛里上谷關地區，谷關工務段上方產業道路尚未鋪設水泥路面，影響行人及農產品運輸，應鋪設水泥路面，以利行車安全。

辦 法：大會通過後，請區公所採納辦理。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各位代表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提付表決。

大會議決：照案通過。

表決方式：舉手表決。

表決結果：無反對者。

第 5 案 類別：建設 編號：會 273

提案人：王秋助 連署人：陳志勇、徐裕傑

案 由：為本區南勢里和平區公所及和平分局旁排水溝，其出水口上方之兩側排水溝溝牆經多年洪水沖刷有崩塌之危險，必要補強修護，以保護排水順暢。

辦 法：大會通過後，請區公所採納辦理。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各位代表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提付表決。

大會議決：照案通過。

表決方式：舉手表決。

表決結果：無反對者。

第 6 案 類別：建設 編號：會 274

提案人：林吉財 連署人：陳志勇、羅清輝

案 由：請協助建置佳陽段 10 地號 100 噸之儲水桶。

辦 法：大會通過後，請區公所採納辦理。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各位代表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提付表決。

大會議決：照案通過。

表決方式：舉手表決。

表決結果：無反對者。

第 7 案 類別：建設 編號：會 275

提案人：林吉財 連署人：陳志勇、羅清輝

案 由：請協助鋪設梨山段 90 地號之農路約 200 米

辦 法：大會通過後，請區公所採納辦理。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各位代表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提付表決。

大會議決：照案通過。

表決方式：舉手表決。

表決結果：無反對者。

第 8 案 類別：建設 編號：會 276

提案人：林吉財 連署人：陳志勇、羅清輝

案 由：請協助鋪設環山段 61 地號等路段之水泥路面約 200 米。

辦 法：大會通過後，請區公所採納辦理。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各位代表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提付表決。

大會議決：照案通過。

表決方式：舉手表決。

表決結果：無反對者。

第 9 案 類別：建設 編號：會 277

提案人：林吉財 連署人：陳志勇、羅清輝

案 由：請協助鋪設環山段 194 及 212 地號等路段之水泥路面。

辦 法：大會通過後，請區公所採納辦理。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各位代表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提付表決。

大會議決：照案通過。

表決方式：舉手表決。

表決結果：無反對者。

第 10 案 類別：建設 編號：會 278

提案人：林吉財 連署人：陳志勇、羅清輝

案 由：請區公所協助鋪設環山段 1070 地號等路段之水泥路面。

辦 法：大會通過後，請區公所採納辦理。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各位代表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提付表決。

大會議決：照案通過。

表決方式：舉手表決。

表決結果：無反對者。

第 11 案 類別：建設 編號：會 279

提案人：林吉財 連署人：陳志勇、羅清輝

案 由：請區公所協助鋪設環山段 1101 智 35 地號之水泥路面。

辦 法：大會通過後，請區公所採納辦理。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各位代表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提付表決。

大會議決：照案通過。

表決方式：舉手表決。

表決結果：無反對者。

第 12 案 類別：建設 編號：會 280

提案人：徐裕傑 連署人：陳志勇、蕭有祥

案 由：建請區公所在博愛里松鶴社區道路擇適當地點，設置行車減速設施，
以保障居民行車安全。

辦 法：大會通過後，請區公所採納辦理。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各位代表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提付表決。

大會議決：照案通過。

表決方式：舉手表決。

表決結果：無反對者。

第 13 案 類別：建設 編號：會 281

提案人：徐裕傑

連署人：管慧莉、蕭有祥

案由：建請區公所修復博愛里裡冷社區灌溉溝渠，以解決農民用之苦。

辦法：大會通過後，請區公所採納辦理。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各位代表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提付表決。

大會議決：照案通過。

表決方式：舉手表決。

表決結果：無反對者。

14、臨時動議

第14案

類別：建設

編號：會282

提案人：羅清輝

附議人：陳志勇、蕭有祥、楊淑青

案由：有關本和平區達觀里竹林環場道路(張玉鳳、賴松澤君等)，每逢雨季或颱風季節造成豪雨沖刷路面，造成輸運農產品困難，急需改善路面鋪設水泥200公尺，確保居民安全。

辦法：建請大會通過後，請區公所列入110年度內優先改善，確保居民安全。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羅清輝代表有沒有要補充說明的？(沒有)各位代表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提付表決。

大會議決：照案通過。

表決方式：舉手表決。

表決結果：無反對者。

第15案

類別：建設

編號：會283

提案人：羅清輝

附議人：陳志勇、蕭有祥、楊淑青

案由：有關本和平區自由里雙崎部落簡易自來水，水管路線紊亂及經過私有土地及橫越公共道路，造成困擾及居民行經道路安全，請先

行現場實勘後，重新改善線路以符實需。

辦 法：建請大會通過後，請區公所先行現場實勘後，重新改善線路以符實需。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各位代表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提付表決。

大會議決：照案通過。

表決方式：舉手表決。

表決結果：無反對者。

第 16 案 類別：建設 編號：會 284

提案人：羅清輝 附議人：陳志勇、蕭有祥、楊淑青

案 由：有關本和平區自由里雙崎部落恢復整修舊有灌溉水圳，維護社區居民栽種農產品灌溉水，確保水果蔬菜品質，增加居民收益。

辦 法：建請大會通過後，請區公所優先會勘列入年度內整修改善。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各位代表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提付表決。

大會議決：照案通過。

表決方式：舉手表決。

表決結果：無反對者。

第 17 案 類別：建設 編號：會 285

提案人：羅清輝 附議人：陳志勇、蕭有祥、楊淑青

案 由：有關本和平區中 47-1 道路(東崎路)，因該道路內橋面斷裂無法通行，道路雜草叢生影響行車安全，建請公所轉陳市政府修繕道路及整修雜草，確保居民行車安全。

辦 法：建請大會通過後，請區公所陳轉反映市政府修繕道路及整修雜草，確保居民行車安全。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各位代表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提付表決。

大會議決：照案通過。

表決方式：舉手表決。

表決結果：無反對者。

第 18 案 類別：建設 編號：會 286

提案人：羅清輝 附議人：陳志勇、蕭有祥、楊淑青

案 由：有關本和平區達觀里達觀部落簡易自來水整修換裝舊有且滲漏之水管管線，維護部落內自來水管線良好，確保居民飲用水暢通。

辦 法：建請大會通過後，請區公所協助換裝舊有且滲漏之水管管線，確保居民飲用水順暢。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各位代表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提付表決。

大會議決：照案通過。

表決方式：舉手表決。

表決結果：無反對者。

第 19 案 類別：建設 編號：會 287

提案人：羅清輝 附議人：陳志勇、蕭有祥、楊淑青

案 由：有關本和平區自由里雙崎部落環場水溝(陳文成君、邱春生君、陳偉民君等)，每逢雨季或颱風季節造成水溝堵塞溢出路面，造成部落住戶居家淹水，急需改善環場水溝 50 公尺，確保居民安全。

辦 法：建請大會通過後，請區公所列入 110 年度內優先改善，確保居民安全。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各位代表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提付表決。

大會議決：照案通過。

表決方式：舉手表決。

表決結果：無反對者。

第 20 案 類別：建設 編號：會 288

提案人：羅清輝 附議人：陳志勇、蕭有祥、楊淑青

案 由：有關本和平區自由里雙崎部落環場水溝(張仁華君、黃進祥君、吳稚暉

君等)，每逢雨季或颱風季節造成水溝堵塞溢出路面，造成部落住戶居家淹水嚴重，急需改善環場水溝 100 公尺，確保居民安全。

辦法：建請大會通過後，請區公所列入 110 年度內優先改善，確保居民安全。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各位代表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提付表決。

大會議決：照案通過。

表決方式：舉手表決。

表決結果：無反對者。

第 21 案 類別：建設 編號：會 289

提案人：羅清輝 附議人：陳志勇、蕭有祥、楊淑青

案由：和平區達觀里育英巷(邱員、張員等)巷內道路低窪水溝約 160 公尺，因近月歷經豪雨沖刷雨水流竄致園內，造成住家及果園淹水，請協施作水溝 160 公尺改善，確保居民住家及果園之安全。

辦法：建請大會通過後，請區公所儘速改善施作水溝，確保居民生命財產安全。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各位代表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提付表決。

大會議決：照案通過。

表決方式：舉手表決。

表決結果：無反對者。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接下來是吳天祐代表的提案，從編號會 290 一直到會 294。

第 22 案 類別：土管 編號：會 290

提案人：吳天祐 附議人：陳志勇、楊淑青、王秋助、徐裕傑、蕭有祥、羅進玉

案由：建請和平區公所自新年度起每年編列 80 萬元預算對本區閩客族人民被告收回土地訴訟時給予司法扶助，使閩客族人民於土地（含林班地、保留地和國有財產署管理土地）面對司法訴訟時，享有和原住民同等待遇的法扶補貼，以維護其應受憲法保障的生存權、工作權和財產權不受侵

害。自 2022 年起，前開用於閩客漢族人民的法扶費用補貼改由台電等單位之回饋金項下勻支，每年都要足額編列。

辦法：大會審議通過後，請和平區公所照辦，以維護本區閩客漢族人民應受憲法保障的生存權、工作權和財產權不受侵害。

第 23 案 類別：土管 編號：會 291

提案人：吳天祐 附議人：陳志勇、楊淑青、王秋助、徐裕傑、蕭有祥

案由：建請議決和平區內所有原住民保留地無論有無租約，一律比照同為公有地的林班地有租約但無租金模式，對農林牧漁用途之保留地取消用地租金或使用補償費，以宣示族群經濟權利公平正義，並符合世界各國共同保護農民用於生產土地不徵收稅負之潮流，降低閩客漢族農民生產成本，減輕轉嫁消費大眾的負擔。

辦法：大會審議通過後，建請和平區公所按程序逐級上報核准辦理，以保障本區閩客漢族人民辛苦的勞動所得，增加農民收入，提升農民生活水平。

第 24 案 類別：建設 編號：會 292

提案人：吳天祐 附議人：陳志勇、楊淑青、羅清輝、徐裕傑

案由：最近乾旱災害持續，同屬雪山坑溪上游水源的摩天嶺和竹林簡易自來水水源趨於枯竭，連下方北高地預定水源也呈枯竭狀態，北高地水源無著，也難以調配取水，目前北高地果樹葉片枯萎，今年新造林樹苗存活率不到百分之三十。為此有必要於雪山坑溪另一支流和原北高地水源地區域重新探勘水源。

辦法：大會審議通過後，請和平區公所盡快實施，以保障農民生活用水安全。

第 25 案 類別：建設 編號：會 293

提案人：吳天祐 附議人：王秋助、羅清輝、徐裕傑

案由：建請對本區自由里烏石坑乾溪子部落曾進財家到游坤成老村長家間下坡路段右側危險斷崖駁坎和安全護欄進行治理。

辦法：大會審議通過後，請區公所盡快勘查設計施工。

第 26 案 類別：建設 編號：會 294

提案人：吳天祐

附議人：王秋助、羅清輝、徐裕傑

案由：建請對本區自由里烏寶宮廟門往烏寶宮方向第一個左彎處，於橋頭橋墩上方設置安全反光標誌並在轉彎處加一盞路燈，以策安全。

辦法：大會審議通過後，請區公所盡快勘查設計施工。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請問各位代表編號會 290 一直到會 294 有沒有意見？或者是吳代表有沒有要補充的？羅進玉代表請！

代表羅進玉提：

提案會 291，在這裡我尊重提案的代表，我也可以理解大家的立場都是為了減輕農民的負擔，但是我覺得在現有的法律上是有衝撞體制跟法律的衝擊在，在這裡我尊重大家，但是我原則上我就是反對這個，因為反對的原因就是說，這個提案，你說平地人漢人在使用原住民保留地，他最大的一個合法性的基礎，就建構在契約，契約就繳納租金，就維持那個租約的穩定性，然後你現在要求契約存在，然後把租金拿掉了，這個租約的穩定性，並沒有其他的法律，目前的法律可以支持來容許他的穩定性會造成他的缺陷在，另外族群之間的不信任也會加大，尤其這個案子，我來請教土管課課長，各位代表，我現在在發言，如果有代表要發言的話，請舉手，主席再提醒我一下。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請土管課課長。

代表羅進玉提：

課長，我想請教你，這一個提案，你有仔細看過嗎？

土地管理課長柯兆庭說明：

目前沒有收到這個。

代表羅進玉提：

還沒有收到，他大概的意思就是說，不要繳納租金，不要繳納租金我們現在代表會如果通過了以後，又送到你那裡，你會怎麼處理？就原住民保留地平地漢人有跟公所租約的，不在繳納租金，送到公所以後，你會怎麼處置？大概的方向？

土地管理課長柯兆庭說明：

這邊會跟代表會進行申覆，會按照法律的規定。

代表羅進玉提：

你為甚麼要申覆？

土地管理課長柯兆庭說明：

因為它與法不符，租金本來就是要繳的，我們訂契約書都有明訂。

代表羅進玉提：

好，那你要申覆的話，表示有可能代表會提的這個案子，如果通過決議後，他可能會屬於無效的決議案。

土地管理課長柯兆庭說明：

這個時候就要進行大會審議，基本上在法律上是不允許的。

代表羅進玉提：

因為衝撞法律現有的法律就等於是無效的，我們和平區代表會再送這個案子的時候，因為他這個會不會損及到我們代表會的一個威信，而且你把這個租金拿掉了，因為我們繳納租金，然後契約是和平區，當然未來有要主張這個所有權的，這個我也支持，再給他鼓勵，但是這個還沒有到這種情況的時候，你把租金凸顯得他的事情會不會造成原住民主管機關中央原民會緊縮平地人使用原住民保留地的規定，會不會緊縮他的使用權益，會不會造成這樣的衝擊，這個是我們必須要考慮的一個地方，所以等一下我要求這個案子要表決，另外我也要講，我昨天聽到一個故事，我覺得很奇怪，這個提案人跟附議人，附議人的意思就是說，我支持這個案子可以到代表會來審議，不是附議人就表示同意這個案子，哪有說附議人已經6個了不用表決，你從議會查到立法院有沒有這個事情，我昨天我想說奇怪我的認知是不是錯誤，結果去查了還是一樣規矩沒有改，附議人不表示同意這個案子，附議人的意思就是我附議把這個案子送上民主的殿堂代表會來作出審議，它的意義在這裡，附議人不是說我同意這個案子通過了，所以這是完全錯誤的邏輯，而且是有誤向那個讓人家迷航的，這個是會讓人笑話的，附議人不表示同意這個案子，因為正反意見兩方具陳，要給其他的代表聽聽看，哪一個有理，

附議人他附議了，他也可以表示反對了，而不是附議的，他不能表示反對，甚至要去撤這附議，這個都不行，我是說在法律上可以完整來保障平地漢人的時候，這個部分我們先不要去挑戰它，因為會讓原民會主管機關，有一個機會跟藉口再加深對平地漢人耕作土地權益的緊縮，我們沒有辦法做這樣的承諾跟保證以前，這個現有的制度我們不應該去挑戰它，另外一個我也要講，我尊重所有反對我的意見或者贊成我的，我都支持，但是有一個問題，我們代表會在這裡行使職權應當要受到充分的保障，包括在殿堂裡面殿堂外面都是應該要受到保障，因為我是選票選出來的，怎麼會在外面去說，我反對這個案子，所以我是為了要競選主席，所以去巴結原住民的代表，請問在座各位原住民的代表，真的像你想像的那麼愚笨愚蠢嗎？為了一個案子，以後他會選我當主席，這樣的斷章取義的抹黑，講真的這個實在太過份了，我要舉一個例子，吉財代表在這裡反對一些凍結一些案子，我可以對外說那是為了行使他的職權要監督公所，難道我可以去外面說吉財代表在抵制和平區的前進建設，我可以講這樣的話嗎？因為你要講可以你要從頭到尾要講清楚，你不可以斷章取義，因為我反對這一個案子是有理由的，因為我是為了保障平地人在和平區的一個工作權、土地權，因為我怕他受傷害，他需要被呵護，因為目前法律對平地漢人使用原住民保留地的保障太不足了，我怕他受傷害，所以我怕這個案子是這樣的理由，而且我避免族群衝突，我主要是這樣的理由，結果給我講成是什麼，我要選主席去巴結…。

代表吳天祐提：

好了，不應該題外的問題，講那麼多。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進玉代表，我們簡短的說，等一下還有羅代表及吳代表在後面要發言。

代表羅進玉提：

我再講一個規範，有時候我講的比較長，就是5分鐘，如果沒有人排隊，我可以講兩個小時，但是如果有人排隊的話，主席要提醒我，我趕快把那個時間縮短，不要去影響其他代表發言的權利，我說以後我們代表會照這樣的慣例走，好不好？謝謝。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那現在請吳代表。

代表吳天祐提：

本席對羅代表剛才的講話，表示嚴正的抗議，那本席是絕對有資格來提這樣的一個議案，因為這樣的議案是符合三分之二以上的閩客漢族人民在我們和平區耕作使用土地的權利問題，那麼大家都知道，因為我們和平區是屬於山地行政區，那麼受到原住民保留地管理辦法跟相關的山坡地保育利用條例的限制，那麼變成很多土地都沿用舊時代威權體制下的一些法律制度，還在繼續進行，特別保留地的部分，在民國 37 年 1 月 5 號正式公佈的時候，他寫的很清楚，他的目的就是為了保障山地人民的生計，為了發展山地鄉的經濟，那麼生計跟經濟是不一樣，生計是生活的生計，那麼經濟就是經濟，那麼他的第 27 條很明文規定就說，山地保留地應是山地人民生活改善及有自營生活能力時解除之，那麼到今年，保留地已經 74 年了，也就是一個人從小到現在也已經 74 歲，我們現在原住民的生活，基本上都勝過於大部分的平地人的平路水平，也就現在原住民的經濟形勢已經脫離了過去的貧窮，脫離了過去的一些生計上的困難，而且財政原因補貼，這個可以講說在我們山地鄉是屬於優勢團體，反過來閩客漢族人民是屬於一個劣勢，是屬於一個受到壓迫的族群，那本席是為了這些被受壓迫族群來講話來聲明來主張，有甚麼不對？關你羅代表有甚麼屁事，那本席認為第一個在山地鄉和平區裡面，原住民可以無償取得受配土地，直到所有權，每個人是有農牧用地的是 2.5 公頃沒有農牧用地的可以到 3 公頃，這個土地都是來自於國家無償的受配，可以說照顧有加，相反的平地人，如果是在國民政府還沒有到臺灣來之前，他就已經原墾的土地，他本身就應該有取得所有權的權利，因為我們國家是民國 34 年，已經是管制的姿態進來，那麼之後呢！整個從南京遷都到臺灣來，過程中間多少對原居的漢人，原居的臺灣人是在他的權利上是有相當的一個籍制，那就屬於戒嚴時期不當的法令，那現在的情形就是說，一樣是土地，原住民的在我的旁邊，是不要錢的土地，我的土地是買來的，我還要繳租金，旁邊是林班地的，現在是有租約，不需要租金，有租約不需要租金，因為他的果實收入分收金已經取消掉了，

在這種情形下，我們為了生產的條件，功能生產的成本公平起見，要求公所放棄保留地租金收入，因為我們其他財源是可以來調配的，那相對的，本席也提到補救的辦法，就是少一千多萬元的租金，怎麼來補救，那就是依照原住民保留地開發管理辦法，有關第 29 條，你設籍在山地鄉的非原住民，就是這些漢人，那麼你原有居住的土地，你必須要把它分割出來，把它變為建地，然後讓它的房屋有這個機會合法化，那麼做了這個手續之後，這個是依法辦理的，做了這個手續之後，你可以收取地價稅，可以收取房屋稅，用這個錢來補貼有關於保留地租金收入的損失，在這個情形下，就是說符合現在 WTO 精神。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請吳代表簡短的說，謝謝。

代表吳天祐提：

WTO 的精神，就是說所有拿來做生產用途的農地，是不應該有稅務來支出，來收取人民的稅跟賦，或者是租跟稅，這個是全世界的潮流，包括中國大陸都一樣，所以本席提這個案，絕對是站在我們三分之二漢人的權利上，來保障取得一個公平的族群的待遇，那麼希望大家支持，謝謝。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謝謝吳代表，請羅進玉羅代表。

代表羅進玉提：

身為和平區代表會的代表，我也是漢人，沒有什麼叫不關我的事，請尊重我的發言，你愛平地漢人，我愛漢人的方法跟你不一樣，不代表我就不愛漢人，這個不要持續這樣子抹黑，而且我是對事不對人，不要做人生的攻擊，這個很不好，我捍衛我的執行權，捍衛我代表的權利，包括場內場外，我都希望捍衛到，不要片面解讀人家的思考，我再重申一次，因為為了維持我們目前契約的穩定性，為了維持平地漢人使用原住民保留地契約的穩定性，不要讓原民會來找藉口緊縮土地的使用，所以我反對。第二點，代表會通過的，目前依法令來看，絕對是無效的提案，會降低我們代表會的一個威信，所以我反對，基於這兩個理由，我拜託大家基於公理與正義，不能說平地人不用繳租金，叫做愛平地人，除非你可以確

定原民會繼續承租著這個土地給平地人，不會因為這樣的提案通過，讓他覺得說你們已經有要擴權的情況，我希望在一個保障的情況來擴權，而不是說漫無目的的擴權，會導致這個傷害，拜託大家代表來支持，謝謝。

代表吳天祐提：

本席希望停止這方面的發言，因為已經講過，那剛才羅代表談了一個就是連署人是不是就贊成，我想我們都知道連署人就是投票之後，你不能反對。

秘書書宋國慶報告：

報告代表，錯，附議人是支持你這個案子，表決的時候，他是可以投反對票的。

代表羅進玉提：

這個附議人不等同是同意人，而且天祐代表，你也不用擔心，那一些附議人不會支持你，但是附議人絕對不等同這個同意人，這個有法規可以查詢的，法律的見解不要自己片面去解讀解釋，謝謝。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那我們針對吳天祐代表提的案子會 291 討論有意見，那其餘的案子，各位代表還有沒有什麼意見？羅清輝代表請！

代表羅清輝提：

我這裡有一個意見，我也要跟吳代表再講一下，這個不是效應的問題，因為還有 290 的案子，我們昨天不是有把今年的 80 萬元凍結了，那現在吳代表的提案就是說在 2022 年也就是明年大概 7 月 8 月公所就要編這個預算，那這一個預算，如果是說不編下去的話，按照這個提案上去，我要再提議一下，特別是梨山永富代表的這一個案子，還有三叉坑的訴訟案，這幾個案子可能就推不下去，也等於說把這一個問題又把它帶上來，我一直很尊重吳代表，那這一個案子，我比較同意在 2022 年起，你們用台電的回饋金來補助這一部分，我同意你，另外你說要砍 80 萬元的訴訟費這一個，我特別是有意見，要反對，以上。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羅代表請坐。吳代表請！

代表吳天祐提：

我來說明這個提案，已經沒有原住民訴訟費 80 萬元的问题，沒有，你可以看清楚，沒有了，已經把那個部分刪掉了。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那會 290 跟 291 除外，另外幾件先讓它通過，然後我們再來討論這兩件案子，好不好？(好)，那會 292 至會 294 各位代表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提付表決。

大會議決：照案通過。

表決方式：舉手表決。

表決結果：無反對者。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那現在討論會 290、291 的問題，要不要做表決，因為現在有一些那個嘛，我們進行表決好不好？羅進玉代表請！

代表羅進玉提：

秩序問題，秩序問題，因為他那個上面是提案人，然後有附議人，請求主席應該在詢問一下，有沒有反對的理由，讓他們再說明一下，然後你要表決以前是不是可以再加重一句話，就還有沒有要陳述的這樣子，讓他們可以再討論一下，好不好？謝謝。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討論會 290 這一件，各位代表還有沒有需要陳述的？裕傑代表請！

代表徐裕傑提：

我想說這兩個案子，剛剛羅代表所提的部分，我有一些的意見，就是說他所提出來的，針對那一個下年度要編列預算這個 80 萬元不編，你是講說吳代表講這樣的意思，那我的意思，就是說像這個樣子，像我們有編出來，編出來你把凍結了以後，你就可以做一個類似說那一個部分可以讓它過，哪一個部分可以不過嘛，那我想說這兩個案子可不可以休息五分鐘，讓我們代表來協商一下，這樣子，不然你在這裡講，等一下底下又講那個意見，我要講的就是說羅進玉代表和吳代表他們兩個針對平地住民的權益，我憑良心講他們都勝於我，都非常的關心，但

是有一些觀點，不同的地方，我想說這兩位代表也應該放寬心胸，因為你的方向都是一致的，都是一致要為漢人來爭取這個權益，若是說在爭取這個權益的話，彼此之間為了一點看法意見不同，羅進玉代表他所講的，我也贊同，吳會長所講的是一個期待又怕被傷害，我們吳代表他是比較往前比較積極，那這個部分，在我們來講，我們是夾在中間，所以我希望兩位代表同樣的都要為平地居民的權益，平地的部分，確實很多的過程都是有一種不平的待遇，我希望說我們代表會裡頭，針對平地居民權益的部分，我們靜下心來，冷靜一點，看大家怎麼樣協商來把我們平地居民的權益，再往前推進。以上，謝謝。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謝謝裕傑代表，羅進玉羅代表請！

代表羅進玉提：

抱歉，有比較多話，因為我有重申，我支持大家，也反對大家，但我都會尊重大家，但是最重要一點，我在這裡要請主席，要約束大家，在這裡的討論提案，不管贊成反對，我們身為代表是民意所託，是有素質的，不能片面就給人家解讀，這個案子本來我的反彈沒有那麼大，但是就是有人故意有計畫性的，在平地人的群組說，羅進玉為了競選主席，喪失了自己的立場，去巴結原住民的代表，我請教主席，這樣對一個代表的人格，不是很大的抹滅嗎？第二點，他主要就說因為他是片面的解讀，這個是最重要，我之前有說明我反對的理由在哪裡，我也是為了保障平地人的權力，所以才反對，在這裡有錄音錄影，我知道後面還是會去做文章的，會作文章還是會做文章，但是有錄音錄影，我絕對在這裡要講清楚，我也希望說各位代表，因為你要批評另外一個代表的時候，我不是說吳天祐代表批評我，我是說所有的代表都一樣，比如說跟吉財有不一樣意見的時候，我一定要充份說吉財的思考是什麼，讓大家去做一個公道的評斷，我不可以直接斷章取義直接標題就寫這樣，這對吉財是很大的傷害，我跟永富經常對立，但是我們也常常去吃麵，這是真的，我意思就是說，我希望說今天大家素質稍微提升，好壞也是和平區選出來的代表，不要這樣亂搞，好不好？謝謝。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謝謝羅進玉羅代表，是不是先容我來決定一下，會 290 跟 291 暫且跳過，然後我們繼續下面所有的議程，讓它進行完畢以後，休息五分鐘協商，然後再來討論，好不好？各位稍安勿燥，謝謝。繼續下一個議程。

第 27 案 類別：建設 編號：會 295

提案人：楊淑青 附議人：陳志勇、蕭有祥、羅清輝

案由：有關中坑里 13 公里處土地公廟附近鄧詩耀果園旁，道路損壞影響通行安全，建請區公所改善以維護用路人安全。

辦法：大會通過後，請區公所採納辦理。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各位代表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提付表決。

大會議決：照案通過。

表決方式：舉手表決。

表決結果：無反對者。

第 28 案 類別：建設 編號：會 296

提案人：林吉財 附議人：陳志勇、楊淑青、羅清輝

案由：建請區公所協助建設福壽山松嶺段 57 號地之排水溝。

辦法：大會通過後，請區公所採納辦理。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各位代表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提付表決。

大會議決：照案通過。

表決方式：舉手表決。

表決結果：無反對者。

第 29 案 類別：行政 編號：會 297

提案人：管慧莉 附議人：陳志勇、蕭有祥、徐裕傑

案由：有關本區公所依規開立行政規費(含各項租金)繳款單，建議改採條碼繳費單並增加電子商務(轉帳)等繳款方式，增加繳款方式及管道，以利民眾繳費作業。

辦法：大會通過後，請區公所採納辦理。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各位代表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提付表決。

大會議決：照案通過。

表決方式：舉手表決。

表決結果：無反對者。

第 30 案 類別：建設 編號：會 298

提案人：羅清輝 附議人：陳志勇、楊淑青、蕭有祥

案由：有關本和平區達觀里桃山部落居民住家緊鄰山坡保留地(葉連福君)，近年來每逢雨季或颱風季節土石滾落衝入民宅意外發生，因近日乾旱造成巨石滾落險象環生，急需改善居民住家坡鋪設鋼骨圍籬設施 35 公尺，確保居民安全。

辦法：建請大會通過後，請區公所列入 110 年度內優先改善，確保居民安全。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各位代表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提付表決。

大會議決：照案通過。

表決方式：舉手表決。

表決結果：無反對者。

第 31 案 類別：建設 編號：會 299

提案人：楊淑青 附議人：吳天祐、羅清輝、徐裕傑

案由：有關本區達觀里中 47 號道竹林派出所往達觀方向約 200 公尺處於上週 (110.5.14) 發生機車摔落水溝死亡車禍案，建請區公所於該路段設置加蓋水溝，以維護用路人之行車安全。

辦法：大會通過後，請區公所採納辦理。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各位代表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提付表決。

大會議決：照案通過。

表決方式：舉手表決。

表決結果：無反對者。

第 32 案 類別：建設 編號：會 300

提案人：吳天祐 附議人：楊淑青、林永富、徐裕傑

案由：為避免原漢族群之間為既成道路通行權之爭擴大，建請於本區達觀里竹林道路支線(自原住民張健次果園與施工中排水溝之間空地)整修一條寬 2.5 公尺，長約 60 公尺之河邊小路接通現有溝上橋頭，供當地居民及羅時發、楊保和家屬等進出往來，原有既成道路剩餘地則歸給原住民賴益清做農地使用，以杜爭議。

辦法：大會審議通過後，請和平區公所先整修出土路，讓居民自行夯實，日後再協助硬化，以緩解民困。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各位代表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提付表決。

大會議決：照案通過。

表決方式：舉手表決。

表決結果：無反對者。

第 33 案 類別：建設 編號：會 301

提案人：吳天祐 附議人：楊淑青、林永富、徐裕傑

案由：本區中坑里中坑巷 39 號前中坑溪東側，有必要在舊有堤防加高 1.5 公尺，長度約 30 公尺，以防止小孩子跌落，並防止洪水氾濫成災，危及當地居民生命財產安全。

辦法：大會通過後，建請區公所勘察後儘快發包施工，以保障人民生命財產安全。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各位代表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提付表決。

大會議決：照案通過。

表決方式：舉手表決。

表決結果：無反對者。

第 34 案 類別：建設 編號：會 302

提案人：林永富 附議人：林吉財、羅進玉、羅清輝

案 由：建請區公所整修本區梨山里梨山段 638 等地號之農路，鋪設水泥路面以
 確實保障農民用路之安全。

辦 法：大會通過後，請區公所採納辦理。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各位代表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提付表決。

大會議決：照案通過。

表決方式：舉手表決。

表決結果：無反對者。

第 35 案 類別：建設 編號：會 303

提案人：林永富 附議人：林吉財、羅進玉、羅清輝

案 由：建請區公所整修本區梨山里梨山段 32 等地號之農路，鋪設水泥路面以
 確實保障農民用路之安全。

辦 法：大會通過後，請區公所採納辦理。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各位代表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提付表決。

大會議決：照案通過。

表決方式：舉手表決。

表決結果：無反對者。

第 36 案 類別：建設 編號：會 304

提案人：林永富 附議人：林吉財、羅進玉、管慧莉

案 由：建請區公所整修本區平等里環山段 798 等地號之農路，鋪設水泥路面及
 邊坡擋土牆，以確實保障農民用路之安全。

辦 法：大會通過後，請區公所採納辦理。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各位代表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提付表決。

大會議決：照案通過。

表決方式：舉手表決。

表決結果：無反對者。

第 37 案 類別：建設 編號：會 305

提案人：林永富 附議人：林吉財、羅進玉、管慧莉

案 由：建請區公所整修本區平等里環山三巷 25 號等住戶，其住宅門前鋪設水泥路面，以確實保障區民用路之安全。

辦 法：大會通過後，請區公所採納辦理。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各位代表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提付表決。

大會議決：照案通過。

表決方式：舉手表決。

表決結果：無反對者。

第 38 案 類別：民政 編號：會 306

提案人：林永富 附議人：林吉財、羅進玉、管慧莉

案 由：建請臺中市政府衛生局增派復健醫師，增進大梨山地區復健站醫療功能。

辦 法：大會通過後，請區公所採納辦理。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各位代表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提付表決。

大會議決：照案通過。

表決方式：舉手表決。

表決結果：無反對者。

第 39 案 類別：建設 編號：會 307

提案人：林永富 附議人：林吉財、羅進玉、管慧莉

案 由：建請臺中市政府交通局協助縣道 131 線，梨山里福壽山明莊與氣象站間

穿越道路，規劃跳動路面及槽化線，以維護行人穿越道之安全。

辦法：大會通過後，請區公所採納辦理。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各位代表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提付表決。

大會議決：照案通過。

表決方式：舉手表決。

表決結果：無反對者。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各位代表，我們先休息五分鐘，大家先稍微做一個協商。

休會（上午 10 時 50 分）

續會（上午 10 時 55 分）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各位代表，我們繼續開會，現在先討論會 290。羅清輝代表請！

代表羅清輝提：

羅清輝第二次發言，剛剛我在提會 290 的案子，因為我是拿到吳代表在上個禮拜的資料，因為這個資料太急，我也沒有注意看，那本席在這裡就是同意他的提案，以上。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謝謝羅清輝代表。各位代表還有沒有意見？羅進玉代表請！

代表羅進玉提：

我在這裡想請教宋國慶秘書，我們議室規則是不是附議人不等同這個同意人，這個正面回答。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請宋秘書回答。

秘書宋國慶報告：

謝謝主席，也謝謝羅進玉代表，臨時動議的時候，附議人就是有一個提案人，那附議人只是他同意這個案子提到大會來討論，我們現在規定是一個提案人至少

要有三位的附議人，這個案子才能提到大會來討論，那在大會討論的時候，經過也許有正反兩方或者還有其他不同的意見，經過充份討論之後，如果要進入表決，附議人並不同於同意人，以上報告。謝謝。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謝謝秘書報告。

代表羅進玉提：

謝謝秘書的回答，我在這裡再重申一次，我簡短一點，因為我從小在梨山長大，我是真正的平地漢人，我當選和平區的代表 98%的選票是來自於平地的選民來支持我的，這個部分是無庸置疑，主要我反對，我再重申，因為我們梨山地區有 2800 多公頃，目前有繳租金的，大概是 2、300 公頃，我們二代人、三代人，我們現在就是在求那一紙租約，求那一紙租約而沒有辦法拿到，這是我們心中最難過的痛，所以為基於這樣的情況之下，我真的不希望有租約的人，因為不想要繳租金、抵抗租金，結果讓那個租約的穩定性，整個來降低了，這個受傷害的絕對是平地漢人，所以我基於這樣的理由來反對這個案子，另外我也在這裡公開來告訴大家，因為羅進玉很會得罪人…。

代表吳天祐提：

主席，請針對會 290，不要講到 291，現在是針對 290。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羅進玉代表，我們現在是針對會 290。

代表羅進玉提：

你剛剛不是說沒有異議，這個會 290 有通過。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沒有，剩兩個正在處理。

代表羅進玉提：

這樣我不好意思，那現在我講到一半了，那就乾脆給我一次講完，好嗎？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好。

代表羅進玉提：

這樣不好意思，我跟大家說對不起，因為我誤以為主席裁示會 290 已經結束，因為沒有人有異議的話，就應該通過了，我講的是 291，為了避免等一下我再次擔誤大家的時間，所以我就把接下來的講掉，因為我羅進玉很會得罪人，代表都不一定選得上了，絕對不會為了選主席去昧著良心去拋開了自己立場，我父親當初在爭取租約那種期待來巴結原住民籍的和平區代表，羅進玉在這裡公開講，我絕對不會做這樣的事，我也曾經在上一屆，公開許諾過只要和平區的居民可以拿到租約，羅進玉立即退出政治，然後第二天馬上辭去副主席職位，這個情況那時候台下最少有 200 個人在聽，這是我公開的一個宣示，所以不要再去抵毀我對平地漢人權益的一個捍衛，謝謝。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謝謝羅進玉代表，那我們先來決議會 290 的臨時動議，針對會 290，各位代表還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提付表決。

大會議決：照案通過。

表決方式：舉手表決。

表決結果：無反對者。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接下來討論會 291，剛剛羅進玉代表有發表了意見，那現在請吳天祐代表。
代表吳天祐提：

我請羅進玉代表特別詳細讀一下臨時動議會 291 案的案由跟理由，案由我來講一下，建請議決和平區內所有原住民保留地無論有無租約，一律比照同為公有地的林班地有租約但無租金的模式，清楚了沒有，無論就是無論有無租約，那麼一律比照同為公有地的林班地有租約，但是無租金的模式，對農林牧漁用途之保留地取消租金或使用補償費，以宣示族群經濟權利公益公平正義，並符合世界各國保護農民於生產土地不徵收稅賦之潮流，降低閩客漢族農民生產成本，減輕轉嫁消費大眾的負擔，所以我們講的是無論有無租約，因為現在有租約就是收租金，無租約的是收使用補償費，那麼因為本區在理由裡面，目前和平區農民土地存在

一國三制四類的現象，也就是說同一個國家同一個鄉鎮級的行政區內就有四類不同的土地權益人，其中第一類為原住民，土地由國家受配所有權，不用買，不用繳租金，還年年有禁伐補償可以領，為一等人，當然不一定要強調這個，但只是做一個比對，第二類為林班地租約但不用繳納土地租金的漢人，為二等人、第三類是有山地保留地或國有財產署土地租約但必須繳納租金的漢人，為三等人、第四類則是沒有租約保障的保留地或林班地耕墾人，屬於權利待定者，為四等人，目前除了一等人享有特權之外，其他二、三、四等級的人，都有不同程度的權利救濟的需求。第二點，本區內農民耕作使用土地以同為公有地的林班地和山地保留地生產果實作物為大宗，林班地部分原有的果實分收金，這是林務局本來收取百分之 20 林農分配百分之 80，為因應我國加入 WTO 必需遵守國際共同保護農業生產者的義務，林務局已經放棄果實分收金的收取，果實收入全部歸林農所有，中國大陸鄉村土地實施全部公有制，歸集體所有，但集體發包給農民個體戶承包使用的租金也於加入 WTO 以後，全部放棄收取，唯獨臺灣異類，仍對直接從事生產者課徵租稅，屬於不當剝削。第三點，為符合國際保護農民於生產土地不徵收稅負之潮流，用以降低閩客農民生產成本，減輕轉嫁消費者生產負擔，本席建議和平區公所自明年度起，無論有無租約，一律停止原住民或(山地保留地)租金或使用補償費的收取。第四點，除非另有其他權利保障，否則原有租約者仍擁有租約(但無租金)保障之使用權利。第五點，至於因此減少財務收支部分，建請和平區公所立即依原住民保留地開發管理辦法第 28 條規定，著手辦理建築用地分割整理，並為適法之用途編定，就是丙種鑑定或乙種鑑定，應該是丙種，再輔導現有居民房屋合法化後，那麼你就可以去課徵地價稅跟房屋稅取得合法的稅收來挹注，這個至少有四、五千萬元。第六點，關於原山地保留地租金收入向為地方鄉區財務收入之一，不歸中央機關所有，爰依據地方制度法第 20 條自治事項提出，進請審議。辦法，大會審議通過後，建請和平區公所按程序逐級上報核準辦理，以保障本區閩客漢族人民辛苦的勞動所得，增加農民收入，提升農民生活水平。所以這個是有節有理，有法依據，那麼也是國際潮流，本席希望得到各位的支持，那麼如果有不同意見，也可以在表決之前，再提出說明，我們可以辯論一下。謝

謝。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謝謝吳代表，針對這個提案，不知道有沒有代表要再做說明或者是需要瞭解的？有沒有需要請土管課課長說明。

代表吳天祐提：

這不需要。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不需要。吉財代表請！

代表林吉財提：

請土管課課長。課長好，那在還沒有詢問以前，我先跟吳代表說一下，一個小建議，那我不是完全為了反對而反對，因為你的用詞上將來不要有原漢對立的一種感覺，因為你裡面明載了一等人、二等人、三等人，這個部分憑良心講，請你未來用詞上，就稍微做一下拿捏，我為甚麼要這麼說，原住民保留地，你去問我們現任的農會理事長，正好主席就在臺上，原住民保留地，你特別去聽，跟平地的一分地跟一甲地，如果今天我要去做貸款，原住民保留地它是有區分的，幾乎原住民保留地它是不能去做貸款，它是有設限的，那之前我在農會當理事也清楚這一點，事實上我們有很多權限，原住民並沒有得到所謂國家百分百的保障，這個部分我特別強調這一點，我希望這一點，你將來也要去做一個拿捏，這一個部分我特別強調，接下來我請問土管課長，如果將來感覺上是從我們公所去修這樣一個法令，母法是在中央原民會，那是不是應該是中央原民會頒佈這樣相關的法令以後，我們再去做這樣的一個通過案，那課長我是擔心說吳代表提出這樣一個案子，是不是跟我們中央的法令跟我們的土地法有一些抵觸，我詢問這個部分。

土地管理課長柯兆庭說明：

針對那個法令的部分，這個主要是政策的部分，我們這邊也會詢問中央的意見，那最後在研議的部分，那因為在現行的法令，當然是沒有在這個提案裡面有規範到，所以在這部分，我們回去後會再研議。

代表林吉財提：

所以我的提議是說，我不是說為反對而反對，因為原漢本來就一家，然後我也不是因為說羅進玉代表這幾天，比方說凍結案，感覺上好像是在幫忙我講話，我就支持羅代表，在我的立場上，應該說等中央，比方說有一些法令的依據，我們再去做這樣的一個通過案，當然我也不是反對吳代表的立場，我還是特別強調原漢一家，以上謝謝。

土地管理課長柯兆庭說明：

謝謝代表。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還需要課長說明嗎？

代表吳天祐提：

課長不用。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課長請回座。

代表吳天祐提：

本席認為，因為我們這個是有爭議，這個租金到底是屬於我們自主財源，或者是需要受原民會來牽制，那麼這個是有爭議，那課長昨天講過了，就是說受上級原民會委辦受委辦事項，那根據我們地方制度法第 29 條規訂，就是說這個受上級委辦的事項，那麼我們應該要有一個委辦規則，早上我有跟區長溝通過，如果上級委辦的，特別是這個關係到人民的權利義務，這麼大的，那麼必需要製訂這個部分的委辦規則，那我希望委辦規則，特別是原民會委辦我們和平區公所的部分，到底委辦那些事項法律的根據或者是公文的依據，那麼你們這邊在執行上有沒有窒礙難行，譬如說像現在就遇到衝突，我這一個是基於吉財代表剛才講的話，提出另外一個解說，但是這個是有必要，就是根據地方制度法第 29 條，有關公所為辦理上級機關委辦事項得依其法定職權或基於法律中央法規之授權訂定委辦規則，所以我們要求這個部分在下一次定期會之前要提出來。好，謝謝。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謝謝吳代表，那各位代表還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的話，我們進行表決，針對會 291 的提案，同意的人請舉手（徐裕傑、吳天祐、蕭有祥）。不同意的請舉手（林吉財、管慧莉、羅進玉）。其餘代表不表示意見，那我也不要表示意見，這樣怎麼辦？

代表羅進玉提：

報告主席，我動議重新表決，因為這是我的權利，有沒有附議我重新表決，有沒有附議的，這是我的權利，因為剛才表決過，現在同票，我提出一個動議，就是要求重新表決，但是要有一個附議人，我可以請求重新投票，因為剛才那個票數，我沒有注意到，誰舉手誰沒有舉手，我沒有注意到，我要求重新表決，這個應該會後，你去查一下，這個應該在議事規範依法是有據才對，我的意思就是說，你要不要讓我們重新投票，就是可不可以重新投票。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重新投票也是這樣子，因為有些代表不想要表態。請宋秘書說明。

秘書宋國慶報告：

報告代表，要有一個充份的理由，你的理由是什麼？

代表羅進玉提：

我的理由是，同票。

秘書宋國慶報告：

同票，依照議事規則是由主席他這一票來做決定。

代表羅進玉提：

好，謝謝。

秘書宋國慶報告：

針對會 291 的表決案，同意票計三票，不同意票計三票。以上報告。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現在我要表態是不是？

代表羅進玉提：

我建議你維持超然公正立場，你如果覺得難做人，我們就信任你，你就採重

新投票嗎？不然就我這邊輸掉，這樣就好了，因為你盡量維持超然公正，我這個不是在講情，我希望說各自表述，可以被充分的尊重，不要被政治力或怕得罪人，還是怎麼樣不表決，我的意思大家摸著良心站在思考上來做這一個到底要反對，還是贊成，不要被左右，這樣子。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我發表我自己的想法，我認為這件案子就算通過以後，也窒礙難行，那為了要保障我們漢人的耕作權，我就表示同意，那我們漢人要有名字在上面，不要以後為了不繳租金，漢人沒有承租權，這是我要強調的，還有以後用詞盡量不要什麼原漢兩立的那種文字，好，謝謝。各位代表針對會291還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提付表決。

大會議決：照案通過。

表決方式：舉手表決。

表決結果：無反對者。

15、區政質詢及答復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各位代表現在是質詢時間，請踴躍發言。徐裕傑代表請！

代表徐裕傑質詢：

請民政課長，我想那麼巧，剛好我們在開代表會，也產生說這個疫情的問題，所以我要請教民政課長，昨天在諮詢的時候，就有聽說谷關地區有確診者到金谷餐廳用餐，那我們昨天也有請區公所馬上去做消毒，對不對？

民政課長古志偉答復：

對。

代表徐裕傑質詢：

那我們消毒的部分是屬於區公所自己的清潔隊員嗎？

民政課長古志偉答復：

報告代表，都是我們區公所的清潔隊員。

代表徐裕傑質詢：

好。那在這一種的情形，這個部分主政者是我們民政課嗎？

民政課長古志偉答復：

因為有關這種疫情的，我們民政課算是一個對口，因為主要我們在縣市裡面我們的主管機關是屬於衛生局。

代表徐裕傑質詢：

衛生局。

民政課長古志偉答復：

對。

代表徐裕傑質詢：

那像這一種消毒的話，衛生局有通知我們公所，我們才去消毒，是不是？

民政課長古志偉答復：

其實也沒有，如果說要等到衛生局通知的話，可能會太慢，昨天我們就區長跟秘書馬上決定，由我們主動到商家去做消毒。

代表徐裕傑質詢：

所以昨天的消毒是我們公所自己自發性的去消毒。

民政課長古志偉答復：

對，沒有錯。

代表徐裕傑質詢：

非常好，那我想請問一下，那在這一種狀況的話，我們所有谷關地區的商家飯店，甚至於說公共場所的部分，像停車場那一些都有消毒嗎？

民政課長古志偉答復：

我們昨天去消毒是針對那一間餐廳，還有他的周邊馬路兩邊。

代表徐裕傑質詢：

針對那一家餐廳是不是？

民政課長古志偉答復：

還有他的周邊。

代表徐裕傑質詢：

好，那我請問課長，你知道這個消毒的部份，消毒它是用甚麼材料去消毒嗎？

民政課長古志偉答復：

應該我們這邊都是…。

代表徐裕傑質詢：

不要講應該，沒關係，不知道就講不知道。

民政課長古志偉答復：

是用稀釋過的漂白水。

代表徐裕傑質詢：

稀釋過的漂白水。

民政課長古志偉答復：

對。

代表徐裕傑質詢：

就只有漂白水而已。

民政課長古志偉答復：

對。

代表徐裕傑質詢：

Ok，那我們消毒的就是那個周邊嘛！

民政課長古志偉答復：

對。

代表徐裕傑質詢：

那我們動用的部分，你是說我們動用的是清潔隊的部分嗎？

民政課長古志偉答復：

對。

代表徐裕傑質詢：

那我們昨天動用清潔隊員去消毒，包括人力的部分，包括我們要消毒要買這一些器材的部分，都沒有問題嗎？

民政課長古志偉答復：

這部分可能要問清潔隊。

代表徐裕傑質詢：

請清潔隊長。隊長，昨天谷關這一件在消毒的時候，你有沒有到現場？

清潔隊長陳海光（代理）答復：

報告代表，昨天知道這個消息時，我剛好在隊部上班，然後秘書打給我，我才知道這個消息。

代表徐裕傑質詢：

好。

清潔隊長陳海光（代理）答復：

然後我就馬上調待命的隊員，準備一台消毒車，一台消毒車有配合三個隊員，我本來要過去的時候，我就又回撥給秘書說那邊要去找誰，是不是需要我過去指揮，他說你只要人車過去，那邊有民政課長古課長在那邊，我就請我們的隊員過去，請他們找民政課長接受指揮監督這樣子。

代表徐裕傑質詢：

隊長，我想請教你一個問題，這一個確診者，我們是看網路上說，他是去走登山步道，到底是走那一條登山步道，我們也不知道，但是我今天講，有很多的步道，很有可能就是有其他的確診者去走過了，那我們也不敢講說他到和平區來，他可能在和平那個地方停下來買個水果，有沒有可能，有可能，所以我建議的意思就是說，我們在這一段疫情期間，請我們清潔隊的部分，從谷關一直下來到松鶴、天輪、南勢，因為是我們的轄區範圍，你不可能說清潔到東勢區去，那在每個星期，因為這一段期間是疫情期間，我的要求是說一個星期，針對商家的部分，甚至於就是說活動頻繁的地方，或是活動中心去把它做一次的消毒，你認為這樣子的話，你可行嗎？

清潔隊長陳海光（代理）答復：

跟代表報告一下，我們昨天公所有召開了防疫會議，當場我們區長就交辦，就是在疫情嚴峻的這一段時間，叫我要排一個消毒行程，兩天內要排好，昨天決

議是這個樣子，所以在還沒排好之前，昨天有先行詢問清潔隊，從南勢我們公所附近一直到天輪，昨天下午先行消毒過了，然後回程的時候，又碰到代表剛剛所說的確診者，又臨時待命派另外一組人到谷關去消毒，所以說剛剛代表所提的，我們一定按照我們昨天的防疫會議，就是一週全區消毒兩次，包含梨山地區一週兩次。

代表徐裕傑質詢：

一週兩次。

清潔隊長陳海光（代理）答復：

對。

代表徐裕傑質詢：

那這個兩次是星期幾。

清潔隊長陳海光（代理）答復：

我的行程應該在這兩天會排出來了，可是在還沒排出來之前，哪邊需要我們還是照常消毒。

代表徐裕傑質詢：

最起碼一週有兩次嘛！

清潔隊長陳海光（代理）答復：

對。

代表徐裕傑質詢：

那這兩次的部分，你去消毒的話，我剛才有提過就是說，像公車亭，甚至於登山入口這一些，還有比如松鶴來講，那個雜貨店，那我們一般在做這個消毒的時候，採取的時間是在什麼時候？

清潔隊長陳海光（代理）答復：

我們排消毒應該是早上清運完畢回程後，就是繼續再做消毒的工作。

代表徐裕傑質詢：

隊長，你知道說這個消毒的部分，剛才是講漂白水，那還有沒有其他比這個漂白水更有效的？

清潔隊長陳海光（代理）答復：

那個消毒…。

代表徐裕傑質詢：

酒精的成本太高。

清潔隊長陳海光（代理）答復：

其實我們那邊消毒的藥水滿多的，有分登革熱的，我們是盡量說就是普遍的消毒的話，不要用太毒的，那個會傷害到人體。

代表徐裕傑質詢：

了解，那你說一個星期有兩次嗎？

清潔隊長陳海光（代理）答復：

對。

代表徐裕傑質詢：

那我的建議說，你從和平商店的部分，甚至於農會前面，比較有人出入的地方，還有候車亭，那個都要做消毒。

清潔隊長陳海光（代理）答復：

我們平常都是這樣做消毒，其實我們消毒的地點，我大概跟代表念一下，就是社區部落、里鄰的街道、巷、弄、公共場所、排水溝，然後公廁戶外的公共場所以及髒亂點，大概是這些。

代表徐裕傑質詢：

那比如說像裡冷社區他們都有公廁，松鶴社區也有公廁，還有德芙蘭步道他也有公廁，我希望這一些公廁的地方，都這樣子的消毒，好不好？

清潔隊長陳海光（代理）答復：

公廁是一定會消毒。

代表徐裕傑質詢：

一定會。

清潔隊長陳海光（代理）答復：

會。

代表徐裕傑質詢：

還有候車亭那些。

清潔隊長陳海光（代理）答復：

好。

代表徐裕傑質詢：

那另外我再請教你一個問題，比如說十文溪八仙山森林遊樂區，他是屬於林務局的，那他自己本身要去做這個消毒，是不是這樣子。

清潔隊長陳海光（代理）答復：

我們這邊有一個消毒作業原則的話，就像剛剛代表所講的，應該是屬於林務局的範圍裡面。

代表徐裕傑質詢：

林務局的範圍裡面。

清潔隊長陳海光（代理）答復：

對。

代表徐裕傑質詢：

那林務局也沒有說來要求我們說裡面要消毒，沒有嗎？

清潔隊長陳海光（代理）答復：

沒有。

代表徐裕傑質詢：

沒有是不是？

清潔隊長陳海光（代理）答復：

對。

代表徐裕傑質詢：

那像這樣情形的話，以我們公所來講是行政區域，那遊樂區是他們的管理區，那我們公所是不是應該要問他們，有沒有在做消毒。

清潔隊長陳海光（代理）答復：

我看過我們的消毒作業原則，不是說屬於我們行政區域就是屬於和平的，全

部都是我們公所，我們人力畢竟沒有那麼大，我舉一個例子，像學校校園裡面，校園本來就教育局的，我們只能在學校外圍這樣噴灑，是這樣子，那我們這邊沒有市場，像公營市場，那是經濟發展還是都市發展，那也不是環保局，對不對？所以是看什麼性質的機構，就應該由那個主管機關來處理。

代表徐裕傑質詢：

我的意思說要請你了解一下。

清潔隊長陳海光（代理）答復：

好。

代表徐裕傑質詢：

不要造成死角。

清潔隊長陳海光（代理）答復：

我們就盡量在人潮聚集多的地方，比如說，像你說那個山上、步道那些，叫我們清潔隊去做，我們實在人力有限，倒不如集中精神在人潮聚多的地方去噴灑。

代表徐裕傑質詢：

這個疫情的事情大家都很有緊張，一有發生這種狀況，又說什麼他有跑到我們這裡來爬山，那課長，有民眾問我，我說實在的我沒有辦法答覆他餒，我自己也搞不清楚，他們所謂採檢的 Ct 值，2011 案號這個確診者到谷關來，那針對他這個案號 2011 的部分，他所採檢的 Ct 值，那 Ct 值是什麼，隊長知道嗎？

清潔隊長陳海光（代理）答復：

這個我不曉得。

代表徐裕傑質詢：

不知道，我也搞不清楚，所以我要問一問，我想說以上綜合講起來，我們這次有這樣疫情的問題，我希望就是說我們公所裡面，昨天我就聽到區長說要開會，我覺得應該要把它當成災害，已經是災害的心態來把這事情處理好，讓我們和平區可以度過這個疫情。以上。謝謝課長。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各位代表還有沒有意見？管慧莉管代表請！

管代表慧莉質詢：

課長好，辛苦了，我在這裡跟大家教育一下，你也可以去跟你的民眾講，我們怎麼製作個消毒水，一個瓶蓋的漂白水配置 1000cc 的水，記得，一個瓶蓋的 20cc 配置 1000cc，就 50 倍，我們一般家裡面就可以用抹布擦，然後就可以清洗了，如果你要用比較多就是 2 蓋就是 2000cc 嘛，50 倍就對了，這個就是經驗談，然後再來就是消毒，我想請問一下課長，一周兩次，你可不可以把這個行程告知代表會，告知我們代表。

清潔隊長陳海光（代理）答復：

好。

管代表慧莉質詢：

因為民眾在講的時候，我們可以告訴他，哪一天會來，一個禮拜兩次，讓民眾安心，可以嗎？

清潔隊長陳海光（代理）答復：

我行程排出來，我都會公告，一定會公告。

管代表慧莉質詢：

也許這個工作要持續到一個月不等喔，不是說只有一次，一個循環，對嗎？

清潔隊長陳海光（代理）答復：

對。

管代表慧莉質詢：

好，再請問裕傑代表剛提的，就機關團體門關著，我們只能在外圍，那今天這個學校可能發生了，那如果這個機關團體來跟你申請，假設和平國小假使這樣，我們沒有辦法做消毒的工作，如果申請可以去做嗎？

清潔隊長陳海光（代理）答復：

每一個學校如果都要說叫我們清潔隊…。

管代表慧莉質詢：

沒有沒有。

清潔隊長陳海光（代理）答復：

每一間都要進去的話。

管代表慧莉質詢：

我的意思說這個學校突然發生，也許匡列在那個接觸者，然後就請清潔隊來幫忙協助。

清潔隊長陳海光（代理）答復：

如果有這個情形的話，當然有需要校長的同意。

管代表慧莉質詢：

這個一定是校長同意來申請的。

清潔隊長陳海光（代理）答復：

我進去的話，我們噴灑人一定不能…。

管代表慧莉質詢：

這樣子好了，課長，一定是有這個需求，他們一定有必要，才會請你們來幫忙協助做消毒工作，可不可以？

清潔隊長陳海光（代理）答復：

報告代表，我有一個想法就是說，那是教育局管的，除非在我們這邊，對不對？我們這邊雖然是自治區沒錯。

管代表慧莉質詢：

那就變成說我們都不管囉！因為沒有人力。

清潔隊長陳海光（代理）答復：

不是不管。

管代表慧莉質詢：

你現在這樣講沒有人力。

清潔隊長陳海光（代理）答復：

基本上我人力需求，應該全部可以答應，沒有人力你要求，像昨天本來下班了，結果還是叫人家過來。

管代表慧莉質詢：

你的人其實是夠的，我的意思是說偶發事件，不是叫你來弄，我的意思是說有可能的時候，你們會不會願意去幫忙協助？

清潔隊長陳海光（代理）答復：

會。

管代表慧莉質詢：

會，那這樣子，謝謝隊長，辛苦了。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各位代表還有沒有意見？吉財代表請！

林代表吉財質詢：

清潔隊長請回，這幾天你也很辛苦了，那將來不管是你個人，還是我們清潔隊員，你們自己的防護措施，要先做好，你先請回，我請區長。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隊長請回，請區長。

林代表吉財質詢：

區長，不好意思，讓你出來站一站動一動，那主要也是針對疫情，因為我昨天看到我們平等里，就是協會理事長跟里長他們整個都已經意見溝通好了，包含梨山里的里長，他們現在就是已經自主性的要求，比方說民宿業者，然後接待家庭，他可能就是要求他們最近就是不要讓住宿客人到社區來，避免有疫情的擴大，那區長的話，就是針對我們整個轄區，不管是哪一里，比方說他有住宿業者，包含餐廳業者，然後有沒有一些因應的措施，除了我們市府的禁令之外，我們公所是不是也有一些因應措施，針對他們比方說是柔性的勸導，還是之類的，因為我們也不想說疫情去擴大。

吳區長萬福答復：

其實現在的疫情再升溫，我們臺中市已經升格為準三級了疫情，那我們其他的區是由市政府來指揮，但是因為我們是自治區，我們一定要超前部署，然後要整個依我們市府跟中央疫情的相關規定來辦理，我們這幾天剛好適逢開代表會，但是我們也積極的開了兩次的疫情會議，然後我也請主辦民政課的窗口一定要隨

時做好，配合上面疫情的相關規定，但是其他的我們都已經在做動作了，在上禮拜的時候，我就拜託我們清潔隊消毒的部分先做，全面調查，從大梨山，因為大梨山剛開始是宜蘭的互動也非常高，那時候有打電話給當地的里長、代表，說我們先消毒宜蘭，後來我們在排下去，排到我們各地區，那現在還有其他的公眾出入的地方，甚至公部門的部分，只要有要求，我們都會全力配合，我們也配合全區，比如我們的行政大樓，甚至我們的圖書館、里辦公室、活動中心等等，我們都要全面的做好防疫的工作，然後我也要求我們的民政課，發文給各里辦公室、各協會、各宗教、教會、寺廟，我們都會發文，並且宣導，然後隨時掌握疫情的狀況，以上做簡單的報告。

林代表吉財質詢：

謝謝區長，那這裡就是小小要求，請民政課長還是清潔隊長，在你們全責範圍之下，下達一個行政的一些命令公文，就是告知地方，比方說，大概哪一個地方，什麼時候去做消毒工作，在時間上的排定，你要稍微知會地方，好不好？

吳區長萬福答復：

好。

林代表吉財質詢：

好，謝謝區長，主席，對不起，因為我時間上的關係，我再請建設課課長，因為我待會 11 點半要回去，好不好？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好，請建設課長。

林代表吉財質詢：

課長好，那就兩個建議問題，那我先質詢完你再答復，第一個，就是有關梨山整個相關行道樹的修剪，那個經費上有沒有排定，比方說像齡思路，大概你固定的那一些，這是第一點，大概什麼時候去做修剪動作，因為他們好像有反應說，他們的車輛出入的時候，好像會影響視線，這是第一點，那第二點就是針對自來水的經費，我們可以講說幾乎沒有凍結的狀況下，那今年度又碰到乾旱，我只想說將來你要因應一些配對的對策，我所謂的因應配對對策是，比方說像我們平等

里水源是相當充足，那其他的地方他水源是不足的社區，你就是聽一下，當然將來我可能建議事項是不是要挖井，挖井當然水源可能是不能去引用，最起碼比方說他洗衣服或做什麼都可以使用，我知道我們市政府已經頒布行政命令，就是說可以去申請挖井，將來你經費的配置，這個部分你要去納入，好不好？

建設課長謝曉君答復：

謝謝主席，謝謝林代表指正，有關砍草的部分，我們通常是依建設局核撥的經費，包括中 47、福壽路那個部分來去排定時辰，那有關農路的部分，這個部分我們可能還要再研議說是不是用小型工程來去支應，那再來我們簡水的部分，我們有向經發局來申請藻井的經費，我們預計一座大概是 180 萬元，那其實在之前上個月都有把我們的需求向中央原民會提，那原民會請我們跟經發局這邊來聯繫水利署的業務，那梨山、平等的部分三座，其他各里一座，因為因應水源缺乏，那我們在之前就有把這個經費需求來提報，我們向上級來爭取補助，那這部分秘書也有去中部辦公室接洽，那後續也會持續的追蹤。

林代表吉財質詢：

我特別關心這個部分，因為到現在我這樣看梅雨都一直不下來，所以你這個要做一個超前部署，不要到時候整個區都沒有水可以去使用，好不好？以上，謝謝課長。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各位代表，針對建設課還有沒有要質詢的？（沒有）那課長請回，各位代表對區政還有沒有什麼需要瞭解的？羅進玉代表請！

代表羅進玉質詢：

請幼兒園園長，園長，我請教你，因為我們現在有兩個分班，一個是和平分班、一個是環山分班，對不對？

幼兒園園長張雅卿答復：

四個分班。

代表羅進玉質詢：

四個，學生大概有多少？

幼兒園園長張雅卿答復：

報告代表，以目前今天的學生人數的話是116人，我們四個分班是116個人。

代表羅進玉質詢：

116個人。

幼兒園園長張雅卿答復：

是，對。

代表羅進玉質詢：

總計嗎？

幼兒園園長張雅卿答復：

對，總計，四個分班。

代表羅進玉質詢：

那現在疫情比較嚴峻的情況之下，我們幼兒園目前對小朋友是做什麼樣的防疫措施？還是怎麼樣的規劃？

幼兒園園長張雅卿答復：

跟代表報告，謝謝代表的關心，我們幼兒園的話，因為基本上我們從去年2月的時候，就依照了教育局跟教育部的相關規定，那比方說我們在入園的時候，我們會做一個校園的管制，那以我們現在會暫停所有其他沒有辦法確定的就是一個移動的人口，比方說像我們固定配合的職能治療師這個部分，因為他們可能會到園所，那現在這部分的話，我們就暫停，那老師的話，因為他只有到我們學校來，所以我們老師是維持，那其他的話，我們會做門進的管制跟人員的控管，那如果是廠商的話，一般來說我們都不會讓他進來，那如果是真的非不得已，像這些人員進來的話，我們其實都會落實實名制，然後先量測體溫跟做酒精消毒，那入園之後呢！再請他用肥皂洗手，然後再入園，這個是在我們在門禁的控管，另外在我們園裡面的話，我們相關的防疫物資是非常充足的，那所以我們全程會讓我們的師生都配戴口罩，那如果這過程當中有一些髒掉的話，我們就是用儲存的這些口罩下去做替換，那除此之外，那個消毒的部分，我們原則上就是按照我們除了隨時在做清消動作之外，每天像幼童車的話，只要我們早上載過一次學生，

我們就會做一次的清消，那幼童車也是比照我們入園的辦理，再入園之前的話，我們一定會讓他也是先用酒精消毒跟量測體溫，如果沒有問題，我們再進入園，目前到現在為止，我們學生的部分，如果體溫就是超過或是有一些感冒有症狀的話，我們從去年就開始宣導了，如果是生病不舒服就不讓他到學校來，我們基本上在入園之前的話，就會做這樣子的控管，我們也配合疾管局、教育局還有教育部的相關指示配合辦理。

代表羅進玉質詢：

謝謝園長，你看這個園長可能領導有方，因為我在詢問他一件事情，你看他都不用思考鉅細靡遺一直講，表示什麼，真的有深入，這樣的園長真的值得表揚，目前上課的部分，有規劃停課還是怎麼樣的嗎？有這樣的訊息嗎？

幼兒園園長張雅卿答復：

報告代表，我們這邊的話，還是一樣遵照教育局跟教育部的相關辦理，那目前為止，在我們本園部分的話，因為有傳出就是確診者他有移動的足跡，所以在這邊的話，我們區長跟秘書指示，然後我們再跟家長溝通，家長都是希望能夠接受區長跟秘書的超前部署，所以現在本園的部分，從今天開始是做一個停托的動作，那這個過程當中的話，我們也是取得家長的同意，因為我們在停課的標準上是超前部署的，是依照中央跟教育局相關的規定，那所以這個部分的話，我們也必須要取得家長的同意，能夠讓我們去做一個超前部署清消的動作，然後能夠做一個暫時停托的部分，那我們目前為止的話，就從今天開始停托一直到下個禮拜一開始，那這段期程的話，我們都會有一個標準作業的程序，我們老師的話，每一天會去固定的對家長還有小朋友的健康的資訊管理跟訊息收藏，那這個部分的話，我會相關的留做記錄，然後我們也跟衛生所那邊取得聯繫，如果我們的孩子或是我們的家長有相關的情況的話，我們這邊會做一個雙向的溝通跟聯繫，如果他們有訊息會給我們，那我們如果有一些症狀的話，我們就會跟衛生所連絡，這個部份的話，早上我的同仁已經跟衛生所的護理師那邊去做一個聯繫確認過了，以上報告。

代表羅進玉質詢：

謝謝園長，這樣子真的我們大家可以很放心的把小朋友給園長老師他們帶，好，謝謝你，真的很棒，謝謝。

幼兒園園長張雅卿答復：

謝謝代表。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各位代表還有沒有需要瞭解的？林永富代表請！

代表林永富質詢：

主席，我也是針對疫情的部分，我請區長。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請區長，謝謝。

代表林永富質詢：

區長，剛剛我們其它代表有講過，梨山地區已經做自主管理了，所有的民宿業者、寄宿家庭都已經禁止對外接待，那昨天我們轄區內，谷關有發現確診者，那他是外地來爬山的，並非是我們本區的居民，所以我昨天在新聞裡面有看到瑪家鄉鄉長，他們已經決定封山，當然封山不是說阻止遊客進來，至少讓他們知道說來到山上，可能沒地方住，沒地方吃，可以減少遊客進入到山上的意願，所以說如果我們區長也對外宣佈說，我們梨山也好或是我們和平區做封山的話，會不會對我們這個地方有幫助，而且我看到大梨山地區雪霸國家公園，目前還是讓登山客進去，也沒有禁止登山客，包括林務局，如果說我們帶頭發動，我們和平區也是封山的話，是不是也能禁止登山客，這個時間不要來到我們後山，遊客也是一樣如此，不曉得區長對我這樣的建議，有沒有什麼意見？

區長吳萬福答復：

謝謝林代表的建議，其實我們一直在關注疫情的狀況，然後因為我們和平區幅員廣闊，外來的人口不確定，所以我們隨時掌握、隨時控制，但是需要到這個地步，我一定義不容辭，我們要保護我們和平區的整個疫情的管制，我會做一個決定，目前我們還會再審慎評估一下，以上。謝謝。

代表林永富質詢：

因為剛剛有聽到說我們也都列入到第三級防疫警戒，我想也是非常嚴峻，那如果說區長宣布封山的話，絕對會遏止一些來山上遊玩的遊客跟這些登山客，那如果說你認為說還在觀察，那我希望你能夠最近趕快決定。

區長吳萬福答復：

我是短期，近期。

代表林永富質詢：

對。

區長吳萬福答復：

因為也會造成我們和平區的一些經濟，快兩個月了，也是需要考量地區性農產品的部分，也包括我們帶動經濟的部分，但是我們還是以疫情為主。

代表林永富質詢：

在還沒有確定要不要封山之前，那我們梨山地區還是有豐客小巴來行使梨山跟谷關這個部分，但是本席發現到說，目前坐大眾運輸交通工具，我們豐客沒有做到實名制這部分，這部分可能要建議一下。

區長吳萬福答復：

好，我了解，這個外來的遊客，我們一定要做實名制，而且要做消毒的規定。

代表林永富質詢：

好，以上，謝謝區長。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各位代表對我們區政還有沒有什麼需要了解跟詢問的？吳代表請！

代表吳天祐質詢：

這個不是詢問，這個是拜託，楊副主席提案烏石坑搶水的計畫，那今天都通過了，那區長也知道這個急迫性，那我們在那個地方確實如果說不給他們接水的話，他們連生活飲用水都有問題，前兩天還沒有問題，這兩天比較急躁，那我的意思就是說，搶修應該是有個開口合同，對不對？那麼開口合同如果沒有那個的話，事實上這種小事幾 10 萬塊錢的個案，區長都可以放手去做，事後辦追加辦什麼我想本會沒有人會來反對的，好不好？拜託區長爭取這個時效，下雨之後

再做的話，就等於是過了年之後才賣日曆，賣不到錢，好不好？抓緊，謝謝。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謝謝吳代表，各位代表對區政還有沒有需要了解的或者是詢問的？羅進玉羅代表請！

代表羅進玉質詢：

請主席裁示，我請教宋秘書，我們代表會在質詢開會的時候，是不是全程都有錄音錄影？有嗎？

秘書宋國慶報告：

有。

代表羅進玉質詢：

這樣我在這裡，拜託那個一定要緊促給他弄好，那個是一個紀錄，是一個歷史，在這裡我請各位代表，不管怎麼樣，我們大家都是同事，應該要具體的陳訴事實，鄉親有什麼疑問，我建議他可以來看我們代表會的網站，他的發言什麼都有錄音錄影，很清楚，請鄉親如果對這個代表有疑慮，可以來看我們的網站，所以我們網站的網址，還是什麼，拜託宋秘書再 LINE 給各位代表，讓他們有時候回想一下這個過程也好，謝謝。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謝謝進玉代表，我請秘書給你做詳細的回答。謝謝。

秘書宋國慶報告：

謝謝大會主席，本會網站的設施非常完善，你只要在我們的 Google 只要輸入臺中市和平區民代表會，就會進入我們的網站，那裡面有我們的議事的影音資料，會有很完整的資料，那議事錄的部分，我們是逐字稿，所以就是代表你們的發言，我們是逐字登載在我們議事錄裡面，那所以錄音錄影加議事錄是 100%，沒有遺漏，以上報告，謝謝。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進玉代表，如果有需要的話，你還可以上網去把它截錄，謝謝。

代表羅進玉質詢：

謝謝宋國慶秘書，謝謝我們代表會的議事同仁，謝謝你們。

主席副主席楊淑青報告：

各位代表還有沒有意見？（沒有）沒有的話，那我們第5次定期會的議程，就到此結束，謝謝大家。

16、散會（中華民國110年5月18日中午11時40分）

和平區民代表會主席 陳志勇

副主席 楊淑青

秘書 宋國慶

紀錄 蘇秀珍